周锐幽默大师获奖精品童话

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

哼哈二将

周锐 著



中信出版集团

版权信息

书名:哼哈二将

作者:周锐

ISBN:9787521704938

中信出版集团制作发行





顷刻间烟雾渐消，显现出一个人形。哼将军仔细一看，镜中人也长着个大大的鼻子。

——《化身镜》



三百圈以后，汗如喷泉，人间已成滂沱之势，井盈塘满，江升湖涨。

——《汗如雨下》



“肯定射不中！”

“哼，中个样儿让你瞧瞧！”

——《飞鸡》



公孙胜不慌不忙又指着云念咒：“金克木，水克火……”

——《呼风唤雨》



好厉害，竟是金钱豹子汤隆的铁匠炉，炉子上还冒着熊熊火焰。

——《第三只眼》



于是，猪小能挺着胸脯，抱着胳膊，一副英雄气概，让杨不输把他冻成雕像。

接着，杨不败的火眼烤化了小圣的冰冻。

——《飞来飞去峨眉山》

从一重天到九重天，
谁不知道这句话：“哼不离哈，哈不离哼。”



周锐先生，1953年生，中国作家协会会员，现居上海。他是中国最优秀的童话作家之一，擅长短篇创作。

周锐先生是国内儿童文学界的获奖专业户，他从事儿童文学创作三十余年来，获奖一百余次，包括新时期优秀少儿文艺读物奖一等奖，第二、三、五届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第四、五届宋庆龄儿童文学奖，第二十一届陈伯吹儿童文学奖，台湾1994年、1998年、2001年“好书大家读”年度最佳少年儿童读物奖，以及法国第十九届安纳西国际动画电影节教育片奖，等等。

周锐先生的作品题材多样、幽默风趣、富有哲理，其代表作有《大个子老鼠小个子猫》《中国兔子德国草》《幽默水浒》《幽默三

国》《阿嗡大夫》等。

序

曹文轩

认识周锐已许多年了。他说他认识我的时候更早，那是他还在苏北插队的时候。当时我们都是那地方上的业余作者。不过我先他一步出道，我是在台上煞有介事地讲创作体会，而他是在台下听我胡说。他无由要与我打招呼，我也无缘结识他，就错过了那次互相认识的机会。

我们还拍过一张集体照，他说他至今还保留着，而我的那一张早不知到什么地方去了。我们再次相见时，他的童话创作已经红红火火，被许多出版社与刊物牢牢盯住了。

看他这本新集子，总使我想起他这个人来。我记得在一次晚会上，他将革命样板戏中的一段，分别用京剧、淮剧、锡剧、沪剧、越剧等不同剧种的腔调轮番唱了一圈，并还都唱得像那么回事。仅此一点，就知道这个人兴趣比较广泛，什么都想试试。

看他过去的作品也好，看眼前这本新集子也罢，感觉上他的眼光似乎“不太老实”，有那么一点儿滴溜溜乱转的意思。在他眼里，没有什么是不能写进作品的，世上一切，皆是他作品的素材，他对这一切都充满了好奇。不像有些作家，一辈子只写一方天地，就写生活的一个面，他似乎没有什么专门的素材，他的素材散落在无穷尽的空间与时间里，在天上，在地上，在城市，在乡村，在过去，在现在，在未来。一些在旁人看来没有多大意义的东西，就愣被他看出了意义与意思，并且是很不错的意义与意思。生了一场大病，他不仅没有被打倒，倒生出了那么多的作品。生活无处不在，艺术也无处不在。什么

都是作品。他就有这个本领，瞬间就将新的经验翻转成作品。记得一次与他一起参加一个出版社的笔会，一路上就听他在不停地讲他新的构思，而这些东西都是他在几分钟之前刚刚看到的。别人看到一只苍蝇就是一只苍蝇，看到一只麻雀就是一只麻雀，听到一个喷嚏就是一个喷嚏，听到一声呻吟就是一声呻吟，但在他这儿就都是作品。满眼都是作品。所以如此，就在于他这个人是一个对生活充满了兴趣的人，一个对艺术极其投入的人。

每个作家都有自己的思维方式与思维习惯。有人长于写篇幅宏大的东西，有人则长于写一些构思精致的短篇。在我的印象中，周锐好像属于后者。他的作品一般规模都不太大，即使长篇，也不是那种皇皇几十万言的东西。我觉得他写得最好的东西还是那些短小的东西。这些东西往往有一个很不错的点子，写起来时，没有太多的枝蔓，没有太多的废话，叙述上较为干净。这本集子的风格基本上也就是他的写作风格。

他既靠经验写作，也靠灵感写作。他的灵感似乎来得比较迅疾，又很密集，不立即用文字的形式将它固定住，就会如梦一样，一旦醒来就了无痕迹了。于是，他总是匆匆忙忙地去驾驭文字，这就形成了我们所见的效果：短篇作品不断地产生。

换成我，就作不了他这样的文字。我更喜欢的是在有了一个好的立意或好的题材时，就将它咬住，然后顺着它无限延长地构思下去，轻易不会再去触及新的东西。日后，周锐若出全集，他作品的目录就要占去大半本。

时下的儿童文学似乎不缺长的东西，但却缺少短的东西。因此，见到周锐的这么多的短幅作品，就有一种阅读上的新鲜感。也许这种规模的文字是儿童文学的理想规模。周锐日后会写多长的东西，我不知道，但我想，他是不会轻易丢掉短篇作品的写作的。因为，写短篇作品是他之所长。作品的价值与作品的长短，并无直接的关系，全看写得如何。

我曾发表过一个也许十分荒诞的见解：如果说成人文学作家是可以通过学习而做成的话，那么儿童文学作家则是天生的。儿童文学需要童趣——童趣是儿童文学的根本特征之一，而那股童趣，不是想学就学得的，它是与生俱来的，活在灵魂里，活在血液中。周锐大概最适合写儿童文学了。他是用一种带了童趣的眼睛来看，用一种带了童趣的心灵来领会这个世界的。这个世界经他这么一看、一领会就什么东西都涂上了童趣的色彩。一个没有活力的、刻板的、索然无味的世界，一经被他看过、领会过，就立即显得生机盎然、趣味横生。这个世界不仅有意义，还很有趣。

周锐的这本集子是用生命的体验写成的，在这些文字的背后也许藏着只有他本人才能真正体会到的精神。

2002年3月3日于北京大学蓝旗营



哼哈二将

梦膏药

早上，哼将军和哈将军又见面了。五百年来，他们天天见面。

一见面，哼将军就皱起他的大鼻子……说时迟，那时快，哈将军赶紧伸手去捂哼将军的鼻孔：“别对着我！”因为他知道哼将军要干什么了。哼将军的“哼”很厉害，这“哼”平时躲在大鼻子里，只要鼻子一皱，它就立即发射，威力无比，同时哼出的两股黑气能使对方晕倒。像哈将军有这样大本事的，要是不小心被哼着了，也会头疼三四天。

被哈将军一提醒，哼将军只得将鼻孔掉转方向，朝着没人的地方“哼”了一家伙。

“哼，你昨晚去哪儿啦？”

“昨晚？我哪儿也没去呀。”

“我是问，昨晚你做梦时，在梦里——你去哪儿啦？昨晚我去找你——当然也是在梦里，竟扑了一个空！”

哈将军觉得好笑，他赶紧向哼将军发警报：“快躲开，我要哈了！”哈将军的“哈”也非同小可，能哈出白气使人浑身发痒——人们呵别人痒时喜欢往手上哈几口气，就是从哈将军这里学来的。

“哈，太巧了，”哈将军说，“我昨晚正好也做了个出门梦，我找你去啦。怪不得也没找到你。”

“真扫兴！”哼将军说，“我还抱了一大坛银河酒去，虽然是做梦，可总是人家一片心意呀。”

听了这话，哈将军闭上了大嘴，不再嘻嘻哈哈了。他想着，也许应该向哼将军表示歉意——尽管自己在梦中也带了礼物去，但那是一个西瓜，比哼将军的酒坛子轻多了。“实在对不住，”哈将军道歉并保

证说，“今晚再做梦时，我一定在家等你——你那坛酒，是放在我家门口，还是又抱回去了？”

“嗯……”哼将军苦苦地思索一番，“记不清了。今晚做梦时再找找。反正我的梦里除了你不会有别人，不用怕丢东西。”

这话听着多让人感动。于是他们安排好今晚在梦中相会。

哼将军早早吃了晚饭，早早上了床。今晚他一定要顺顺当当做个好梦。但要做梦先要做到一点，就是必须睡着。哼将军今晚偏偏睡不着了，越想睡越睡不着。

“怎么搞的？哼！哼！”他很生自己的气，“跟哈将军说好了的，怎么能这样不守信用呢？”哼将军是这样的人：要么不干事，干就要干成；要么不睡觉，睡就要睡着。他去向邻居请教——隔壁住的是太上老君。

老君在床上被吵醒，他很生气：“干什么？人家已经睡着了！”

“可是我睡不着呀！”哼将军说，“我想做的梦也没做成。”

老君说：“想睡觉做梦，这容易。你到我药柜里去找找，从上往下第五十二排，从右数第九十六个抽屉，里面有各种各样的梦膏药。挑一个合适的，往脑门上一贴就行了。”

哼将军好不容易找到放梦膏药的那个抽屉。打开一看，有的膏药背后写一个“吃”字，那些嫌长一个胃太少的馋家伙，这下可以在梦中大嚼一番了，做梦吃东西好就好在能不停地吃，而且不伤肠胃；有的膏药背后写着“了不起梦”，比如一个平时怕猫的人，在梦中就能成为打猫英雄；年纪大的希望自己年轻些，矮个子希望别人比他更矮……这些希望都能在梦中实现，只要在脑门上贴一张梦膏药。

哼将军找到了自己要找的，一张“友情梦”膏药。

老君说：“用这种膏药可得两相情愿……”

“那还用说！”从一重天到九重天，谁不知道这句话——“哼不离哈，哈不离哼。”哼将军回到自己屋里，躺到床上。他把他的“友情梦”膏药端端正正地贴到脑门上，然后赶紧钻进被窝。

可是……但是……仍然睡不着。

他忍住了恨恨的一声“哼”，心想：也许贴得不对。

他把那张膏药撕下来，转了个九十度又贴上。

还是睡不着。

转一百八十度也没用。

“哼，老君糊弄人！”

哼将军要去质问老君，但又想到哈将军已经在睡梦中等了他好久了，这次应该由他哼将军去向哈将军道歉了呀。

哼将军得去找哈将军。哼将军想，既然没法梦中相会，那么要让哈将军接受道歉，只有把他喊醒。

当当当！“老哈，老哈！”哼将军敲着哈将军的窗子。

“老哼来了？我正要去找你！”

门打开了，没等哼将军开口，哈将军抢先说道：“实在没办法，我又要向你道歉了。”

“怎么？”

“我不想让你又一次扑空，可是今晚……怎么也睡不着！”

怪不得“友情梦”膏药不灵验，老君说过，用这种膏药必须两相情愿、互相配合，哈将军必须在梦里等着哼将军才行。

梦中相会不成功，两人的心里都不是滋味。

哼将军说：“哼，没想到梦里见一面这么难！”

哈将军安慰哼将军："日子还长，总会见到的吧？哈！"

故事哲理想一想

在智慧提供给整个人生的一切幸福之中，以获得友谊最为重要。

——［古希腊］伊壁鸠鲁



创意写作有诀窍

关于梦，大家能想到很多词吧："白日梦""日有所思，夜有所梦"……哼哈二将白天形影不离，哼不离哈，哈不离哼，但梦中约会却总也见不到。作家这是典型的"反向思维"呢！

笑掉门牙

哼将军和哈将军总是一早就见面。

哼将军没听到哈将军的一声“哈”，肯定吃不下早饭。

哈将军没听到哼将军的一声“哼”，即使吃下了早饭，也肯定没味道。

但今天，哈将军觉得哼将军哼得不大对劲。

哈将军就说：“你的‘哼’应该更威风。”

哼将军捧着半边脸说：“只能……这样了，牙……牙疼。要是你的牙……也这样疼，你会‘哈’得更难听……哼……”

哈将军对牙疼没经验：“哈，大概得给你的牙齿补补营养，多吃些水果。”

哼将军摇头：“越吃越疼。”

哼将军竟不能吃东西了，而哈将军又不能替他吃，这可有些急人了。好在邻居中有一位精通医术的太上老君。哈将军便赶紧去把老君请来。

老君说：“先得让我看清，哪一颗牙齿不太平？”

哼将军张大嘴巴：“看吧。”

可老君又说：“我上了年纪，眼神差了，稍稍隔远，就看不清楚。最好能到里面去看。”

哼将军便道：“那就请您把……身子变小。”

老君不同意：“你来求我看牙，应该主动提供方便。还是你把嘴巴变大吧。”

哼将军只得趴在地上，把嘴巴变得大大的，等老君进去。

老君问：“要不要我把鞋子脱了？”

“好的……哦，不不！”哼将军想到老君脱了鞋，那双臭脚的味道会更使他吃不消。

老君踩着哼将军长满胡须的下巴，像踩着地毯，一直走进黑洞洞的口腔。

他用拐杖东敲敲，西捣捣。

笃笃笃！“这儿疼吗？”

“不疼。”

笃笃笃！“这儿呢？”

“也没感觉。好像在上面……”

老君扬起拐杖，朝上面一戳。

“哎哟——！”哼将军疼得大叫起来。

像欣赏岩洞奇观，老君仰头细看那个石莲花一般的蛀牙。他很快拿定主意，对外面的哈将军喊道：“给我一根长绳子！”

哈将军立即找来一卷绳子，嗖地扔进哼将军的大嘴巴里。老君将绳子拴到那颗蛀牙上，然后从从容容地拉着绳头走了出来。

老君叫哈将军也拉着绳子，说：“我叫‘一二三’，一齐用力拉。”

哼将军问：“这是干什么？”

“替你把坏牙拔掉。”

“慢点儿，慢点儿，”哼将军说，“我可怕疼。不拔不行吗？”

老君说：“非拿掉不可！”

“那，”哼将军和老君商量道，“就是要拿掉，最好也想个别的办法，不疼的办法。”

老君不耐烦了，他一甩袖子，边走边说：“那你只好另请高明了。堂堂天将，居然怕疼，岂不让人笑掉门牙！”

弄得哼将军好没趣。

但哈将军眼睛一亮，对哼将军说：“也许真的可以用别的办法，让我试试看。”

老君的嘲讽使哈将军得到启发：是呀，人们常说“笑掉门牙”，要是真能笑掉，哼将军不是不用吃苦头了吗?

不过，哈将军自己平时没少笑，却从没掉过牙齿。要怎样笑才能把牙笑掉，哈将军要摸索一番。

走进屋里，哈将军对着镜子拼命做怪相，要逗自己发笑。可是牙齿这东西长得太结实，如果笑不出一定水平，是无法撼动分毫的。哈将军的试验屡屡失败。他想到去请教大肚子弥勒佛，那可是一位笑的专家。

找到弥勒佛，先仔细看他嘴里，要是一颗牙也不少，那就用不着请教了——可弥勒佛却是明明白白缺了两颗门牙，说话直漏风呢。

哈将军便满怀敬佩地提出：“特来登门学笑，还望指点绝招。”

“学笑？”弥勒佛一听，便很和气地跟哈将军商量起学费的事。

为了好朋友哼将军免遭痛苦，哈将军不怕花钱。

这时弥勒佛的好朋友赤脚大仙进来，他曾向弥勒佛借了东西，现在来还。

他来还两颗牙齿。因为赤脚大仙的牙不够白，会被人轻视，所以向弥勒佛借门牙。

弥勒佛把门牙装回嘴里，堵住了风口，也堵住了哈将军的希望。

哈将军挺难受地回到哼将军身边。

当哼将军知道哈将军是去学笑掉牙齿的本领，便不以为然地“哼”了一声：“牙齿都能笑得掉，那舌头还会被风刮跑呢，哈哈哈！”

哼将军大笑起来。他这人平时很少笑，所有的笑都储蓄着，憋在一起。所以他这偶尔一笑就十分猛烈，而且一泻千里，很难止住。等到哼将军把往日积聚的笑全都释放完毕，他觉得嘴里有东西。吐出来一看，是自己的两颗门牙。

“哈！”哈将军可高兴了，“这不是？你真的把门牙笑下来啦。”

“真的……可是，”哼将军还是愁眉苦脸，“应该笑掉那颗疼牙才对。”

但哈将军仍然很兴奋：“不过，我们总算得到证实：牙齿是可以笑掉的。你服气了吧？”

哼将军只好服气，“笑掉门牙”这句话没错。至于那颗疼牙，就用长绳子拔掉算了。

故事哲理想一想

有心栽花花不开，无心插柳柳成荫。

——［明］《增广贤文》

创意写作有诀窍

大家都知道拔牙这件事不难，哼将军的牙却怎么也拔不下来，最后他听从哈将军的建议“笑掉”了牙。虽然哼将军粗心，搞错



了“笑掉牙”的对象，但这异想天开的方法却是有效的！不固守某个思维方向，喜欢独辟蹊径，这是作家的“不定向思维”。

化身镜

天邮使飞毛腿给哼哈二将送来三份请帖——同时有三家请客吃饭：

第一家是醉罗汉，今天是他的生日，因为去年的生日被他醉得糊里糊涂错过了，今年更要加倍庆祝一番；

第二家是曹国舅，请客是为了纪念他被点化成仙八百周年；

第三家是东海龙王，他最近得了一颗稀世宝珠，有脑袋那么大，所以邀请各路仙友前去观赏，办个"赏珠宴"。

要是这三顿饭早、中、晚前后错开，倒也不坏，当神仙的自有好胃口。可是偏偏不巧都定在一个时间，吃了这一家，就没法吃那两家。

哈将军反正是一家也去不成了。他虽然比哼将军更爱吃，但他的大嘴也时常给他造成灾难——吃得太多，这两天又拉肚子，有点儿虚脱。出门驾云时，万一头一晕脚一软，从云头上栽下去，可不是好玩的。

于是只好由哼将军独自赴宴。可是到底去哪一家，很难拿定主意。三家都是好朋友，都不好得罪的。哼将军和哈将军想不出好办法，但想到了一个会想出好办法的人——他们见多识广的邻居太上老君。

老君听二将诉说了一番，笑道："此事不难。哼将军，我看你应该直奔东海。"

"可是，醉罗汉和曹国舅会不高兴的。"

“不要紧。你早一点儿赶往龙宫。龙宫中宝物甚多，你可以向龙王借用一下化身镜。此镜妙就妙在，只要你站到镜前，你那镜中影像就会活生生地走出来，成为你的化身。等到你造出了两个化身，就可以差遣他们代替你去祝贺醉罗汉的生日，去纪念曹国舅成仙八百周年。这样嘛，三处都不耽误，三家都不得罪。”

这可乐坏了哈将军。

“要是能把这宝贝镜子借回家来，哈！……”哈将军幻想着，“我就可以留个化身在家替我拉肚子，他不会拉，我可以教会他。然后，我便和老哼出发去吃宴席……”

终究还是哼将军一人动身。

他第一个赶到东海水晶宫。老龙王出迎，哼将军便说了三张请帖的事：“我决定亲自来赴赏珠宴，而让我的化身去应付另外两家。”老龙王十分高兴，觉得自己的面子真大，因此他很情愿让哼将军使用他的化身镜。

龙王领哼将军进入宝镜馆。只见那化身镜被一道青色帷幕遮得严严的。

哼将军站到镜前。青色帷幕立即徐徐拉开。镜中像弥漫着一片烟雾，什么也看不清楚。顷刻间烟雾渐消，显现出一个人形。哼将军仔细一看，镜中人也长着个大大的鼻子。

“哼，”哼将军笑道，“这家伙的鼻子也够大的了，再长就赶上我了。”

龙王说：“其实现在就赶上你了，不信比一比。”

哼将军便凑上前去，和镜中人鼻子贴鼻子地细细比了比，果然大小相仿。

“既然这样，”哼将军满意地说，“他可以当我的化身了。”哼将军刚表示认可，那化身已经应声而出。青色帷幕在他身后重新拉上。

“别忙，”哼将军喊道，“我还要一个呢！”

于是帷幕又开，又一个大鼻子化身走出镜外。

“很好。”哼将军开始分配任务，“你，去醉罗汉家。你，去曹国舅家。都带上请帖。”

“明白了。”

“有数！”

哼将军还有点儿不放心。他问化身甲：“去醉罗汉家是一条‘醉路’，歪来扭去的，你认识路吗？”



化身甲答："你认识我也就认识。"

哼将军问化身乙："你会驾云吗？"

化身乙答："你会我也会！"

"好，那就赶紧分头行动吧。记住在酒席上别给我丢人——多吃点儿，别让人笑话我胃口差！"

当天席上，哼将军果然一吞惊人。他那两个化身也都不辱使命。

只是，晚上哼将军回家时，却不见两个化身归来。哼将军想了想，敲敲脑袋说："怪我没交代清楚，我光派他们去吃，没叫他们回来。"

过了几天，哼将军已经把他的化身忘在了脑后。这天他正和哈将军聊天呢，忽见黎山老母来访。

老母一见哼将军就不住地道谢："你可帮了我的大忙啦。"

哼将军弄不懂："也许您谢错了，是哈将军帮了您吧？"

"不，"老母一口咬定，"就凭你那独一无二的大鼻子，绝不会弄错。"

哼将军猛然想到：哼，一定是我的化身做了好事。不过，没有我就没有我的化身，所以，也可以算是我做的好事吧。于是他对老母说："您完全不必客气，这是我应该做的呀。"

其实，一直到把赞不绝口的黎山老母送出门外，哼将军还是没搞清，究竟帮了老母什么忙。

哈将军就更摸不着头脑了。

他感到奇怪：几天来和哼将军几乎是形影不离，没见哼将军做了什么值得感谢的事啊！

哈将军心里正嘀咕，又见铁拐李气冲冲找上门来。

“你，”铁拐李用拐杖指着哼将军，“也算是堂堂天将，竟干出这等没教养、没廉耻的缺德事儿！”

哼将军急了：“天哪，我从来清清白白，你不能冤枉人！”

铁拐李说：“昨天，我再清楚不过地看见你的大鼻子——”

“那是我的化身啊！”哼将军苦着脸解释，“现在已经脱离关系啦。他干的坏事，得由他自己负责嘛。”

“化身？”铁拐李一愣。哈将军也一愣。

“是啊，是啊。”哼将军渐渐地理直气壮了，“事情发生在昨天，可是昨天我在这里一点儿没动窝！”

铁拐李问：“有谁证明？”

哼将军立刻抬出哈将军。

没想到哈将军这样对哼将军说：“你这几天都没出去，我可以证明。可是刚才黎山老母来时，你为什么不要我这样做证呢？”

故事哲理想一想

岁月本长，而忙者自促。

——［明］《菜根谭》

创意写作有诀窍

哼将军一个人遇到三个难题，他当然解决不了。于是哼将军一个本尊变出两个化身，三个哼将军就解决了三个难题。同样，越是创作大篇幅的作品，越要让自己的大脑变出“化身”，这才能从容应对大作品复杂的故事结构，这是作家的“多元思维”。

等待天偷星

天吃星胃口大。天怒星脾气大。天偷星呢，替人“搬家”的本事大。

不过，同样是偷，天上地下两回事。咱们地下的小偷素质太差，偷了别人的东西很少想到要还——如此说，天上干这行的境界就那么高，偷了会还？那当然，没听说有这么句话吗：“有偷有还，再偷不难。”

天偷星是天上的星宿，什么都不缺，只是经常喜欢卖弄一下本门的神通。各路神仙却也乐意让天偷星来偷，在严密防范中可以显示显示各家的本领。神仙过的日子是最无聊的，不找点儿事干干，岂不闷煞人也。

这一天，哼将军正要出门去找哈将军，只听噗噗噗噗一阵响，他知道这是天邮使飞毛腿来了。飞毛腿的长腿上长着两排羽毛，急走时会发出噗噗的声音。

飞毛腿给哼将军送来一封信。拆信一看，上面写着：

哼兄：

我很忙，但久仰大名，一定在十天内前来光顾一次，请做好准备。

天偷星

“哼，这家伙总算要来啦！”看了天偷星的信，哼将军很兴奋。

这时候，哈将军来找哼将军了。

哼将军让哈将军看那封信。哈将军很羡慕哼将军：“不知啥时能轮到我呢。”

不过，以哼哈二将的交情，哼将军的运气也就是哈将军的运气。他们立刻开始商量，怎样应付天偷星的到来。

哈将军向好朋友建议：“把你的东西全搬到我屋里来，哈，叫那家伙什么也偷不到！”

“那，我的饭碗全搬到你那儿去？”

“对呀，十天之内，你就在我这儿吃饭吧。”

“还有……床也搬过去？”

“对呀，一块儿睡不好吗？”

但哼将军想了又想，觉得不大妥当：“这样，人家会笑话我太没有本事。再说，我睡到你屋里，到时候天偷星来了，见我这边什么也没有，会干脆把房子偷走的。哼，不行！”

“这倒是……”哈将军又想了一想，“这样吧，我把我的哈哈镜借给你。天偷星一进门，见到镜子里自己的怪模样，必然会哈哈大笑。而且一笑就止不住，你睡得再死也会被他吵醒。他一被发觉，有再大的本事也偷不成啦。”

哈将军真够朋友。哼将军十分感动。

哈哈镜拿来了，但一连三天，哼将军并没被止不住的笑声吵醒。

“天偷星怎么还不来？”哼将军忍不住向送信路过的飞毛腿打听。

飞毛腿说：“名人都忙，何况‘名神’呢。不是还没到十天吗？耐心等着就是啦。”

第五天，六臂哪吒过生日，送来帖子请哼将军赴宴。这请帖厚厚的像一本书，为了吸引贺客，把即将摆出的一千道美妙菜点全写上了。

可是哼将军要等天偷星，不能去赴宴。哼将军向来嘴馋，他便委托哈将军说："你替我去吃吧，你吃我吃都一样。"

但哈将军不答应："我替你吃，你算是吃过了；可有谁替我吃呢？我辛辛苦苦去一趟，等于没吃过，那有什么意思？"

于是哼将军和哈将军都没去成。天偷星真折磨人。

第六天，天狗吃太阳；

第七天，赤脚大仙同霹雳大仙打架；

第八天，嫦娥和吴刚合伙创办的月宫游乐场正式开张；

第九天，张果老举行"道情演唱会"；

……

哼将军最喜欢凑热闹，可惜这些天不能出门一步，天偷星老是不来！

总算到了第十天，哼将军把哈哈镜擦得亮亮的，自己还试着照了照，果然灵验，一下子笑得喘不过气来。哼，那天偷星一定会用隐身法悄悄进来，但哈哈镜可以使他发出笑声，哼将军只要循声喷出两股黑气，就能叫天偷星头晕脚软，现出原形！

可是，第十天又过去了，天偷星还是没有出现。

第十一天，哼将军又向飞毛腿打听："天偷星是不是病了？"

"没有，"飞毛腿说，"即使生病马上也能治好，他偷了那么多灵丹妙药呢。"

"那他为什么不来？"

"我想，他有那么多亲朋好友，他会优先光顾他们。"

第十二天，天偷星还是没来，只有两只羊走过门前。

"这是谁的羊？"

只见羊屁股上各印着一个“偷”字。分明是天偷星的财产。

哈将军向哼将军建议道：“把这两只羊抓起来。”

哼将军吃一惊：“这是咱们干的事吗？”

哈将军说：“谁叫那家伙不讲信用。扣了他的羊，他就不能不来了。”

“也对。”

于是，哼将军扣了羊，很得意地等发了急的天偷星上门。

奇怪的是天偷星并不发急。发急的是哼将军。把羊养到第三天，他沉不住气了。“老哈，咱们毕竟不是干这行的，”他指一指羊屁股上的“偷”字，“把羊给人家送回去吧，啊？”

哈将军同意了。两人赶着羊来到偷星府，但天偷星不在家。

等回到家，哼将军目瞪口呆——天偷星刚刚来过，墙上的哈哈镜不见了。

故事哲理想一想

为山九仞，功亏一篑。

—— [战国]注《尚书》

创意写作有诀窍

作家耐心铺陈，让天偷星等待哼哈二将露出破绽，然后出其不意，成功取走了哈哈镜。要写出充满悬念的好故事不能心急，在创作中要耐心地让故事发展，这是作家的“铺陈思维”。



1. 《尚书》成书时间说法不一，此处取传统观点。

赌咒

今天是七月初七，牛郎、织女鹊桥相会的日子。天刚黑下来，哼哈二将和邻居太上老君便赶到银河边上，等着看热闹。

牛郎和织女早就站在两岸隔河相望。好心肠的乌鹊飞来了。先是一两只，七八只，几十只，很快聚拢了上百只、上千只……

等到乌鹊们密密层层搭好鹊桥，牛郎和织女迫不及待地登桥相会……两岸响起热烈的掌声。

“哈，真不容易。”哈将军感叹道，“恐怕没人知道，要多少只乌鹊才能搭成这座桥呢。”

“哼，这么多，数都没法数！”哼将军说。

太上老君说：“也许我能算出来。今晚不是‘七七’吗？七七四十九。当然不止四十九只，应该是四百九十只乌鹊。”

哈将军说：“恐怕还不止呢。”

“那就是四千九百只。”老君改口道。

“哼，还不止！”

“那……那就一定是四万九千只，这下差不多了。”

二将问老君：“一定不会错吗？”

老君说：“我可以赌咒。”

哼将军和哈将军向来老实，还不知道赌咒是怎么回事。

“那我赌给你们看。”老君便一手指天，大声念道，“苍天在上，如果乌鹊的数目不是四万九千只，就让我的白胡子全都变成黑胡子！”

老君话音刚落，只听窸里窣落一阵响，他的胡子由白变黑了。先黑了一根，紧接着是第二根、第三根……

“哈，好玩！”

“哼，不难！”

“不过，”哈将军请教老君，“我们没有白胡子，就没法赌咒了吧？”

老君打量了一下哈将军：“不要紧，你的大嘴挺出众的，你可以拿它赌咒。现在跟着我说：苍天在上！”

“苍天在上！”

“如果乌鹊的数目不是四万九千零一只，就让我嘴唇上长个大瘤子！”

哈将军规规矩矩跟着说了一遍。一摸嘴唇，真的鼓出来一个瘤子。

只剩下哼将军没有变化，他有些着急了。

“哼，我拿什么赌咒呢？”

哈将军说：“你有大鼻子呀——对不对，老君？”

于是哼将军也赌起咒来：“苍天在上，如果乌鹊的数目不是四万八千九百九十九只，就让我的鼻子多一个洞洞！”赌咒完毕，哼将军摸摸自己的鼻子，咦？还是两个眼儿。

又等了一会儿，仍然是旧模样。

“哼，”哼将军问老君，“怎么不灵啦？”

老君说：“只怕不是咒不灵，是你的鼻子不灵。”

哼将军挺难受，为他的向来值得自豪的鼻子难受。这个鼻子太迟钝了，不然的话，为什么哈将军长个瘤子就毫不费劲儿呢？

哈将军也挺难受，为没法安慰好朋友难受。既然是好朋友，就应该一样幸运，或一样倒霉。早知让哼将军先赌咒就好了，如果哼将军脸上没出奇迹，那哈将军绝不忍心一个人标新立异，让朋友眼馋。

哈将军便对老君说：“您是名医，您给想想办法，要么救救老哼的鼻子，要么把我的宝贝瘤子拿掉。”

老君摸摸脑袋，忽然想到：得把搭桥乌鹊的确切数目摸清楚。这事可以问牛郎、织女——他们正在桥上谈得热乎呢。

三人到了鹊桥边，刚要上桥，乌鹊们叽叽喳喳嚷道：“不能加人了，吃不消了！”

“这桥为牛郎、织女专用，不对旁人开放！”

老君说：“不上桥也行，只要给我报个数，你们总共有多少伙伴？”

其中的乌鹊头儿回答：“原有弟兄四万九，除去一个请病假的。”

老君恍然大悟，对哼哈二将说：“怪不得赌咒不灵，原来让哼将军瞎猫逮着死老鼠，正巧数字相符。不要紧，重新来，只要把数目改成四万八千九百九十八只，哼将军的鼻子想要几个眼儿就有几个眼儿了。”

“可是，”哼将军想想不对，“明明是四万八千九百九十九只，我怎么能说瞎话？”

老君问哼将军：“你想不想脸上出现奇迹？”

“想！”

“那就照我说的做。”

“不！”

哼将军知道，二郎神就是因为额头上多了只眼睛，才老是神气活现的。但他也知道，他哼将军要是照老君说的赌了咒，即使多了几个

鼻孔，出气也不会顺畅。

就这样，哼将军的鼻孔虽然比别人大一些，却永远不会更多了。既然哼将军不可能增加鼻孔，哈将军也就不愿再保留嘴上的瘤子了。

老君给哈将军出主意：赌咒得来的瘤子，也可以用赌咒去掉。

于是哈将军再次赌咒：“苍天在上，如果我和哼将军不是好朋友，就让我嘴上没有瘤子！”

可是不行，瘤子好好的，这咒不管用。

“哦，错了，错了！”说反了。

哈将军重新念道：“苍天在上，如果我和哼将军是好朋友，就让我……”

此咒出口，不见了那个大瘤子。

他们还是原来的大鼻子大嘴。

哼将军清了清他心爱的大鼻子：“哼！”

哈将军咧开他出众的大嘴：“哈！”

故事哲理想一想

理论上一切争论而未决的问题，都完全由现实生活中的实践来解决。

——［俄］车尔尼雪夫斯基

创意写作有诀窍

故事因打赌而产生冲突，又因打赌而解决冲突，在故事结构上正好形成一个循环。这种结构可以写出很多精彩的故事。



单身汉和画师

哼将军和哈将军都是单身汉，老是找不到老婆。可是，天上不是有仙女吗？她们长得那么好看，穿的又是最高级的无缝天衣，她们不能做哼将军和哈将军的老婆吗？

不行，仙女们被王母娘娘管着呢。王母娘娘的厉害，从她用发簪给织女和牛郎画出那么宽的一条银河这件事，就已经被单身汉们深深地领教了。

不过，物换星移，沧海桑田，什么都在变。这不，天邮使飞毛腿给哼哈二将带来好消息了。

“好消息！王母娘娘把吴道子提拔上天了……”

“哼，这算什么好消息？”天庭常从下界提拔凡人，如太白金星，原是民间的翰林学士；李天王李靖，原是陈塘关总兵；观世音身边的善财童子，也曾经在火云洞当过一阵子山大王呢……可这跟哼哈二将有啥关系呢？他们又不认识这个姓吴的。

飞毛腿介绍说：“吴道子是著名宫廷画师，他画神仙堪称绝妙，他的《八十七神仙卷》栩栩如生，誉满天下……”

哼将军和哈将军还是不明白吴道子上天好在哪里。

飞毛腿便细细道来。

原来，自织女风波以后，仙女们全都心神不定，思量下凡，弄得王母顾此失彼，防不胜防。还是八仙之一的何仙姑给王母出了个主意：与其为姑娘们操心得每天少吃十顿饭，每夜只闭一只眼，不如略为宽松宽松，让众仙女在天上自寻伴侣，也免得她们老想往凡间溜。她建议在府内花园摆出一道“求偶屏”，找个高明的画师，将打光棍的

神官天将一一画在屏上。仙女们有看中屏上人的，便可自行约会，各成好事。王母犹豫一番，也只好同意何仙姑的办法，所以才把吴道子请上天来。

听说是这么回事，哼将军和哈将军当然喜出望外。

“不过，”哼将军说，“天上的单身汉这么多，几时轮到我和老哈上‘求偶屏’呢？”

飞毛腿道：“这就是你们两位的运气了。王母娘娘希望最先被画像的神将应该是相貌奇伟、无与伦比的。而二位的大嘴、大鼻堪称天宫之最，故而优先中选。明天一早，吴画师便要来拜访二位。”

哈！哈将军真为自己庆幸。

哼！哼将军真为别人可惜——谁叫你们满足于小鼻子小嘴，不求发展呢?

哈将军问飞毛腿：“我想被人画像一定很累，得一动不动地站半天吧？”

飞毛腿说：“不用，吴画师技艺超群，只需看你们两眼，便牢记心里，回去后再细细地画到屏风上面。”

哼将军有点儿怀疑：“这样做，能画得像吗？”

飞毛腿一笑：“只要他愿意，是一定画得像的。”

“哼，你好像话里有话，什么意思？”

飞毛腿反问道：“你们听说过凡间有个叫毛延寿的人吗？他也是个宫廷画师。美女王昭君被选进宫中，由于不肯给毛延寿送礼，毛延寿就在画像上做手脚，使皇帝觉得王昭君很丑，不愿见到她……”

“这么说，”二将急了，“我们也得给姓吴的送礼？”

飞毛腿说：“我是让你们了解一下行情，你们自己看着办吧。”

飞毛腿走了。哼将军和哈将军心中很不是滋味，就像桂圆红枣汤里撒进了一把盐。

哈将军嘟囔说：“咱们从没遇到过这种事，送礼也该送得心甘情愿哪！”

哼将军也没好气儿：“那就心甘情愿接着当光棍？哼！”

想来想去没办法。王昭君是榜样呢。那么，要送就得送些稀罕物件。

哈将军说：“我只好把我的蟠桃蜜饯送掉了。”哈将军天生大嘴，最爱吃，各种零食应有尽有，但这蟠桃蜜饯却不易得，因为蟠桃三千年一熟，周期太长。一盒蜜饯总共三十片，哈将军舍不得一下子吃完，一百年吃一片，刚好能吃三千年。可是这样珍贵的美味，刚吃了两百年就不得不送掉了。

哼将军说：“我就拿我的百味箫送礼吧。”这百味箫可是好东西，为满足哼将军的大鼻子，可以吹出各种有香有味的曲子。比如，吹《梅花三弄》，立即梅香满室；吹《卖汤圆》，能使人闻到四喜汤圆的不同馅味，还冒热气呢……

第二天，吴道子按时来找哼哈二将。画师以敏锐的目光将二将打量一番，点点头说：“好的，二位面容出奇，特征明显，我已胸有成竹，回去便可动笔。请放心，告辞了。”

“慢！”二将慌忙拦住画师，“要想画得像，规矩不可忘。”

吴道子发愣道：“什么规矩？”

于是哈将军捧出蟠桃蜜饯，哼将军递过百味箫，并分别介绍这两件礼品的妙处。

吴道子本是老实人，见此连连摆手：“不不，我不能要！”

“哼，现在不是兴这个吗？”哼将军急得张大鼻孔，两股黑气哧哧喷出，“你不肯收下礼物，是看不起咱们弟兄，还是嫌礼轻？”

吴道子被吓住了。他想，既然天上“兴这个”，那就不便再推了。自己刚到天宫，怎能随便得罪人？

画师收起礼物回到住处。他寻思着：哼哈二将送这样的重礼，总是希望自己在画像上替他们掩饰缺点。照人间的审美标准来看，哼将军的鼻子和哈将军的嘴似乎大得不成比例，只好在求偶屏上替他俩动动手术。吴道子干这勾当一百个不情愿，可是已经收了人家的礼，还能说什么呢。

两天后，飞毛腿来向哼哈二将传送喜讯：他俩的画像完成后，已有红仙女和绿仙女见像起意，打算约二将今晚去银河边谈谈。

二将高兴得蹦了起来。

“哈，这礼没白送啊！”

“哼，要是画成两个鬼，仙女能动心吗？”

再说红仙女和绿仙女，天一黑就朝银河边走去。她俩一边溜达，一边说着悄悄话：“我挑的这位哼将军，别处都还合意，只是鼻子小一点儿，不够威风。”

“这叫‘金无足赤，人无完人’，要是我那哈将军的嘴能再大一点儿，我就会幸福得昏过去啦。”

不一会儿，两对情侣相会在银河边。

一见之下，仙女们发现：哼将军的鼻子和哈将军的嘴根本不小，完全大到了理想的程度。

“怎么跟画像上不一样？”她们吃惊地说。

哈将军说：“不会不一样吧？为了求画师手下留情，我们都送了礼呢。”

仙女们更吃惊了：“这不是行贿吗？”

二将叹气道：“我们也是没有办法呀。总算好事已成，也就不必提它了吧。”

红仙女生气地对绿仙女说：“我看这两人相貌虽好，但心术不正。绿姐，咱们走吧。”

红裙翩翩，绿裙翩翩，转眼之间都不见。

银河边上，只剩下一张大嘴呆呆地张着，一对大鼻孔呼呼地喘粗气。

故事哲理想一想

美就是真，真就是美。

——［英］济慈

创意写作有诀窍

哼哈二将不惜用作弊的手段美化自己的形象，没想到仙女反而喜欢真实的哼哈二将，最后愤然离去。文似看山不喜平，创作中要让故事曲折起来，这是作家的“曲折思维”。



汗如雨下

今天哈将军来找哼将军时，显得很生气。

“下面直冒黑烟，呛死人。老哼，你鼻子灵，闻闻这是怎么回事。”

哼将军走出门外，果然看见滚滚烟雾从凡间升起。他张大鼻孔，细细一闻：“哦，这是下界百姓求告上天，在燃点香烛呢。”

哈将军觉得奇怪：“烧香飘起的烟，从前也有，没有这样厉害呀。”

“那，”哼将军想了想，“准是因为求告的事已经很严重了。我们下去看看吧。”

哼将军和哈将军戴上大口罩，穿过浓浓的黑烟，向人间降落。人间的百姓为了向天神菩萨们发信号，正不断地点起一捆捆的香烛，好使烟雾越来越浓，以引起上面的注意。尽管能见度很低，哼哈二将凭着非凡的神通，还是安全着了陆。

“呔！”哼将军朝着那些凡夫俗子大喝一声，“天神们又不是蚊子，这样熏起来，上面还过不过日子啦？”

百姓中有人挺身应道：“有道是‘人争一口气，佛争一炉香’，可见神佛们为了一点儿虚荣，还是愿意挨熏的。不过你们两位藏头匿尾的，请问是哪路尊神？免得我们烧错了香，磕错了头。”

见这样问，二将便要抖一抖威风。隔着口罩“哼”一声，就把无数香烛当下吹熄；“哈”一口，又将重重浓烟立即驱散。接着，唰，唰，拉下口罩，露出大鼻子和大嘴。

“原来是哼哈二将！”百姓们连忙叩拜，补上一份尊敬，“不过，我们是在求雨，要下很大的雨才好，你们两位有这能耐吗？”

哼哈二将是不管下雨的。“可是，为什么要求雨？”哼将军说，“到时候就会有风有雨，就跟到时候肚子就会饿、就会叫一样。”

百姓们说：“已经有三年没下雨了，没法种庄稼啦。”

“哼，你们说谎，三天前我还看见风、云、雨、雷、电五大神坐着云车出去行雨呢。”

“老哼，”哈将军忽然想道，“没听说吗，‘天上一日，地上一年’，他们并没说谎呢。”

这么说，真的有三年没下雨了，那可太不像话啦。

哼将军向百姓们保证：“我们马上去找五大神，催他们立即降雨。”

百姓们问：“要是还不下雨，怎么办？”

哼将军指一指自己的大鼻子：“只管找我！”

“可是，您在天上，我们在地上，抓不到，叫不应。”

哈将军说：“哼将军的鼻子特别灵，你们只需点起一炷香，他就知道你们要找他了。”

“不，不要点香，”哼将军说，“这烟气太呛人。这样吧，我喜欢闻烤土豆的味儿，你们有事找我，只要——”

“明白啦，只要烤一堆土豆！”

哼哈二将赶紧回转天庭，先找到五大神的召集人——雷公。

“为什么三年不下雨？”哼哈二将问雷公。

雷公解释说：“没办法，按规定，要等五大神全部聚齐才能降雨，缺一个也不行。比如前天，云童要会女朋友，就没法下雨。昨天呢，

风伯被龙王请去合作表演龙卷风，也不行。今天雨师奉玉帝之命，去给御花园浇花。你们瞧，下一场雨容易吗？”

二将连忙追问：“那明天呢？明天五大神总能聚齐了吧？”

雷公摇摇头：“不知道，明天再看吧。”

但愿不要再生枝节。

第二天一早，哼哈二将又去找雷公。

可是雷公告诉他们：“电母刚来请了假，说是要陪她的外孙去吴道子那儿学画画。”

二将一听，急得跺脚，再拖一天，人间又要旱一年，可怎么得了！

哼将军想个急办法：“电母的活儿不就是打几下大钹吗？嚓！嚓！这谁不会！我来代替她打大钹，今天不就能下雨了吗？”

“不行，不行！”雷公拒绝得斩钉截铁，“除了电母自己，那大钹谁也碰不得，这是规定，用句我的本行话，叫‘雷打不动’，懂吗？”

这番话堵得二将哼不出哈不出，只好垂头丧气、满心焦躁地回家去。

还没进家门呢，忽然从底下飘上来一股只有哼将军才闻得出的香味……

哼将军立刻变色道：“是在烤土豆！”

哈将军苦笑说：“哈，来跟你算账啦。事情没办成，怎样向下面交代？”

哼将军忽然凝神竖耳：“老哈，你听！”

随着袅袅飘起的土豆香味，也传来一阵阵的祷告声：

“了不起的哼将军、哈将军，多谢你们为下界百姓求得雨水。只是刚才的雨量太小，尚不足消弭旱情。还望两位再接再厉，多降甘霖……”

哼将军和哈将军发了呆：什么“雨量太小”？刚才根本没下过雨呀。

还是哈将军脑子灵活，他琢磨着：“会不会是……刚才咱们都急出汗来了？”

“对！”哼将军叫起来，“准是这么回事。那咱们再试试！”

于是，哼哈二将围绕着他们的住宅区，一圈又一圈地跑起马拉松。

从第八圈开始出汗。毛毛雨。

第五十圈汗流满面。雨量小到中等。

第一百零二圈汗流浃背。雨幕渐厚。

三百圈以后，汗如喷泉，人间已成滂沱之势，井盈塘满，江升湖涨。

二将继续向五百圈冲击时，土豆的香味又带来下界的求告：

“谢谢，谢谢！够了，够了！……”

这以后，每当五大神因故不能聚齐，耽误降雨时，就由哼哈二将来跑马拉松。

有一次，人间又遭虫灾。百姓们烤起土豆，建议二将在跑马拉松前吃些蒜头、葱根、橘子皮什么的。哼将军和哈将军虽然不爱吃这些东西，可是为了救百姓，只得硬着头皮照办。于是这场怪味雨成了农药，药到虫除。

后来，有人受怪味雨启发，建议哼哈二将在降雨前多吃仙桃、仙梨，这样他们可以将带甜味的雨水装瓶，贴上“天果饮料”的标签，贩

到外国去赚洋钞票。

哈将军说：“哈，把我们当摇钱树啦！”

哼将军说：“哼，这回不理睬他们！”





故事哲理想一想

一个好人能用自己的言行影响别人。

——［古希腊］米南德

创意写作有诀窍

哼哈二将本来不会降雨，为了实现对人间的承诺，他们没有放弃，而是苦苦思索，想出以汗降雨的妙招，使人间不再干旱。抓住一个思维的闪光点，再迁移到另一个相关的闪光点，这是作家的“迁移思维”。

八宝神仙汤

每年这个时候，神仙邻居们有一次聚会。先是聊天：从一重天聊到二重天，二重天聊到三重天，三重天聊到四重天……九重天都聊遍了，最后一起大吃一顿。

每次都是烧一大锅神仙汤。八位邻居各显神通，把分头弄来的好东西扔进汤里：

老君攒下的蟠桃，

金星久藏的仙枣。

李天王龙池摘龙肝，

二郎神凤巢取凤脑。

赤脚大仙苦觅人参果，

霹雳大仙喜得灵芝草。

熊掌仍由哈将军备，

虎尾还归哼将军找。

第一次烧神仙汤时，凑了这八样，吃得大家舐唇咂舌，齐声称妙。长者老君便提议：既然一致好评，说明合作成功，以后就确定下来，每次都是这八样，可称“八宝神仙汤”。此议即获通过。

这次又要聚会，为了神仙汤的用料，邻居们又各自忙碌起来，但别的东西都可以在天上弄到，只有熊掌和虎尾须去凡间猎取。

哼将军便招呼哈将军一同动身。可是哈将军说：“上次烧汤只用了一只熊掌。”

“是啊，一只也就够了。”只要汤里有熊味儿就行了。

“那么，老哼你知道，一头熊有四只熊掌。也就是说，剩下的熊掌还够烧三次神仙汤呢，哈！”

哈将军这次不必另找一头熊了。不幸的是一只老虎不可能有四条尾巴。为了八宝神仙汤的完美无缺，哼将军不得不独自下凡了。

哼将军带上弓和箭，乘一朵云降到地面。他很快发觉，比起去年来，老虎已经难找得很。一连搜寻了好几处山林，连根虎毛都没见着。而去年老虎多得没地方住，他是在一家茶馆里发现他的猎物的。

于是再去找那家茶馆。没想到茶馆已经翻造成时装店，一位小老板挺会拉生意：“喂，这位将军请过来看看。这叫‘哼哼盔’，这叫‘哈哈甲’，乃是天上哼哈二将军穿戴的最新款式。”

哼将军纠正他说：“只有我头上这顶才能称作‘哼哼盔’，因为我就是哼将军。”

小老板一听，更高兴了：“太好啦，您的光顾使小店生辉！我们会把您魅力永存的大鼻子画到招牌上……”

哼将军便向小老板打听：“老虎都到哪里去了？去年，当这里还是茶馆的时候，还是有很多老虎的呀！”

但小老板说：“这里原先真是茶馆，可那是三百多年前的事了。”

哼将军一愣，随即就敲自己的脑袋。好糊涂，又忘了“天上一日，地上一年”啦。那么，天上一年，地上真该是三百多年呢。

“您想，”小老板说，“天底下总共这点儿地方，人越来越多，野兽就只能越来越少了。物以稀为贵，所以剩下的几只老虎已经被保护起来，严禁捕捉。”

哼将军为神仙汤着起急来：“那，老虎没指望了，总该有些别的什么，比如说野猪？”

“野猪也不多了。”

“狐狸、黄鼠狼呢？”

小老板一个劲儿地摇头。

哼将军沮丧极了：“难道就没有一种允许狩猎的、繁殖得比较兴旺的野兽？”

小老板回答：“有的。”

“是什么？”

“十二生肖它为首。”

“老鼠？”哼将军觉得太意外，他只知道老鼠有一个用处，就是喂猫，“也能给人吃吗？”

那小老板抬手一指，使哼将军瞧见一块招牌——“鼠味餐馆”。

这家餐馆经营有方。后门引来老鼠，前门接进顾客。老鼠贪的是诱鼠笼里的美味，然后自己被做成美味。蒸，炒，煎，煮，这里是无鼠不成菜。哼将军在长长的菜单里随便点了几样，吃得心服口服。最后，请店主备上一份洗切停当的新鲜鼠肉，用荷叶裹作一包，哼将军哼着小曲儿回天上去了。

神仙邻居们早已围着大锅坐好。见哼将军到来，都指着锅里说：“八宝只缺你一宝了。”

哼将军便展开荷叶，将白花花一团抖落下去。

谁都没看清那是什么。哈将军问：“老哼，不像是虎尾呀？”

哼将军说：“不像就不像吧。”

“不行，”李天王一本正经，“八宝的内容不能随意更换。”

“可是已经更换了呀。”赤脚大仙说。

“还是有办法的。”召集人太上老君道，“可以由哼将军做个补充介绍，大家重新讨论一次，对这更换了的部分进行追认。”

“那，”金星提问，“要是没法通过，追认不成，我们大概就不能喝汤了？”

“那当然！”李天王斩钉截铁，毫不通融。

于是开始讨论。先要弄清楚代替虎尾进入神仙汤的究竟是什么。

哼将军说：“猜猜，十二生肖的一种。你们肯定猜不到。”

二郎神先猜：“是鸡。”

“不对，比鸡多两条腿。”

“牛！”霹雳大仙叫道。

“比牛要小一些。”

又有人猜羊，猜狗，猜兔……

猜了十一回，都没猜对。大家便知道了谜底。

立即举手表决。一比七。否定意见占压倒性多数。

大家纷纷演说，论证老鼠之不可取：有的说老鼠缺乏美感，既不赏心，也不悦目；有的说鼠目寸光，怕吃了鼠肉会影响视力；有的引用俗语“一颗老鼠屎，坏了一锅汤”，可见老鼠不宜做汤；有的认为吃鼠会降低身份，因为猫是吃鼠的，怎能把自己等同于猫呢?

……

大家正在高谈阔论时，从沸滚的汤锅中已经蒸腾出一阵又一阵食物的香味。这是一种混合的奇香，使人觉得既新鲜又熟悉，其中夹杂着桃味、枣味、龙味、凤味……当然也有老鼠味。

闻着这种诱人的香味，大家忽然感到肚子饿了。越饿，越觉得香；越香，越觉得饿……

哈将军好食量，他的肚子是最委屈不得的。他虽然怎么也想象不出鼠肉的美妙，但他开始意识到：如果他不能帮助哼将军取得胜利，那就只好继续饿，不知饿到什么时候。

于是哈将军重新举起手来，宣布说："哼哈二将要保持一致。既然老哼不和我一致，我只有和他一致了。"

这样一来，形成二比六的局面。

香味越来越浓起来，肚子越来越瘪下去……

太白金星吞吞吐吐地说："我想，老鼠在十二生肖中，名列第一，不会一点儿道理也没有吧？"

哼将军又多了个盟友。三比五。

紧接着，使双方力量转为势均力敌的是赤脚大仙。

他说："神仙汤中应该金、木、水、火、土五行俱全，才算上乘。桃多水，枣生木，金龙火凤正合适，可就是缺个'土'。这老鼠一来，算是凑齐了。"

哼将军问："我不懂，老鼠既不吃土，又不是土做的，连字面上都没有土字旁……"

这可难不住赤脚大仙："没听说过吗？'龙生龙，凤生凤，老鼠的孩子打地洞'，地洞不是土里打出来的吗？"

面对扑鼻的汤香，李天王狠狠咽了几口唾沫。他是最坚定的。他说："我仍然认为老鼠是最可恶的，可恶得……不剥皮吃肉，不足以消我心头之恨！"

好了，倒过来了，五比三。大局已定。

可以喝汤了，大家抢着伸过勺子去……三个剩下的反对派，动作并不比别人慢。

故事哲理想一想

我们从失败中学到的东西要比在成功中学到的东西多得多。

——［英］斯迈尔斯

创意写作有诀窍

哼将军勇敢地改变了八宝神仙汤的配方，作家借此提醒我们不要墨守成规。每个人都有自己擅长的创作方法，不过要长久创作的话，只擅长一种创作方法是不够的。大胆突破自己，掌握多种创作方法，这是作家的“突破思维”。



飞鸡

天外有天。在天上的天上，出现一个小黑点儿。

“哈！”哈将军猜道，“是天女散花，也许是一朵七色莲花。”

“哼，”哼将军不同意，“天女散花哪有只散一朵的？我猜，也许是六重天瑶池的掌勺师傅扔下来的油抹布。”

小黑点儿近一些，大一些了。

哼将军说：“好像是一只鸟。”

“哦，”哈将军点点头，“是一只仙鹤吧？”

“比仙鹤小一点儿，我看是只乌鹊。”

“牛郎、织女刚见过面，乌鹊再来要等明年啦。”

两人起劲儿地争论着。而那只“鸟”终于清晰到不用争论，原来是一只鸡，一只会飞的公鸡。哼将军觉得奇怪：“鸡只有人间才有，而且飞不高的。待我射它下来，看个明白。”

哼将军便去拿来弓箭。

哈将军说：“你肯定能射中。”

“快别这样说，”哼将军不乐意了，“我这人天生犟脾气，你说‘肯定能射中’，我就肯定射不中。你要说‘肯定射不中’——”

“肯定射不中！”

“哼，中个样儿让你瞧瞧！”

于是——弓开如满月，箭去似流星，嗖——！

公鸡掉了下来。箭头穿在鸡脖子上。哼将军得意扬扬地捡起那鸡，拔出箭来……

“咦？”哈将军指着鸡脖子上的窟窿，“怎么不出血？”

是啊，更说明这不是一般的鸡。

哼将军剖开鸡肚一看，里面没有嗉子、肠子和肫肝，只有看不懂的一肚子机关。

这时，天邮使飞毛腿送信路过这儿，问哼哈二将：“你们俩在鼓捣什么？”

哼将军便将这只拆得粉身碎骨的奇怪的鸡捧给飞毛腿看。

飞毛腿到底见多识广，一看便说：“这种奇巧玩物，只有仙匠鲁班才能造成。”

飞毛腿又仔细检视一番，果然在鸡屁眼旁发现几个米粒大小的字：

航天飞鸡 鲁班制



“哦！”飞毛腿忽然想起，“我知道明日在南天门外，玉帝要亲自观看鲁班的飞鸡表演，想必就是此物。看来今天是试验飞行，怎么被你们弄成这副惨样？”

哼将军已是后悔莫及：“要是早知道是鲁班的飞鸡……唉！现在怎么办呢？”

拼又拼不起，装又不会装，明天人家拿什么去表演？

“干脆，去向鲁班师傅认个错，也就没事了。人家心灵手巧，一会儿就修好了。”飞毛腿开导了哼将军几句，便又匆匆送他的信去了。

“可是，”哼将军对哈将军说，“我从来不喜欢认错的，你知道。”

哈将军点点头：“我知道。”

哼将军又说：“但我也从来不愿意做对不起别人的事，你知道。”

哈将军又点头：“我知道。”

“伙计，给我出个主意吧。”

这个主意真不好出。哈将军想了半天，嘟囔道：“可惜咱们不会变化，要不，变成飞鸡，明天替鲁班飞上几圈，也就对得起人家了。”

哼将军眼睛一亮：“这好办！可以去找咱们的邻居二郎神，他不是会七十二变吗？去跟他学一手。”

二郎神杨戬正好在家。“二郎兄弟，”哼将军问，“你会变鸡吗？会飞的那种。”

“会飞的？野鸡吗？”

“不，是家鸡。”

杨戬摇摇头：“我变的家鸡只会打鸣。要飞，得变老鹰。”

二将急了，忙把来意述说一遍。

杨戬想了想：“好吧，这样，把变鸡的口诀和变老鹰的口诀混在一起，也许能行。”

经过试验，还真管用。哼将军并不笨，一遍一遍地学，也就学会了。

谢过二郎神，哼将军对哈将军说：“我得赶紧飞去鲁班家里。明天就替他卖力表演，也算将功补过了。到时候你也去南天门外，好给我照应照应。”

哈将军一挥手——当然没说的，哼不离哈，哈不离哼嘛。

哼将军便念动变鸡和变老鹰的混合口诀，立刻变形，噗噗噗噗地飞将起来。

鲁班正在门前等得心焦，见飞鸡回来了，高兴地说：“飞了这么长时间，大大超过我的预计。明天肯定能给我露脸。”

第二天，鲁班带着飞鸡赶往南天门。等待观摩的各路神仙已经不少了。

不一会儿，玉帝驾到。

鲁班便开始给他的飞鸡上发条。只见他一把抓住鸡脖子，左转三十六下，右转七十二下，弄得哼将军上吊似的难受。

转完了，鲁班捧着飞鸡朝玉帝一拜：“鲁班献丑了。”紧接着，哼将军被呼地抛上了高空……

鲁班对玉帝说：“先是‘陀螺转’一百个。”

被扔得昏头昏脑的哼将军刚睁开眼睛，只见下面的哈将军悄悄做了个团团转的手势，于是便在空中转起圈来……

“一圈，两圈……十圈……二十圈……”玉帝和众神仙兴致勃勃地数着数儿。

飞满一百圈，鲁班又告诉玉帝：“接下来是‘麻花旋’一百个。”

接到哈将军的信号，哼将军立即又变换飞行姿势……

“再来一百个‘鹞子翻身’。”

哼将军已经很累了，折腾得眼都花了，但他还得坚持……

“最惊险的，‘倒栽葱’，也是一百个。”

哼将军从高空陡然坠落下来，快摔着了，又蹿上去，再跌下来……

坚持，坚持……哼将军自己给自己鼓劲儿：“谁让我干了糊涂事！”

看着自己制造的航天飞鸡如意翻腾，赢得一阵又一阵喝彩声，鲁班有些忘乎所以了。他向玉帝夸口道：“我的飞鸡来如风，去如电，再快的箭也别想射中它。”

哼将军正好又一个“倒栽葱”跌下来，听见了这句话，他立刻现出原形，当众指着鲁班高叫：“别吹牛，你的飞鸡就是我射下来的！”

故事哲理想一想

一个具有禀赋的天才，绝不遵循常人的思维途径。

——［法］司汤达

创意写作有诀窍

作家别出心裁，写出了与大家所知不同的鲁班。有些素材是大家都知道的，如果你能发挥创新精神，灵活运用，就能写出让大家拍案叫绝的好作品。这是作家的“创新思维”。



水浒怪传

大办班

宋江的马这几天情绪不好，宋江就倒霉了。“嗖！”宋江被抛出去，把腿摔断了。

请入云龙公孙胜发功接骨。

公孙胜的掌心与宋江的伤腿相距半尺……

宋江只觉得如火烤一般发热，腿骨咔咔直响。

公孙胜说：“完了。”

“怎么，没希望啦？”

“是完成，不是完蛋。跳跳吧。”宋江就努力往上跳，竟比腿没断时跳得还高。神了！

宋江激动地提议：“公孙先生有此神功，如能普及传授，一定功德不浅。”

公孙胜把头点点：“对，可以办个气功班。”

于是宋江带头报名，众头领谁不响应？气功班便有了一百零七名学员。

第一天，公孙大师的气功报告听得好汉们手舞足蹈，又哭又笑。

先办初级班，练功健身。

能开天目、给人透视治病，这是中级班。

没过多久，公孙胜站在一朵云上对大家说：“高级班要学腾云驾雾了……”

智多星吴用受到启发，也想把自己的知识贡献给大家：“对了，我可以讲授‘生活中的三十六计’……”

于是，好汉们上午参加公孙胜的班，下午参加吴用的班。吴用讲的课深入浅出，十分实用——

“……如果你藏点儿私房钱不想让老婆知道，可以用‘瞒天过海’‘暗度陈仓’；如果老婆用‘笑里藏刀’‘指桑骂槐’，想‘关门捉贼’‘趁火打劫’‘釜底抽薪’，你就可以用‘浑水摸鱼’‘声东击西’‘偷梁换柱’，加上一点儿‘苦肉计’，最后‘调虎离山’‘金蝉脱壳’……”

听得众好汉如同旱苗逢雨，受用无比。

但一丈青扈三娘悄悄对母大虫顾大嫂、母夜叉孙二娘说：“这都是为男人设的计，就不用听了吧？”

“傻瓜！”顾大嫂说，“你不听，怎么知道男人们会怎样对付我们？‘知己知彼，百战百胜’嘛。”

办班是发挥特长的机会，好汉们纷纷技痒。

铁笛仙马麟向宋江请示：“大哥，我也可以办个音乐班吧？”

宋江说：“当然可以。”

铁面孔目裴宣又来了：“我想办个法律班。”

宋江说：“好极了，办吧。”

紧接着，没面目焦挺普及摔跤高招。

九纹龙史进教授文身术。

连鼓上蚤时迁也来办班。他请人写了一块启事牌：

传授神奇搬运术 坏人不得参加

很多人看了这块启事牌，虽然不一定想学“搬运术”，但还是决定参加这个班。因为都不愿意被当作坏人。

这些天可忙坏了顾大嫂——每天上午手牵爱子、肩背乐器参加马麟的音乐班；下午是圣手书生萧让的书法班，顾大嫂要为儿子磨墨；晚上又是数学班，神算子蒋敬手拿算盘在上课，顾大嫂在门口探头探脑，端着碗馄饨什么的。

这蒋敬不愧是神算子，跑去给宋江洗脑：“大哥，当老师很辛苦的，应该有些报酬吧？”

“嗯，”宋江想了想，“可以适当地收一点儿学费。”

于是，免费班改成收费班。

第二天，催命判官李立带女儿来数学班报名，只见教室门口摆了张桌子，一个钱匣子打开着。蒋敬念念有词：“教学，教学，先交后学。”

李立说：“我的酒店生意不好，快关门了，我没有钱。”

蒋敬指点李立：“我办班赚你们的钱，你也可以办班赚别人的钱哪！”

李立听了蒋敬的主意，提了桶石灰水，在忠义堂外的红墙上刷出广告：

宫廷菜肴班公开招生

一边干着，这李立一边嘀咕：“我还是有些怕，我只会做蒙汗药……”

但蒋敬安慰他：“别慌，谁见过宫廷菜是啥样？”

女将们得到消息，兴冲冲跑来。

孙二娘说："听说这个班名额有限，去晚了就报不上名了！"扈三娘说："学几样宫廷菜，让咱老公也过几天皇帝的日子。"

她们来到教室门口，见李立也在那儿摆了张桌子。

扈三娘问："做宫廷菜是不是很难？"

李立说："只要交钱，包教包会。"

办完入学手续，李立镇静一下自己，便走上讲台。他左手举起一样东西，问大家："这是什么？"

"黄——瓜——"学员们齐声回答。

右手举起一样东西："这是什么？"

"地——瓜——"

"正确。"李立开始讲解，"这黄瓜代表'皇'，地瓜代表'帝'……"

接着拿起刀来，示范操作："把它们细细切碎，这就是'皇帝万岁'（黄地万碎）。"

"这么容易？"女学员们大为惊喜。

当天晚上，扈三娘容光焕发地从厨房里端出一大碗凉拌瓜丁："'皇帝万岁'来啦！"

"有劳夫人啦。"矮脚虎王英高高兴兴地坐下品尝。

"皇帝万岁"在王英嘴里嚼得嘎吱嘎吱响……

"怎么样？"扈三娘紧张地盯着王英的嘴。

"嗯，嗯，"王英评论道，"味道一般，但名字挺有意思，再说配料也不贵。"

扈三娘大喜："那，我再去好好学几手！"

"第二课，"李立又开始了，"我们来做'真龙天子'。"

“哇！”

“这道菜是能看不能吃的观赏菜，但比上一节课的操作更加简便……”

大家直催：“别卖关子啦，快教吧！”

李立不慌不忙地捧出一样东西：“这是什么？”

大家一看：“蒸——笼——”

扈三娘忽然开窍，赶紧举手：“老师，这蒸笼就是代表‘真龙’吧？”

“好聪明，你可以被评为优秀学员。”李立又拿了张纸放在蒸笼上，“再添上一张纸，就是‘真龙天子’（蒸笼添纸）了。”

“哇！哇！”

当天晚上，扈三娘再显身手：“‘真龙天子’来啦！”

“啊？这……”

再说发了笔小财的李立，饮水不忘掘井人，拿了包银子去找蒋敬：“多谢你的好点子，这是‘点子费’。”

于是找蒋敬的人多起来。

一枝花蔡庆和铁臂膊蔡福双双来访。

蔡庆说：“我们弟兄俩也想办班，可我们是刽子手——”

蔡福说：“总不能办‘杀头班’吧？”

蒋敬收下银子，提出建议：“你们要把大刀换成小刀，割割双眼皮什么的，现在不是很时兴吗？”

“对极了！”

蔡氏兄弟立即开办美容班。

孙二娘又拉着顾大嫂来报名。她俩不如扈三娘美貌，老是说一个好女人不一定要美貌，但现在有了美貌的机会，当然也绝不能错过。

开学第一天，蔡庆老师向学员们招呼：“谁来帮助示范？”

蔡福老师说：“等于免费美容！”

学员们面面相觑，谁也不敢拿脸皮冒险。只听一声壮烈的高呼，顾大嫂挺身而出：“我来！”她想：有了“母大虫”的绰号，再难看也难看不到哪里去了，不如破釜沉舟，或有生机。

讲台做了手术台。孙二娘等紧张地旁观。

蔡福一边按住顾大嫂，一边在蔡庆耳边提醒：“大哥，千万手下留情，这回开刀可不是问斩……”

下了课，孙二娘用竹竿牵着脸上缠满绷带的顾大嫂回去。顾大嫂的表情虽然看不见了，但她的声音是幸福的：“老师说，再过三天，我就可以先美起来了。”

孙二娘说：“真替你高兴。也替你提心吊胆……”

神行太保戴宗也来找蒋敬。“蒋先生，”戴宗说，“我想利用自己的特长，办个‘神行班’……”

但蒋敬告诉戴宗：“现在外语吃香，你可以教外语。”

“可是我只会说中国话。”

“你可以利用你的特长啊。”蒋敬指一指戴宗的腿。

于是，每天上午，戴宗把甲马（一种符纸）打在绑腿里，作起神行法。转眼间赶到京城——去一个外语班听课。

老师在上面教：“叽里咕噜，咕噜叽里……”

戴宗和同学们跟着读：“叽里咕噜，咕噜叽里……”

下课后立即赶回。现炒现卖，下午给学员们上课。

戴宗在上面教："叽里咕噜，咕噜叽里……"

大家跟着读："叽里咕噜，咕噜叽里……"

就这样，天天两头赶，两头不耽误。

这一天赶到京城，却见一位公差拿着封条，在封那外语班的门。

"怎么了？"戴宗很吃惊。

公差告诉戴宗："这家伙根本不懂外语，胆敢办班行骗……"

"天哪，"戴宗悔恨交加，"我也成了骗子了！"

他满面沮丧地往回走，已经走不快了。

再说这天夜里，宋江卧室闪进一个黑影。宋江生性警觉，跳起身来看时，只见此人矮胖身材，戴着眼罩。

宋江大喝一声："何方蒙面盗贼，想要暗算我吗？"

却听来人答道："我是顾大嫂。蔡氏兄弟办班骗钱，大哥你不能不管！"

顾大嫂一把扯下眼罩，露出眼皮上的大小疤："瞧哇，这是美容还是毁容？"

"岂有此理！"宋江大怒，"你去找地灵星神医安道全医治，我去找蔡氏兄弟算账……"

"要算的账多着呢！"

呼啦拥进一大帮，都是上了骗钱班的当。

宋江的头被吵晕了："为了梁山的名声，不管真班假班正班歪班，全部停了再说！"

故事哲理想一想

你所说的一切，都应符合你的思想，否则就是恶意欺骗。

——［法］蒙田

创意写作有诀窍

有时候我们写的作品结构很松散，没有整体性。我们来看这篇作品，开头宋江坠马是引子，中间办班的过程是故事主体，最后故事反转。这篇文章结构紧凑，源于作家从一开始就以“整体思维”来谋篇布局，作家在写作之前就已经想好了作品的结构。



呼风唤雨

今天好闷热，公孙胜直冒汗。

找个没人看见的地方，他脱下道袍，挥动拂尘，开始念咒作法："云来，云来！"

一朵乌云飘来了。

那云停在公孙胜上方，下起雨来。

这淋浴洗得好爽快。

忽然远处传来叫喊："失火啦！救火呀！"

他赶紧暂停洗澡，一边穿衣一边跑。

那朵云也跟着跑。

赶到现场，见李逵等正泼水救火。

公孙胜不慌不忙又指着云念咒："金克木，水克火……"

那云又乖乖下雨。

直到火被浇灭，公孙胜才叫停。

这时那云只剩很小一块了。



李逵看得目瞪口呆：“想不到公孙先生竟有这样的神通！”

公孙胜说：“呼风唤雨只是小把戏。我还要洗澡去。”

他得意地走开。那朵小云还在头顶跟着……

气温直线上升，大胖子柴进实在吃不消了。他肥胖的身体汗如雨下，小喽啰用蒲扇猛扇也没用。

躺倒在凉席上的柴进，气息奄奄地吩咐道：“快去请……公孙先生……”

公孙胜急急赶到。

那柴进一把抓住活神仙的手：“我这‘小旋风’只是虚名。听说先生有真本事，请千万弄些凉风来救命。”

公孙胜说：“当年诸葛亮借风，要筑几尺高的七星坛……”

柴进大惊：“天哪，等坛筑起，我早热死了！”

公孙胜笑道：“幸亏我会简易借风法。”

寒光一闪，公孙胜拔剑出鞘，以剑指天——

“风来，风来！”

从高空借来的凉风，呼啦啦灌进屋里。

柴进顿觉遍体滑爽，暑热全消：“啊，世界真美好！”

公孙胜又举剑在门口一划，进屋的凉风再也跑不出去了。

借凉风的事立刻传遍山寨。

李逵一边领着众人直奔公孙胜家，一边带头喊口号：“不能只让一个人舒服！”

“可是你们都没有柴大官人那样胖……”公孙胜向众人解释。

“咱们一齐发过誓，‘有福同享，有难同当’，你忘了吗？”李逵理直气壮地质问。

公孙胜叹口气：“没办法，好人做到底吧！”

于是公孙胜忙个不停，为全寨大小头领一家一家灌冷风。

好容易忙完了，又见李逵领着众人卷土重来。

公孙胜吃惊地想：“已经全都‘有福同享’了，还要我干什么？”

没想到大家又提出冷饮问题。

李逵说：“身子和肚子也要‘有福同享’。”

白胜说：“里外应该一样凉。”

白胜倒了一碗水，加上糖，递给公孙胜。公孙胜只好再来作法。

用剑指一指，倒出一碗水！

李逵和白胜赶紧来舔……

白胜说：“全新感觉。”

李逵说：“真正享受。”

公孙胜只得能者多劳。山寨各户的瓶瓶罐罐全等着装冷饮呢。

总算是装满了，可把公孙胜累坏了。

但他突然身不由已地从床上弹了起来。

公孙胜悟道：“这是遥感，我师父罗真人在想我了。”

他去告诉宋江。

宋江说：“我准你的假。顺便进修一下，可以多为山寨做好事。”

公孙胜答应一声，找了块顺路云登上，便急急前往九宫县二仙山。

关于梁山的大小消息，官军探子会及时送往京城，比方：智多星吴用跌了一跤，可能造成轻微脑震荡，那就多少要影响智商；关胜的青龙偃月刀被研究《三国志》的某学者借去了，这也会削弱战斗力；阮氏兄弟和童氏兄弟最近赌钱的输赢很大，弄不好就要动刀子，爆发内讧……

这次也不例外，探子星夜飞驰，奔向东京太尉府。

“今年梁山避暑有方……”探子向太尉高俅报告。

“很难得，这次的情报倒有些价值。他们怕热？好极了……”高俅忙问左右，“全国哪里最热？”

谋士在地图上找了一气，指给高俅看：“火炉山烤鸭寨。”

高俅立刻派人去火炉山招兵。

招兵将官骑马来到火炉山下时，他的马已经烤得半熟了。这将官展开一面大旗，旗上写着：

户口进城 待遇从优

赤膊文身的土著好奇地下山来看……

火炉山招兵还算顺利。高俅亲自将这支队伍命名为“烤鸭营”。

土著站好队列，土著头目从高俅手里接过绣着烤鸭图案的军旗。

高俅挥手下令：“出发！”

土著头目立刻上马，率领士兵们杀奔梁山。

不料，到达目的地，见山前竖着块牌子，上写：

暑假期间暂停一切军事行动

土著头目很懊丧：“只好回去啦！”

有一个比较聪明的土著士兵对头目说：“就这样回去，领不到工钱的。”

既然来了，只好上山。他们爬到山腰，看见一座房子，土著头目向前敲门。

笃笃笃！“我们是烤鸭营……”

这是黑旋风李逵的房子。

李逵正坐在躺椅上吃棒冰：“我不能开门，怕冷风跑掉了。”烤鸭营吃了闭门羹，只好再去敲别家的门。

笃笃笃！“我们是来打仗的，老远来的……”

屋里有动静了。吱呀一声，房门打开了一条缝。

土著正高兴，只见门缝里伸出一只手，将一块“请勿打扰”的牌子挂了出来。

没人理睬他们，他们便直上山顶，占领了忠义堂。

这时母大虫顾大嫂正要带孩子去游泳。走出门外，抬头一看：“不对，怎么换了旗子啦？”

山顶那面“替天行道”大旗，已经换成了烤鸭旗。

宋江闻讯，好容易动员起正在避暑的头领们出门应战。

可是，已不习惯烈日下作战的梁山好汉们被杀得大败。

再说二仙山那边，公孙胜正在学习呼唤龙卷风。罗真人忽然掐指一算：“梁山有事，你快回去吧。”

罗真人唤来龙卷风，送公孙胜回山。

正遇上被烤鸭营打下山来的众弟兄。宋江说：“公孙先生，你回来得正好……”

公孙胜便用送他来的龙卷风，又将烤鸭营送回了烤鸭寨。

痛定思痛，梁山好汉开展大负荷酷暑训练。烈日下，李逵、白胜、顾大嫂等背着砖头，挥汗登山。

为收效更大，公孙胜作法。

漫天下起热冰雹。

众好汉各使兵器努力抵挡。一个躲闪不及，便被烫得龇牙咧嘴。

总算练好本领，做好准备。大家去山顶眺望，等着烤鸭营再来……

故事哲理想一想

玉不琢，不成器；人不学，不知义。

——［南宋］《三字经》

创意写作有诀窍

公孙胜呼唤来的风和雨既能清凉消暑、灭火，也能麻痹梁山好汉的战斗意志，还能将敌人刮跑。你也可以在作品中写这样的事物，它既有积极作用，也有消极作用，像一把双刃剑，就看人怎么使用它。这是作家的“双刃剑思维”。



两个小赤发鬼

“梁山育儿院”门口，家长们一边等着接孩子，一边聊着天。

“花荣大哥，今天你来接孩子？”

“是呀，今天健美班活动，孩子他妈没空。”

赤发鬼刘唐走过来。

扈三娘问他：“刘唐兄弟，你又没孩子，你来干什么？”

刘唐说：“你们接孩子，我来看孩子，不行吗？”

这时院里钟声敲响，门开了。家长们急急进门。

小李广花荣把儿子领出来。花荣背着大弓箭，儿子背着小弓箭。

刘唐赶紧掏出一颗糖：“小朋友，叫我！”

“叔叔。”

“乖孩子。给！”

神算子蒋敬领着女儿出来了。蒋敬挎着大算盘，女儿挎着小算盘。

蒋敬教女儿：“叫一声叔叔给一颗糖，那咱们多叫几声。”

“叔叔，叔叔，叔叔！”

刘唐挺高兴：“好，给三颗！”

没想到后面的孩子不住声地叫：“叔叔，叔叔，叔叔，叔叔……”

刘唐这才慌了：“别叫了，我没那么多糖了！”

赶紧逃走。

“叔叔，叔叔……”他边走边嘟囔，“做叔叔到底不如做爸爸过瘾。”

忽听吹吹打打，有迎亲队伍上山来。

某头领帽插一对金花，骑马陪着花轿，一派喜气洋洋。

刘唐对自己说：“要做爸爸，总要先结婚才行啊！”

他走过一家屋外，听见女人嚷：“怎么搞的？你又把饭烧煳啦！”

这是母大虫顾大嫂的声音。

“哎哟，”小尉迟孙新讨着饶，“你的手轻一点儿，我的耳朵上有冻疮！”

“谁叫你是我老公！怕耳朵疼就别结婚！”

听得刘唐心惊胆战。他走向山顶，在一块大石头上坐下来：“唉，看来还不能轻易结婚。”

一个穿得又破又脏的男孩背着包袱上山来。男孩对刘唐说：“大叔，向您打听一个人。”

刘唐说：“不知姓甚名谁？”

男孩说：“我找赤发鬼刘唐，我是他儿子。”

“什么？”刘唐跳起来，“我就是刘唐，婚都没有结过，哪来的儿子？”

男孩要刘唐别急，慢慢启发他：“您就从没有过相好的女子？”

刘唐抓着乱蓬蓬的红头发：“游荡四方之时，倒也有过一些相好……唉，都记不清了。”

男孩挺生气：“您也太不负责任了。我娘临死前还念着您呢。”

“真的？”刘唐心里一动。

“这是她剪下的头发，要我带给您……留念……”男孩悲伤地用双手递过一缕头发，“您认识这头发吧？”

刘唐辨认着头发，有点儿吃不准：“好像认识……”

男孩说：“那您再看我的头发吧。”

刘唐瞪大眼珠：“跟我一样……是红色的！”

他俩扑向对方。

“儿子！”

“老爸！”

刘唐将男孩领进家里，烧水给他洗澡，又乐颠颠地端来大碗鱼肉……

那男孩狼吞虎咽着：“怪不得人家说……”

“说什么？”

“学好数理化，不如有个好爸爸。”

刘唐说：“儿子，我叫刘唐，你就叫刘小唐吧。”

男孩说：“叫什么都行！”

刘唐的贴身喽啰跑进来：“刘头领，山下……山下又来了个男孩……他也说是你的儿子！”

“什么？”

又是一个红头发男孩站在刘唐面前。

刘唐比较着两个男孩。他问刘小唐：“这是你弟弟吗？”

小唐说：“不是。”

“是你的哥哥？”

故事哲理想一想

缺乏幽默感的人不能算是很完整的人。

——［英］柯勒律治

创意写作有诀窍

“刘唐的儿子”接连出现，形成了故事的多个引爆点，给读者带来多重震撼。这是作家的“多重思维”。



神算子的摇钱花

噼里啪啦，打不完的小算盘。

这是神算子蒋敬的家。

有人喊："看你往哪儿跑！"

蒋敬出门一看，只见小李广花荣张弓搭箭，正瞄准一只飞鸟——

"慢，"蒋敬举手制止，"你不能在这儿射鸟。"

花荣挺奇怪，蒋敬并不是动物保护协会会员，因为凡是要他交会费而又不给他好处的协会他是从不加入的。所以花荣要问："为什么？"

"你瞧，"蒋敬指一指他屋前用竹篱笆围起的小园子，又指一指空中的鸟，"这鸟已经进入我的领空，你就不能随便射它了。"

于是开始谈判。

蒋敬说："你一定要射的话，必须支付越境狩猎费，我来给你算一算……"

目瞪口呆的花荣和空中的鸟看着蒋敬打算盘。

很快算出一个数字。

花荣嘟囔说："费用太高，还不如买野味上算了。"

花荣只好放弃这只鸟。

眼看花荣骑马走开，得命的鸟儿好高兴。

"叽叽喳喳！"

它是说：“多谢恩人！”

可这恩人说：“我救了你，你该付保护费。”

鸟儿愣了愣，一张嘴，吐出一粒种子。

蒋敬说：“真小气！”

于是蒋敬将这种子种进土里，又浇了点儿水，嘴里又嘟囔：“用了力气用了水，还不知长出个什么来……”

一天出了芽。

两天就开花。

谁也没见过这种铜钱形的花朵。左邻右舍都来看花。

“哇，好好看哪！”母大虫顾大嫂拍手叫。

通臂猿侯健说：“要是绣在衣料上，肯定别致。”

蒋敬走出门来：“每人请交一两银子观赏费。”

顾大嫂骂道：“真是死要钱！”

侯健倒是好说话：“这花难得一见，收点儿费也不算过分。”

观赏费，交就交吧。

过了一天，侯健又走过蒋敬门前。只见竹篱边立着大箱子，上写：“无人收费，请自觉投币。”但那神算子却坐在门前，准备监督不自觉的人。

蒋敬向侯健指一指投币箱。

侯健摆摆手：“今天我不想赏花了……”

蒋敬说：“只要看见我的花，就不能白看。”

这是一点儿也不能通融的。

大家怕出冤枉钱，只好绕道走。

又过了一天，这奇花开始散发出香味。蒋敬便去左邻右舍串门子。

“顾大嫂，闻见香味了吧？”

“闻见了……”情感奔放的顾大嫂刚要开始赞美，一眼看到蒋敬手里的小算盘，“哦，又要收‘闻味费’了吧？”

奇花的香味一天比一天强烈，“闻味费”的收取范围也就一天比一天扩大。邻居们为节省开支，只好关门关窗，隔离香味。

可总不能老不出门哪！

顾大嫂的孩子病了，不能不看病啊；侯裁缝的顾客来了，不能不做生意呀！

神算子不慌不忙地收着闻味费。

不料，这天早晨，蒋敬正准备跟着花香继续拓展收费领域，忽然觉得不对劲儿。

昨天还能闻到花香的地方，今天闻不到了。

蒋敬怀疑自己的鼻子出了毛病，但请神医安道全检查了，人家说他没患感冒，嗅觉挺正常。

那就是说，肯定是花香减弱了。蒋敬很难受，花香减弱了一圈，收费范围也就缩小了一圈。

但不用再交钱、不用再关门关窗的邻居们欢呼起来：“啾，没味啦！解放啦！”

蒋敬对着他的奇花发愁：“眼看财路要断了，怎么办？”

想来想去：“对，去请教菜园子张青，他可是种植专家！”

求人不送礼不行，带上去年的月饼。

蒋敬来到张青的菜园，但张青说：“我种菜是拿手，但对那些奇花异草……你还是另请高明吧。”

蒋静问：“再去请教谁呢？”

张青介绍：“蔡庆的本职工作是刽子手，但业余爱好却是种花。”

“对，他的诨名就叫‘一枝花’！”蒋敬赶紧告别张青，“对不起，你不能帮我，这月饼我提走了。”

月饼盒放在蔡庆桌上时，蔡庆连忙推让：“从没见到蒋先生这样客气过……”

但蒋先生一定要这样客气。

蔡庆就说：“我也没东西招待你，就吃月饼吧。”

蔡庆不顾蒋敬的拼命阻拦，强行解开绳子，只见大盒子里装着一个不大的月饼。

“咱俩一人一半……”蔡庆抡起刽子手用的大刀，对着月饼砍去。

砰！“哇，好硬！”虎口震裂，刀锋卷刃，月饼仍完好无损。

蔡庆拿着月饼想了想：“也好，就拿它做我的磨刀石吧。”

蔡庆为蒋敬找了一本书。这本书叫《叶奇花古谱》。

蒋敬立刻动手查阅……

“找到了，就是这种！”铜钱形的花朵，一点儿不错。

蒋敬把书借回家，专心研读。书上说：“要想花香不变质，须先磨制金粉、银粉、玉粉……”

蒋敬吃了一惊。

“……然后用调匀的玉水浇花十日，再用银水浇花二十日，再用金水……”

蒋敬赶紧打他的算盘。

“照这样干，”他对花说，“你可让我亏老本了，我才不傻呢。”于是，他听凭花香味一天天变得微弱……

终于一点儿香味也没有了。

又一天早晨。

“老头子，”顾大嫂问丈夫孙新，“你的袜子好几天没换了吧？”

“谁说的，刚刚换过！”

“那哪来的臭味？会不会有死老鼠？”

顾大嫂找来找去，一直找到门外，才弄清楚：“哦，原来是神算子的摇钱花在发臭！”

蒋敬也奔出来看他的花——

“糟了，原来这就是‘花香变质’！”

越臭越厉害了，于是杀来许多戴口罩的“蒙面大盗”。通臂猿侯健带头交涉：“该你付大家‘闻味费’了。”

蒋敬把投币箱里的钱全倒出来了，还不够……

唉，这神算子倒霉就倒霉在太会算了。

故事哲理想一想

贪心好比一个套结，把人的心越套越紧，结果把理智闭塞了。

——［法］巴尔扎克

创意写作有诀窍

文中的神算子蒋敬是个吝啬鬼。世界文学有许多经典的人物模型，吝啬鬼形象是其中之一。多读经典，多揣摩人物模型，你必有收获。这就是作家的“模型思维”。



第三只眼

彭玘被称为“天目将”，是因为他和二郎神杨戬一样，前额上长着第三只眼睛。这只眼睛很有用处，首先是看得远。

寨主宋江经常要关心一下敌情：“彭将军，瞧瞧高俅那老小子在干什么？”

彭玘便登上山头，向千里之外的京城放眼眺望。他一边望，一边向身后的宋江实况转播：“现在，东京时间下午三点，皇家马得利队和山东泰山队在御花园为皇帝比赛，主裁判是太尉高俅。高俅这家伙虽然打仗是外行，踢球可是内行，他原来就叫‘高球’，利用球迷皇帝的支持当上了大官……”

球场上，这高俅知道皇帝偏爱皇家队，便故意打压泰山队。泰山队员射球进门，高俅闭着眼睛大喊：“进球无效！”

宋江听说此情，气得跺脚：“简直是黑哨！要是换了梁山队，绝饶不了他！”

除了瞭望敌情，彭玘还得观察气象形势。

山头上，彭玘一边捂着冻红的脸，一边向全寨预报：“北方强冷空气正在南下，大家要注意防寒保暖……”于是侯裁缝就要忙着做棉衣了。

过了些日子，人们又听见彭玘在山头吆喝：“南方来了股龙卷风，小心房子被风刮跑！”泥水匠出身的青眼虎李云便赶紧帮大家加固房屋。

彭玘的目光还具有强大的穿透力。在街上走，他的目光能穿过墙壁，看见开酒店的朱富偷偷摸摸地往酒里掺水……

隔着墙壁，他看见卖肉的曹正也在玩花样。曹正悄悄对伙计说：“羊肉卖光了，只好挂羊头卖狗肉了。”

彭玘就去报告寨主，宋江很生气。

宋江训斥朱富：“你把多少水掺在酒里，罚你全部喝到肚里！”

朱富已经喝得肚子滚圆，彭玘还笑嘻嘻地用大水瓢灌他……

宋江惩罚曹正：“罚你在挂羊头的地方，把你自己挂上去！”

彭玘就将曹正倒挂在铁钩上。挂得高高的曹掌柜好难为情，他发誓以后再不弄虚作假了。

彭玘的天目既然能穿墙，要想穿透衣服就更不在话下了。他的目光射到迎面走来的行人身上，像X光一样，立刻透显出骨骼和内脏。



一次在忠义堂聚会，卢俊义忽然急叫：“我的玉麒麟不见了！”玉麒麟是卢俊义的吉祥物，时时刻刻挂在腰间。卢俊义赶紧向彭玘求助：“彭兄弟，麻烦你帮我找找。”

彭玘便用他探照灯般的目光扫视全场，然后对超级小偷鼓上蚤时迁说：“时迁君，请把你的长袍解开。”时迁只好解开长袍，这长袍宽宽大大，可以变古装戏法的。

彭玘把手伸进时迁的长袍，时迁还硬着头皮抵赖：“别掏了，什么也没有！”

但是卢员外的玉麒麟从长袍里找到了，还顺带找到了一个铁叫子，彭玘把铁叫子还给乐和以前吹了一下：“哔哔！”

长袍里不光有乐和的铁叫子，还有宋清的铁扇子，很长很重的一把大折扇呢。

这还不够，黑旋风李逵的双斧也在里面！

彭玘说：“还有大家伙呢，会让你们吓一跳。”彭玘用力在长袍里搬动着什么。

好厉害，竟是金钱豹子汤隆的铁匠炉，炉子上还冒着熊熊火焰。

但彭玘的天目在大多数时候并不受欢迎，大家总是对他敬而远之。彭玘这人很直爽，看到什么总要说出来。他会当众对宋江说：“宋大哥，你身上发了牛皮癣，该请安医生治一治。”

宋江掩饰道：“哪是什么癣，昨晚被蚊子咬的。”

彭玘坚持说：“蚊子咬不是这样的。”

“讨厌，”宋江有些恼怒地暗想，“这家伙损害我的光辉形象……”

遇见霹雳火秦明时，彭玘又忍不住提醒人家：“秦将军，你的短裤要补一补了，屁股后面破了个洞。”

秦明是最要面子的人：“你别胡说，你的短裤才有洞呢！”

偏偏彭玘凡事认真，从不含糊。他立刻脱掉外面的裤子，让大家看他的短裤。“瞧，我的短裤没有洞。秦将军，你也脱给大家看看，大家就知道我不是胡说了。”

于是秦明按捺不住他的霹雳火，想要用拳头修理修理彭玘的第三只眼，被旁人用力拉住了。

一丈青扈三娘和老公在路上走得好好的，彭玘对她说：“扈三娘，我看见一只小虫爬进你衣服里去了。”

扈三娘立刻用手臂挡住身体，惊慌地问彭玘：“你看见了小虫，还看见了什么？！”

扈三娘的老公矮脚虎王英也生气了，他个头矮，用力跳得高高的：“别人的老婆是不能乱看的，你知不知道？”

彭玘只好关在家里一个人喝闷酒：“唉，我说的是真话，好心没好报！”

再说秦明，他边走边自语：“倒霉，这条短裤让我好丢脸。”路过侯记裁缝店时，通臂猿侯健拿着针线笑嘻嘻地走出来：“秦将军，我来替你把短裤补好吧。”

秦明大惊失色：“怎么，消息传得这么快？”

侯健说：“是啊，全山寨都传遍啦。”

“哼，我偏不补短裤，也再不让姓彭的看笑话！”秦明发着狠走开了，他去找盾牌大王项充。

开盾牌店的八臂哪吒项充，把盾牌挂在门外当招牌。秦明走进店里，项充便举起一面盾牌向顾客宣传：“我这里不卖矛只卖盾，所以我从来不自相矛盾！……”

“别废话了，”秦明说，“我要买的盾牌，必须能挡得住彭玘的目光。”

项充说：“这可说不准，你自己拿去试验吧。”

秦明就在货架上的各种盾牌里挑选了一番，最后拿了一面甲型盾牌去找彭玘。

“姓彭的，”秦明敲门喊道，“把你的天目睁开，试试我的盾牌！”

彭玘坐在家里，向门外一扭头，唰，那道目光就透过门板射了出去。彭玘说：“姓秦的，你走到我的目光里来吧。”

秦明用盾牌遮住屁股，走到彭玘的目光里，问道：“你还看得见我的短裤吗？”

“怎么会看不见？”彭玘说，“你那短裤是苹果绿的底色上开了六七朵喇叭花，对不对？”

“对。”

秦明又去项充店里换来一面乙型盾牌。

“现在你还能看见我吗？”秦明缩在盾牌后面问彭玘。

又听见彭玘在屋里说：“当然看得见。”

秦明又换来丙型盾牌。“这回还能看见吗？”

彭玘这时正在看书，是一本十分引人入胜的武侠小说。彭玘看书从来不掀开封面的，他的目光可以透过封面看到第一页。看完第一页，目光又透过第一页看到第二页……正看得欲罢不能，秦明又来打扰，彭玘嚷道：“烦死了，我看不见你了，别来吵我啦！”

门外的秦明挥舞着盾牌跳起来：“哈哈，成功啦！”

秦明逢人便介绍这盾牌的好处。王英这下高兴了：“太好了，有了它可以不让别人看我的老婆啦。”

项充盾牌店的生意立刻红火起来。

王英用买来的盾牌挡着扈三娘，得意地对迎面走来的彭玘说：“有了保护老婆的盾牌，再不怕你的贼眼啦。”

彭玘一脸惊愕：“这是怎么回事？”

这时项充过来开导他：“彭老弟，要想不被人家讨厌，得学会装傻，看见只当没看见……”

听了这话，彭玘发起呆来。

宋江也买了那种盾牌，但他还不放心：“彭头领，你仔细看看，我身上没有牛皮癣吧？”

彭玘的目光透过丙型盾牌射过去，只见宋江的身上已经布满癣斑，犹如山花怒放。

彭玘叹口气道：“大哥，我什么也看不见……”

等彭玘走开以后，宋江感觉良好地抓起痒来。

项充盾牌店的生意越来越好，终于这消息传到京城太尉高俅那儿。“好，”高俅高兴地吩咐狗腿子，“立刻去买丙型盾牌，这样就能对付梁山的千里眼啦。”

用买来的盾牌围成屏风，高俅和幕僚们就蹲在屏风里开军事会议。

山头上，彭玘的目光穿州过县射进京城太尉府：“原来他们想要偷袭梁山……”

彭玘想：“事关山寨存亡，我不能不说真话了。”

他立即向宋江报告敌情：“虽然敌人使用了丙型盾牌，我还是看清了他们的作战计划……”

宋江赶紧调兵遣将，布置埋伏。官军又一次被打得稀里哗啦。

彭玘立了头功，宋江奖赏他膏药一块。

彭玘莫名其妙：“这是何意？”

宋江亲自将膏药贴到彭玘的天目上：“除了瞭望敌情，平时你就不必使用你的天目了。”

彭玘目瞪口呆——不，他的“目”已经不能“瞪”，只剩下“口呆”了。



故事哲理想一想

勿以恶小而为之，勿以善小而不为。

——［三国］刘备

创意写作有诀窍

“天目将”在《水浒传》原著里只是称号，并不是说彭玘真有第三只眼。作家化虚为实，把它写成真的。如果你没有写作的点子，不妨借鉴这种方法，这是作家的“虚实思维”。

文武不双全

阳谷县新来个县令，整天直嘟囔：“这么个小地方、穷地方，没什么人来打官司，哪来的油水？又不能把大堂改成百货商场……”

师爷给他出主意：“老爷，景阳冈可是棵摇钱树……”

县令便亲自去考察，官轿前往景阳冈。景阳冈上，师爷指着一块大石头对县令说：“武松睡过这块石头，被虎啸惊醒，可以叫它‘惊虎石’。”

师爷又将县令带到一棵松树下：“这松枝被武松打折，就算替老虎挨了一棒，可叫它‘替虎松’。”

他们又来到一个浅坑旁，师爷说：“这坑是打虎时留下的，可以挖挖深，叫它‘搏虎坑’。”

“妙妙妙！”县令直点头，“有了这么些巧名目，就好卖门票收钱了。”

“不过，”师爷又建议，“最好请武松亲自题字，才更值钱。”

于是县令写了信，派人飞马送往梁山。武松读了信，推开来人奉上的满盘金银，说：“重修景阳冈，培养男子汉，这倒是好事。不过，我的字怕吓了游人，还是另请高手吧。”

“这还不是买您的名气？”来人苦苦哀求，“您不写我不好交差呀。”

武松这人从来吃软不吃硬……想了个急办法，去找圣手书生萧让：“事出无奈，就请萧兄代劳一回吧。”

难者不会，会者不难。唰唰唰唰，萧让笔走龙蛇，何其潇洒。

“拿去吧。”武松将这些题字交给来人。

“这些你拿去。”武松将那盘金银交给萧让。萧让看着金银，有些发呆。这样的字萧让写过无数，但这样高的报酬却是第一次。

萧让的字加上武松的名气，相得益彰，锦上添花。新修景阳冈的工程很快完成，武松应邀参加竣工典礼。小姐递过剪刀，武松在一片掌声中剪了彩，然后被众人簇拥着，旧地重游。

上得冈来，只见大石上刻了字，断枝上挂了牌，土坑旁立了碑。游人们观赏着“惊虎石”“替虎松”“搏虎坑”，不由得纷纷称赞。

有的说：“不愧是打虎英雄，这字多有力！”

有的说：“这字别具一格，可称为‘武体’。”

有一位还真的找来纸笔——把纸铺在“惊虎石”上，把笔塞到武松手里：“我们武馆就要开业了，武英雄，请您赏光题个名吧。”

“这——”这怎么办?

偏偏老是哪壶不开提哪壶，又有一位来求字。“我是您哥哥的徒弟，”此人跟武大郎一样矮小，一样的毡帽围裙，“请您为我的‘武家炊饼店’写个招牌。”

一个和尚也挤过来：“请武英雄为关帝庙写匾，阿弥陀佛。”

武松知道自己说谎会脸红，就赶紧叫人拿来“三碗不过冈”的好酒，一直喝到脸开始红起来，这才对众人说：“好吧，等我回去静下心来给大家写。”

武松挟着一大卷纸回到山寨。

这下萧让的生意好得忙不过来了——写了“武家炊饼”“关帝庙”，又写“狗不理包子”“老军医”……

武松一边看萧让写字，一边琢磨着：“给那武馆题个什么名？”

萧让说："'无敌'二字，怎么样？"

"嗯，有气势！"

无敌武馆开馆之际，又来请武松去凑热闹。

武松这次学聪明了——干脆把萧让带上，再有人求写"武体"就不怕了。

无敌武馆大匾高挂，鞭炮炸响。

馆长听说武松来到，急忙出迎，一边行礼，一边赞不绝口："武英雄人强字劲，文武双全，真是难得……"

说得萧让心里酸溜溜的。

武松被聘为无敌武馆的荣誉馆长，当场授予聘书。自然，又有许多求写"武体"的，这次武松有备无患……

"可以可以，明天交货！"

晚上，武松去喝酒了，萧让在客店赶写"武体"。写了"宁波汤圆""王麻子菜刀"，又开始写"无痛穿耳"……

来了个翩翩女侠，鬓边插一枝桃花。

女侠款款行礼："武英雄，一枝桃特来拜访。"

萧让慌忙摆手："不，我不是……"

"嘻，别瞒啦，"一枝桃嫣然一笑，"我没见过武松，可总见过武体字呀。"她指一指萧让写的"王麻子菜刀"。

萧让也笑了，他实在无可奈何："你说我是武松，那我只好是啦。"

一枝桃请"武英雄"也替她们武馆题名，并参加明天的开馆典礼。这可是盛情难却，萧让没法不答应。

武松大醉而归，一夜酣眠，醒来已不见萧让。

无敌馆长急急来告：“武英雄，快去看，又出了个‘无双武馆’，分明要跟我们别苗头！”

武松匆忙盥洗了，便随馆长上街。

无双武馆门前也是披红挂彩，大放鞭炮。但馆员都是些飒爽英姿的红颜女子。

无敌馆长上前质问：“你们自称‘无双’，哪还把我们无敌武馆放在眼里？”

一枝桃反唇相讥：“你们自称‘无敌’，不见得真有过人的本事。”

“是骡子是马拉出来遛遛。”无敌馆长一挥手，“徒弟们，跟她们过过招！”

无敌汉对无双女——

第一轮，不分胜负。

第二轮，平分秋色。

接着是馆长级的较量。还是半斤八两。

再比什么呢？

“我们——”无敌馆长急中生智，拉出武松，“我们有英名盖世的武英雄当荣誉馆长，你们有什么？”

一枝桃撇撇嘴：“哈，他是假武松！”

武松一愣：“怎见得？”

一枝桃递过笔和纸：“你签个名给我看看。”

武松一笔一画写起来，尽量写得不是很丑。

“这是‘武体’吗？”一枝桃叫徒弟们来看，“分明是冒牌货！”

一枝桃拉出萧让：“我们的荣誉馆长才是真武松！”

无敌馆长也学着一枝桃撇撇嘴：“我们的是假货，不等于你们的就是真货。”

他对萧让一抱拳：“真金不怕火炼，想跟阁下领教几招。”

这圣手书生只得也摆了个很不像样的接招架势。可毕竟不是真金……

萧让被打得没有招架之力。

最后馆长飞起一脚，把萧让踢得飞了出去。

武松赶紧接住萧让：“请手下留情。”

回山的路上，只听马蹄响，不闻人语声。

没办法，真货里只掺一点儿假，也就成了假货了。



故事哲理想一想

即使为了国王的宝座，也永远不要欺骗、违背真理。

——［德］贝多芬

创意写作有诀窍

作家以武松为主要人物，以萧让为次要人物，其他人物随情节发展出场。人物虽多却不乱，调度有序。我们要写多人物的作品，可以借鉴这篇作品。这是作家的“调度思维”。

报喜也报忧

轰天雷凌振是个火药专家，神炮手。不打仗的时候，他会忙着为各种喜庆活动制作烟花炮仗。

王英和扈三娘离了一百次婚，现在又要结婚了。王英高兴地对扈三娘说：“咱们要好好庆祝一下。”

王英去找凌振：“帮我们做一个歌颂爱情的烟花，结婚那天要用的。”

凌振说：“没问题。”

歌颂爱情的烟花很快做好了，凌振把烟花交给王英：“拿去放吧，包你们满意。”

举行婚礼的夜晚，王英点燃了烟花，只见一个心形的火团射上天空，一颗大的心又变成许多小的心。

众人无不拍手欢呼。

凌振向大家解释：“那些小的心，就是提醒大家‘小心’，一不小心就会离婚。”

王英和扈三娘对凌振说：“你做的烟花效果不错，谢谢你。”

凌振想得很周到：“我给你们多准备了一些，你们常常结婚，用得着的。”

圣手书生萧让经常参加各种书法大赛。这次梁山探子又从京城带回好消息：“萧先生荣获一等奖！”

“应该庆祝一下。”萧让满面春风地去找凌振，“请帮我做个烟花，要体现我的书法艺术。”

凌振仍是那样来者不拒：“没问题！”

体现书法艺术的烟花做好了，它像一支粗粗短短的毛笔。“毛笔烟花”开始发射，射出四朵焰火，第一朵是“替”，第二朵是“天”，接下来是“行”和“道”，完全是萧让的笔迹。

园艺家张青老是在试验各种新奇品种。

他曾经培育成功梅花萝卜，白白的萝卜上长出了美丽的梅花图案。

棚架上的一条条丝瓜在风中摆动，发出丁零当啷的声音。丝瓜里悬着小球，这是不能吃只能听的铃铛丝瓜。

张青园里的灯笼辣椒看起来很普通，可这种辣椒晚上会发光，真的成了一个个小灯笼。

张青对凌振说：“我最近又试验成功一个新品种。”

凌振说：“我知道，你也想庆祝一下。没问题啦！”

张青的新品种叫“杨柳石榴”。凌振说：“就用我的新品种来庆祝你的新品种吧。”

张青和众人看见，射上天的烟花变成许多条柳丝倒挂下来，柳丝上结着石榴。张青说：“真棒！”接着他们又看见，柳丝上的石榴都爆开了，千万颗石榴子儿珍珠般地向四周撒落……

病大虫薛永也兴冲冲跑来了。凌振心里嘀咕：“这老病号会有什么喜事？”

“我，喀喀喀！……”薛永气喘咳嗽得说不出话来。

凌振给薛永倒一杯水：“慢慢说，我知道你有气管炎……”

薛永病多，上诊所的次数多于上厕所。山寨的医生安道全很感谢薛永为他提供各种实践机会，他指着厚厚的医书对薛永说：“除了妇科病，书上有的病你差不多都得过了。”

“书上没有的病我就不能得吗？我今天头发疼！”薛永的头发在发抖。

“这倒是没听说过……”

薛永的邻居每天听见薛永打算盘的声音，以为他在算狗肉账，其实他是在结算他那些形形色色毛病的进出情况。“今天得病七种，除病五种，原库存十九种，共计……”

薛永高兴地对凌振说：“今天我的库存毛病只剩一种了，所以我想——嗒嗒，庆祝庆祝！”

凌振说：“我给你做个药罐子烟花吧。”这烟花射上夜空，是个药罐子形状，然后——乒！乓！炸得粉碎。

凌振对薛永说：“药罐子碎掉了，祝你健康快乐。”

“十分感谢！”

军师吴用来给凌振提建议：“凌师傅，你做的烟花确实出色，不过你不能总是报喜不报忧啊！”

吴用微笑着走开了。凌振有些发愁地自言自语：“军师说得对，可怎样报喜又报忧呢？”

“别发愁，我来帮你。”

“谁在说话？”凌振东张西望不见人影。

鼓上蚤时迁无声无息地从梁上跳了下来，他老爱这样神出鬼没的。时迁以前总是偷坏人的东西，但上山以后很少遇到坏人了。他想：“要是偷好人的东西，我就成了坏人啦。”到了手实在痒得难受的时候，他不得不偷。虽然事后他都会把东西还给失主，但总要造成不愉快。

时迁对凌振说：“以后我手痒的时候就来告诉你，你就马上‘报忧’。”

凌振说：“行。”

一到时迁手痒的时候，凌振就放三只手烟花。刺溜！刺溜！刺溜！射出三朵焰火，每一朵焰火是一只手。

刚被时迁偷过的卢俊义，紧紧抓住挂在腰间的玉麒麟，一边警告别人：“大家要当心了！”

时迁没有可乘之机了，也就没什么不愉快了。“嘻嘻！”他对卢俊义笑一笑。卢俊义一边继续抓紧玉麒麟，一边也对时迁笑一笑：“嘻嘻！”

这天，薛永又来找凌振，他捂着肚子，面容痛苦。“我吃了不卫生的东西，肚子疼……”

凌振说：“你应该找安医生才对呀。”

“为了大家的肚子不跟我一样，我还是应该先来找你。”薛永说，“我吃了曹正卖给我的病猪肉。”

凌振问：“你肯定那是病猪肉？”

“久病成良医，我的肚子不会骗我。”

“嗯，事关曹家肉店的声誉，不能不慎重些。”

凌振找来时迁：“你不是手痒吗？现在有个好机会……”

时迁就去曹家肉店，悄悄割了一小块肉，然后送到安医生那儿化验。

安道全用一个装胡椒粉的小瓶在可疑的肉上撒了药粉……不一会儿那肉变得乌黑。“果然是病猪肉！”

凌振立刻做了病猪号炮。这炮弹飞得高高，爆炸的声音挺怪的，噜——！

病大虫薛永向大家宣传：“只要听见空中猪叫，就别去曹正那儿买猪肉。”

要是空中传来哞——，这就是病牛号炮了。

时迁每天要去肉铺取肉化验，也算有用武之地了。只是弄得曹正老是提心吊胆的。给肉铺报了几次“忧”后，操刀鬼再不敢做鬼事，大家可以放心买肉了。

这天曹正来对凌振说：“朱富的酒店老是掺水，也该给他报报忧。”

凌振寻思着：“也要找个行家去监督。”

凌振去找圣水将军单廷珪：“只要和水有关，单将军是最有办法的了。”

单廷珪一口答应：“没问题，瞧我的。”

单廷珪手拿一把折扇，立刻前往朱富的酒店。专门打探消息的旱地忽律朱贵，听到风声赶紧去给朱富报信：“兄弟，你要有个准备……”

于是，一见单廷珪到来，笑面虎朱富便满面堆笑：“单将军，请到雅座，上等好酒包您挑不出毛病。”

“我不喝酒，随便转转……”单廷珪哗地打开折扇，一边扇着，一边朝店堂里走。朱富紧张地跟在后面，他看见圣水将军的扇子上画着一个圆圆的太阳。

单廷珪走到大酒缸旁停了下来，他对朱富说：“你这酒里掺了水。”

朱富大惊：“你怎么知道？！”

“我这是阴阳测水扇。”单廷珪指着他的扇子说。朱富发现扇子上那个圆圆的太阳已经变成了弯弯的月亮！“水分太多，扇子上的太阳就

会变成月亮。”

朱富目瞪口呆。

凌振便又做了警告号炮，让大家别去喝掺水的酒。点着了火，刚要去点炮捻子，朱富慌忙跑来：“别放炮，我再不掺水了！”

凌振说：“好吧，给你一次机会。”

梁山兽医紫髯伯皇甫端，兼任梁山环保协会会长，他也来向凌振求助：“救救珍稀动物七不像……”

凌振不明白：“什么是七不像？”

皇甫端精通各种动物语言，只听他发出一阵怪叫，一头怪模怪样的动物跑来了。

这动物长着象鼻、牛角、兔耳、长颈鹿的脖子、骆驼背、马腿、老虎尾巴。凌振惊叹：“稀奇稀奇真稀奇！”

“可是解氏兄弟正在拼命追捕它，”皇甫端说，“七不像快要绝种了。”

凌振让皇甫端当翻译：“叫它把脖子低下来。”

七不像听了皇甫端的翻译，乖乖地低下它那长颈鹿的脖子，凌振便在那对牛角上安装号炮发射架……

这以后，一遇见两头蛇解珍和双尾蝎解宝，七不像立即发射求救号炮。

好汉们急急忙忙从四面八方赶过来……不一会儿，被捉住的不是七不像，而是那两个要捉七不像的猎户。

故事哲理想一想

你要记住，永远要愉快地多给别人，少从别人那里拿取。

——［苏联］高尔基



创意写作有诀窍

既要报喜，也要报忧，报喜和报忧的故事都很精彩，在作品中对称分布。试着练习写出对称结构的作品，这是作家的“对称思维”。

开发商

“林头领，有你的信！”喽啰在门外喊。

豹子头林冲接过信一看：“诚意邀请林冲先生光临现代文物拍卖会……”

“什么是‘现代文物’？”林冲不懂，“去问问鲁大师。”

林冲找到花和尚鲁智深，鲁智深说：“贤弟来得正好，我正有一事不解。”

他把手里的信递给林冲看，和林冲那封差不多：“诚意邀请鲁智深大师光临现代文物拍卖会……”

林冲对鲁智深说：“不如就去看看，到底什么名堂。”

他俩刚出院门，正遇武松走来：“二位哥哥去哪里玩？”

于是三人同行，照着信上地址，来到拍卖现场。这里很热闹，拍卖台上是眉飞色舞、巧舌如簧的主持人，台下的买客每人拿一块牌子，牌子上画着各种动物。

“诸位，古代文物往往很难辨别真假，”主持人掏出一颗牙齿，“也许这是秦始皇的门牙，可没法请本人来证明。辨别现代文物就好办多了，比如八十万禁军前教头林冲先生在被发配沧州时戴过的这副木枷……”主持人举起一副木枷，“我们可以请林冲先生亲自戴一戴。”

主持人请林冲上台来，顿时激起了林教头的怀旧之情，他戴上木枷，想起沧州道上的风霜雨雪，野猪林里的生死如梦，不由得心潮激荡，热泪滚滚。

台下的气氛立刻热烈起来，大家踊跃竞拍。一位小姐举起画着牛头的牌子：“我出一百两银子！”

主持人喊：“好，牛小姐出一百两，有没有超过她的？”

“我加倍！”另一位先生举起画着马头的牌子。

“好，马先生出二百两，还有加的没有？”

最后林冲木枷被驴先生以八百两银子的高价买下。驴先生当场戴上木枷，体会一下英雄当年的落魄情怀。

武松惊讶地对林冲说：“没想到真有傻瓜愿意买这破东西！”

这时从拍卖台后走出一个伙计，他悄悄来到林冲跟前，递过一锭银子：“我主人是木枷的卖主，现代文物开发商，他吩咐我送五十两‘被开发费’给林先生，还望笑纳。”

主持人宣布：“接下来拍卖的是智深大师的头发。”

立刻有人嚷道：“鲁智深是和尚，哪来的头发？”

鲁智深也站起来，让大家看清楚他的光头：“洒家早已六根清净……”

主持人解释说：“我知道和尚没头发，今天拍卖的正是鲁大师开始当和尚时剃下的头发。”

当年鲁达在五台山文殊院出家，听长老的话，“寸草不留，六根清净”，让剃头匠把头发全都剃了。

“但据说小和尚扫地不够仔细，留下一根发丝。”主持人的手高高举起，大家睁大眼睛盯着他的手，“这就是当年幸存的那一根！”

于是大家又开始竞拍大师的头发，一块羊头牌举得最高。羊先生成了大师头发的新收藏者。主持人把那根头发放到羊先生掌中：“小心，拿好了。”

羊先生去向鲁智深请求：“大师，能在头发上给我签个名吗？”

鲁智深说：“这点儿小事都做不到，还算什么大师！”他便从腰间拔出戒刀（打仗的时候就用它），寒光闪闪地逼向羊先生。羊先生拿头发的手打起战来，他的另一只手捂住了眼睛。

鲁智深吼一声：“拿好了，别抖！”只见唰唰唰唰，刀锋飞旋……

“签好了！”鲁智深收刀入鞘，对羊先生说，“你看看还行吗？”

羊先生找来了放大镜。放大镜下，那头发像根柱子，柱子上刻了“智深和尚到此一游”。“真是绝了！”

那位现代文物开发商又派伙计来给智深送银子，那伙计还说：“我们主人特备酒席，请各位英雄一定赏光。”

武松说：“你们一边吃一边开发吧，没我的事。”

他正要走开，被一只手拦住：“哪里哪里，武英雄是我们的重头戏呢。”

伙计便介绍道：“这就是我们的主人东门庆大老板。”

东门庆说：“请诸位到酒楼一叙。这酒楼武英雄一定感兴趣。”

到了酒楼前，抬头看招牌，武松诧异道：“这里也叫‘狮子楼’？”走上楼梯，到处打量，“竟与我杀西门庆的地方一模一样！”

东门庆笑道：“这是我特意仿造的呀。”

来到楼上店堂，东门庆问武松：“武英雄还记得当年的打斗场面吗？”

武松说：“怎么会不记得。”

“何不重演一遍，让大家饱饱眼福？”东门庆递过一把腰刀。

鲁智深和林冲也噼里啪啦对武松拍手。

“好吧。”武松便接过腰刀，一纵身上了桌子，“呔！西门庆听着，俺武松来也！”

模仿当年情景，武松与虚拟的西门庆在一张张桌子上追逐、格斗……“哪里走！”武松手起刀落，砍掉了椅背一角。东门庆和林冲、鲁智深连声喝彩。

表演完了，武松拿来一块抹布：“对不起，弄脏了桌子，我来擦。”

“不要擦！”东门庆拼命拦住武松，“您瞧——”

几位顾客正在细细欣赏桌上的脚印。留下英雄脚印的几张桌子很快生意红火，等候就餐的顾客围了好几圈。

尽管没有脚印的桌子无人光顾了，但东门庆在有脚印的桌上多收了好几倍钱，还是上算的。那把被武松砍了一刀的缺角椅更是身价飞涨，大款们抢着预约，以一坐为荣。

于是武松糊里糊涂地拿到大笔的“开发费”。

东门庆又有新的开发计划，他来找武松：“武英雄，借您的盖世英名，我们正在筹备一本叫《武二郎》的杂志。这是第一期的封面，挺不错吧？”

武松接过封面一看：“我的天！”封面中央是武松头像，乱草一样的发型。两旁有几个少女，她们的嘴从脸上飞了出去，飞向武松……“这就叫‘飞吻’。”东门庆解释道。他还说：“《成名之前》这个栏目，需要您提供些往事。”

武松便来提供往事：“我娘死得早，哥哥把我放在炊饼担子里挑到街上，看见有吃奶孩子的女人就求人家，‘好心的大嫂，给我兄弟喂口奶吧。’……”

“好的，”东门庆挺感兴趣，“这件事有意思，只需要稍稍加工一下。”

《武二郎》杂志问世了，极受少男少女欢迎。

武松走到街上，听一个红衣服女孩问一个绿衣服女孩：“你看了《武二郎》没有？”

“没有。”

“你知道武松小时候是怎样的吗？你当然不知道了。武松还是一个婴儿的时候，他妈妈就不要他了。”

武松吃了一惊。

红衣服女孩继续告诉绿衣服女孩：“武松被扔到门外，好可怜。后来武松被一只老虎叼走了。这是一只母老虎，武松就吃母老虎的奶……”

“哇，怪不得武松有那么大的劲儿！”

武松刚要去质问东门庆，东门庆正好又来找武松：“第二期开始要增加《风流韵事》栏，请您好好谈谈……”

武松气愤地将东门庆一把提起，对他吼道：“我从来不风流！你该不会说我跟老虎谈恋爱吧？”

一个月后，武松又上街去，看见一位穿黄衣服的大妈手里拿着一本《武二郎》第二期，她对另一位穿蓝衣服的大妈说：“你知道吗，武松曾经想过，要跟嫂嫂潘金莲结婚。”

直把武松气得手脚发抖。

蓝衣服大妈有些怀疑：“武松怎么想的，写文章的人如何知道？”

武松忍不住大喊：“他会想办法‘开发’出来！”

故事哲理想一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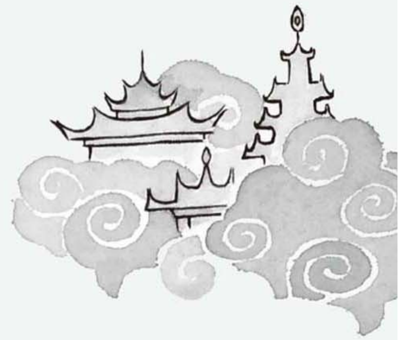
言语之力，大到可以从坟墓唤醒死人，可以把生者活埋，把侏儒变成巨无霸，把巨无霸彻底打垮。

——［德］海涅



创意写作有诀窍

梁山泊本不可能举办来自现代的拍卖会，我们看到这样的场景会觉得荒唐可笑，笑过之后又领会了其中的道理。这是让作品有幽默感的方法。不妨练习写看似荒唐却蕴含哲理的故事，这是作家的“幽默思维”。



小怪西游记

爸爸变成肉包子

有一天，小圣去找小能，他俩约好了要去逛南天门。走到半路，小圣遇到一个大个子，一个大极了的大个子。

小圣用力仰着头，对那个大个子说：“喂，你是谁？你要是跟我说话，得蹲下来才行。”

那大个子就蹲了下来。

小圣瞧了瞧，又说：“不行不行，还太高，你趴下来吧。”

大个子真老实，又乖乖地趴了下来。他对小圣说：“我是巨灵神。瞧你的模样，我猜你是孙悟空的儿子吧？”

小圣把头一歪：“你认识我爸爸？”

大个子说：“你爸爸曾大闹天宫，我还跟他打过仗呢。”

小圣说：“你个子这么大，我爸爸一定打不过你。”

大个子笑了：“谁说的？是你爸爸把我打得落花流水。他本事可大啦，还会七十二变呢。”

小圣一听这话，赶紧跑回家去。“爸爸，爸爸，听说你会七十二变？”

悟空听见儿子突然问这事，有点儿纳闷，点头答道：“这不假呀！”

“那你变给我看看，”小圣说，“先变一个大包子吧。”

悟空笑了笑，摇身一变，噗！一个热气腾腾的大包子落到小圣手上。

小圣抓起包子就咬：“让我来尝尝味道。”

包子叫起来：“我的儿，别咬我！”悟空一下子现出本相，“好险哪。”

“好玩，好玩！爸爸，你再变一个和尚的木鱼。”悟空只得再变木鱼。

小圣学和尚的样儿，一边笃笃笃地敲着木鱼，一边不住地念着：“南无阿弥陀佛！南无阿弥陀佛！……”越念越响，越敲越急。

“别敲啦！我的脑袋要被你敲炸啦！”悟空又现出本相。

小圣却还不肯罢休：“爸爸本事真大，再变一匹马吧。”

悟空勉强地变了一匹马，跟小圣商量说：“好儿子，爸爸头疼，只骑一会儿，好吗？”小圣哪管这些，一挥马鞭：“驾！”悟空变的大马便用力一跃，跳过了高高的院墙。

“给我上天，驾！”小圣又在大马屁股上重重地抽了一鞭。大马开始驮着小圣周游九天了，但悟空心里却暗暗叫苦：“普天下当父母的人哪，什么是宠孩子吃苦头，看看我吧。”

等到大马又回到院墙里，已经浑身是汗，吁吁直喘，四条腿都站不直了。

“真有劲儿！”骑过了马，小圣又对爸爸说，“爸爸，我也要学七十二变，快教我吧。”

悟空说：“你还小，学这个会闯祸的，等你长大一些再学不迟。”

可是小圣立刻打着滚撒起娇来：“我就要学就要学就要学！”

悟空被缠得没有办法了：“你真烦人！好吧，就先教你一招，怎样变树。”

小圣高兴了：“好，学变树！”

再说猪小能，这时在家里等急了。说好了一起去逛南天门的，小圣怎么还不来？“我去找他！”

小能急匆匆地向小圣家走去。小圣其实也已经向小能家走来了，他远远看见小能埋头赶路的样子，不由得起了个调皮念头：“嘻，让我来和他玩玩。”

小能走着走着，忽然，砰！脑袋撞在一棵大树上，撞得他眼冒金星，倒在地上。“这树怎么种在路当中，撞得我好疼！”小能一边揉着头上的肿包，一边嘟嘟囔囔。

“嘻嘻！”大树忽然不见了，眼前站着孙小圣，“没想到我会变树吧？是我爸爸教我的。”

小能发了呆。待了一会儿，他突然从地上蹦起来，对小圣说：“好，你还变成树等在这里，我一会儿再来！”

小能气呼呼地跑回家，看见八戒正靠在躺椅上晒太阳，便赶紧跑过去，在爸爸的大肚皮上擂起鼓来。

“唉，干什么干什么？”八戒从瞌睡中惊醒。

小能挺委屈地说：“人家小圣的爸爸教小圣变树，您什么也没教我！”

“这有啥稀奇！”八戒安慰小能说，“俺老猪也有三十六般变化，待我教你一样……”

再说孙小圣，这时又变成大树，在路当中等啊，等啊，老不见小能回来，有点儿不耐烦了。

咚！咚！咚！咚！——路那边慢腾腾地走过来一头大象。大象走到树旁，突然伸出长鼻，卷住树干就要用力拔。

“哎哟，救命啊！”小圣惊慌地叫喊起来。

那大象收回长鼻，就地一滚，现出原形。

“啊？原来是你，猪小能！”

“一点儿也不错。”小能得意地说，“还是我本事大吧？”

小圣不服气，边跑边说：“你再变成大象等着吧！”

小能又变成大象，心里猜想着：“他爸爸还会教他变什么呢？”

没过一会儿，“吱吱吱”，跑来一只小老鼠。小能正在想：“这老鼠准是小圣变的。”那老鼠动作灵活，竟嗖的一下钻进大象鼻子里去了，弄得小能直求饶：“别往里钻了！快别往里钻了！”

可是小能也不肯认输，他又学会变猫，来抓老鼠。

小圣呢，又学会变老鹰，从空中扑下来逮猫……

就这样，你狠我更狠，我强你更强。可是，比到最后，八戒的三十六般变化不够用了。

八戒对小能说：“儿子，我再没什么可教你的了。咱们比不过人家，我师兄会七十二变呢。”

不管怎么闹也没用了，看来小能是输定了。但小能是个犟脾气，他暗暗下定决心：“哼，我要去拜师傅，非学会七十二变不可！”

故事哲理想一想

慈父之爱子，非为报也。

——［西汉］《淮南子》

创意写作有诀窍

这是一篇双线索作品，孙小圣和猪小能的故事各为一条线索。作者写了孙小圣，再写猪小能，又转回孙小圣……双线写作

较有难度，要做到两条线索既分别推进，又互相支持。这是作家的“双线思维”。



嗡嗡大仙遇上呱呱大仙

吃饭的时候，八戒找不到儿子了，他问小圣：“看见小能没有？”

小圣说：“没有哇。怎么，小能不见啦？”他心里琢磨着，“小能大概因为输给了我，赌气走了。我一定要把他找回来。”

不一会儿，悟空也找不到儿子了，师兄弟俩急得团团转。

这时候，小能正坐在一块云彩上，悠悠荡荡，随风飘去。来到一座山前，见有个山洞，小能从云彩上跳下来。他读出写在门上的四个字：“如锥仙洞。”

他想：“既是仙洞，定有仙师。待我进洞拜见。”小能推了推洞门，呀的一声，门被推开了。

小能小心翼翼地走了进去。里边黑洞洞、阴森森的。

忽然，小能听见一声大喝：“哪来的歹徒，乱闯洞府，抓去见大仙！”

小能赶紧解释：“我不是坏人，我是来拜师的！”

可是人家不由分说地把他捆了起来，带到洞中。只见上面坐着的那位，虽是仙家打扮，却其貌不扬：骨头轻得像一吹就起，嘴巴尖尖好吸露喝汤。“哈，一头小肥猪，好极了。我叫嗡嗡大仙。你来干什么？”

小能便老老实实地回答：“大仙，我叫猪小能，因为想学七十二变，出来求师的。”

“好极了，好极了。”大仙连忙叫徒弟给猪小能松绑，“你就住在我这儿吧，我来教你。”

小能又惊又喜："您会七十二变吗？"

"那还用说！"嗡嗡大仙朝两边一指，"你不信，我的徒弟们可以变给你看看。"他高叫一声："谁来变苍蝇？"

一个徒弟说："我来！"

这其实是个苍蝇精，他马上现出本相——一只红头大苍蝇，围着小能嗡嗡嗡地飞来飞去。

"哈哈！"小能拍着手，"变得真像！"

接着，一旁的胡蜂精、臭虫精、蚂蟥精等也乱哄哄地嚷着：

"我来变胡蜂！"

"我来变臭虫！"

"我来变蚂蟥！"

他们纷纷现出本相，在小能身上叮啊、咬啊、爬啊，小能赶紧拼命摇手。"行了，我信了，信了！真是……真是名师出高徒啊。"于是他给嗡嗡大仙磕了头，"我也拜您为师。"

这天夜里，嗡嗡大仙来找猪小能，对他说："七十二变，每夜教一变。你要让我把长嘴扎进你的身体，别怕疼，这叫'神功密授'。连续七十二天以后，你想变什么就能变什么了。"

小能一挺胸脯："师傅，您放心，为了学七十二变，我不怕疼！"他便照着师傅的吩咐，乖乖地趴下来。那嗡嗡大仙在黑暗中现出蚊子的本相，叮小能的脖子后面，美滋滋地吸了一肚子血。

师傅走后，小能觉得脖子后面痒痒的，一摸，摸到个疙瘩，他对自己说："嘿，果然多了一块，这是师傅传给我的神功！"

再说孙小圣，找了好几天，还不见小能的影子。这天他在一个山洼里，听见小妖们在交谈："那个叫猪小能的傻小子，几天来被咱们嗡嗡大仙叮得够呛，还口口声声'多谢师傅传授之恩'呢。"

小圣暗想：“原来小能在这儿受骗呢。要除妖精不算什么难事，可我得让小能知道他是怎么上当的，待我想个法儿……有了！”

小圣也变成仙家打扮，大摇大摆来到妖洞前，对守门小妖说：“去告诉嗡嗡大仙，就说他的亲戚呱呱大仙来了。”小妖不敢怠慢，立即进洞禀报。

嗡嗡大仙有点儿摸不着头脑：“我哪来这么个亲戚？——有请！”

见了面，呱呱大仙信口开河地说：“你忘啦？我的三表嫂的堂妹妹，嫁给了你的二姨夫的五外甥。”

嗡嗡大仙给搞糊涂了，只得说：“哦哦，难得大哥能来看我。”他立刻吩咐下面，“准备酒宴，给呱呱大仙接风！”

小妖们一样一样端上来。嗡嗡大仙亲自提起酒壶，给呱呱大仙斟上满满一杯。

呱呱大仙一看杯里，鲜红鲜红的，就故意问：“这是葡萄酒吗？”

蚊精笑道：“大哥说笑话了，这是小的们刚采来的新鲜血浆，咱俩先干一杯。”

“慢！”呱呱大仙摆了摆手，“听说贤弟新收了个徒儿，名叫猪小能，可不可以让我见见？”

“大哥要见，有何不可。”蚊精立刻命小妖将猪小能带出来。

那小能已比几天前瘦多了，身上的红疙瘩一个比一个大，但他还是恭恭敬敬地向蚊精行礼：“参见师傅。”

小圣心里说：“唉，小能也太蠢了。”可是他不便当面提醒小能，他只是对嗡嗡大仙说：“贤弟，听说这猪小能血有毒，无论多厉害的蚊子，一吸了他的血，五日之内，必死无疑。我就是特来提醒贤弟的。”

“啊？”蚊精一听，大惊失色，小妖们也乱作一团。

小能却气得向呱呱大仙握拳瞪眼：“什么？我血中有毒？”

众小妖指着小能对蚊精说：“大仙，您已经吸了他的毒血，怎么办？”

小能又一愣：“吸了我的血？”

嗡嗡大仙朝小妖们挥挥手：“别慌，待我运起神功，将吸进的毒血通通吐出来！”

只见这蚊精使劲儿地摇晃起身子来，接着肚子里咕咕咕地响了一阵，又打了几个嗝，便从嘴里吐出血来。这血的颜色已经发黑，越吐越多，转眼间吐了一大摊。

小能在一旁触目惊心：“这都是我的血？他吸了我这么多血！坏——蛋！”他怒吼一声，冲向嗡嗡大仙。

嗡嗡大仙见小能要跟他拼命，急忙现出原形。嗡嗡——一只细腰长嘴的大蚊子从半空中向小能扑过来。小妖见此情形，也纷纷现出原形，霎时间，小能被各种毒虫团团围住。

正在小能难以招架之际，很响亮地传来一声：“呱呱！”

妖精们吓了一跳：“什么声音？”

只见呱呱大仙摇身一变，变成一只金眼绿背的大青蛙。这青蛙双腿一弹，凌空跃起，直朝缠住小能的妖精们猛扑过去。

蚊精一看势头不妙，赶紧警告小妖：“咱们的克星来了，大家快跑吧！”说时迟，那时快，大青蛙很轻松地一蹦，长舌头唰地伸出，一下子卷住了蚊精。

猪小能抓过这大蚊子，狠狠地扯成几段。

大青蛙又变成呱呱大仙，他拉着小能走出洞外，随后放把火，将这妖洞烧得一干二净。

呱呱大仙对小能说：“小能，为学七十二变，你拜妖精做师傅，可吃了苦头啦。”

小能嘟囔说："可不是嘛。"

大仙笑着说："你要是肯给我磕头，肯叫我师傅，我来教你七十二变。"

小能连忙扑通跪倒，口称："师傅在上，徒弟猪小能给您磕头啦。"

见小能咚咚地磕头，变成大仙的孙小圣想笑出来，又使劲儿地憋住。"好吧，先教你变人。"小圣摇身再变，变成小能模样。真小能瞧着假小能，觉得挺有趣。

不一会儿，小能学会了变人，也变成一个呱呱大仙。小圣用手指捅一捅他的大肚子，笑着说："变是变了，只是太胖了些。"

接着，小能又学会变房子。小圣看看小能变的房子，说："你变的房子也胖。"

小能说："住起来宽敞呀。"

又学会变瓜果草木。小圣说："你变的南瓜也胖。"

小能说："师傅，大南瓜更经吃呀。"

最后学会变走兽飞禽。小能学着师傅变了一只喜鹊，仍然是那样肥肥胖胖的。

忽然，小能见师傅变的那只喜鹊一头朝深涧里栽了下去！小能惊叫起来："师傅，您怎么了？"

扑通！水花一溅，喜鹊不见了，师傅不见了。小能刚要哭，只见深涧内水花又起，孙小圣从涧中跳了出来！

"小圣，原来是你！"

"嘻嘻，你该叫我师傅呀！"

二人玩笑打闹了一阵。小圣说："咱们快回家吧，你爸爸和我爸爸都要急坏啦。"

他俩刚要动身返回，小能忽然朝天上一指："小圣，你看！"

只见一朵云儿远远飘来，云上蹲着一条狗，狗嘴里衔着一个纸卷。



故事哲理想一想

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

——［春秋］孔子

创意写作有诀窍

我们写作时，有时会觉得故事推进困难，人物形象干瘪。不妨借鉴这篇作品。作家先给猪小能设置困境，又写猪小能从进入困境到摆脱困境的过程。人物在困境中会变得积极主动，形象容易出彩，刚才所说的问题就解决了。这是作家的"困境思维"。

气死山神大叔

小圣对小能说：“这是二郎神的哮天犬，它来干什么？咱们看看去。”

二人隐蔽到草丛后。

只见哮天犬停住云头，朝下一跳，跑到一棵大树前，嘚儿——嘚儿——嘚儿——，围着大树转了三圈。转过圈后，又用头撞树，砰！砰！砰！也撞了三下。

小能悄悄地对小圣说：“它大概在练什么功夫。”话音未落，只见对面石崖上吱吱嘎嘎开出一扇门来。这倒挺怪，那石崖本来就像一道光滑的墙壁，一条缝都没有的。

从石门里走出一个大汉，点头哈腰地对哮天犬说：“石珍山山神迎接神犬。不知二郎爷爷有何吩咐？”

哮天犬便将衔着的纸卷交给山神。

山神打开纸卷，看了一遍：“哦，好的，好的。神犬请回，告诉二郎爷爷，小神不敢违命。”

哮天犬走后，山神把门关上。

“咦？门又没了！”小能望着那块又变得无比光滑的石壁发愣。

小圣却在想：“那纸卷是怎么回事？二郎神杨戬要山神干什么？这石珍山里有什么秘密？”眨巴眨巴眼睛，他想出一个点子，对小能说：“我变成二郎神，你变成哮天犬，咱们进去看看。”

小能不愿意：“哼，我才不做你的狗呢。”

小圣说：“不这样，咱们就没法儿进去啦。”

小能想了想，只好照小圣说的办了。他变成哮天犬，小圣变成杨戬，一起来到那棵大树下。

小圣提醒小能：“绕三圈！”于是假哮天犬围着大树绕了三圈。

小能提醒小圣：“敲三下！”于是假杨戬用三尖两刃刀在树上捅了三下。

石崖上又开了门。山神出来，见“杨戬”，慌忙行礼道：“二郎爷爷刚派神犬来吩咐过，怎么又亲自降临？”

假杨戬说：“我怕你误事，亲自来一趟才放心。你且说说，刚才我怎么嘱咐你的？”

那山神便一五一十地说出真情：“嗯，您在信里告诉我，只因天上要开斗法大会，决出‘无敌小神仙’，您的两位少爷非赢不可，要来石珍山挑选兵器，因此命小神不要放别人进来，专门等候少爷。”

“不错，”假杨戬装模作样地点点头，“是这么回事。”

这时小能变成的假哮天犬趴到小圣耳边，悄悄说：“好霸道的二郎神，只许他家挑选兵器，咱哥俩就不能进去挑选挑选？”

小圣早已有了主意，他对山神说：“我想先来看看，石珍山到底有多少宝贝兵器。”

山神连忙赔笑说：“好，您快请进，我来带路。”等客人进洞后，他用手一指，又将洞门变成石壁。

一进洞便是一个宽大的石厅，只见洞顶上吊着的、洞底下竖着的、洞壁上排着的，都是一些奇巧无比的石头兵器：圆圆的，那是石锤；长长的，那是石枪；有月牙刃的，那是石斧；带环叮当响的，那是石禅杖……

山神介绍说：“我这洞内有一百零八个这样的石厅。这些兵器都是鬼斧神工，天造地设，且都能如意变化，可大可小。”他随手摘了一根狼牙棒，说声“小，小”，那狼牙棒便变成牙签长短。

小圣心里暗暗欢喜，对山神道："妙，妙！你去门口守着，别放人进来，我们自己随便看看。"

那山神低头应道："遵命。"于是不再伴随左右。

这时小圣、小能双双现出本相。

"唉，用四条腿走路倒比用两条腿走路累得多。"小能说。

小圣性急，见山神走了，赶紧动手挑拣兵器。他像采瓜果一样，跳到东，蹦到西。摸摸这个，推开；掂掂那个，又一扔。最后见洞顶上垂下一对玲珑可爱的石笋，他腾身一跃，用手抓住，咔咔两声，使劲儿掰下："哈哈，正称手，我就要这石笋啦。"

小能却看中了一根粗大笨重的石杵。他说："还是我的石杵带劲儿。"

"别争啦！"小圣一扬手中石笋，"不怕不识货，只怕货比货。咱俩比试比试，怎么样？"

"比就比！"小圣立刻拉开架势。

于是一个抡起石笋，一个高举石杵来迎。石笋舞动，密密匝匝风雨不透；石杵打下，气势昂昂鬼神也惊。他俩你追我赶，连斗带闹，沿着石洞一路打下去，不一会儿，已经走遍一百零八个石厅。

小圣和小能正在各显本领，斗得难解难分，忽听有人说道："别打啦，停一停！"

他俩斗得兴起，哪肯罢手，都说："不行，还没分出输赢呢。"

"你们好大的胆！"

那人一声怒吼，小圣和小能吃了一惊，这才住了手。一看，说话的正是那位山神。

原来这些石厅曲折盘旋，相连相通，他们不知不觉地又回到了原来的地方。

山神气得要命：“看样子你们是孙悟空、猪八戒的后代，怎么敢变作二郎神的模样戏弄我？把兵器都给我放下，快出去！”

小能不服气地问：“为什么二郎神的儿子能来，我们就不行？”

山神说：“二郎神是玉帝的亲戚，懂不懂？”

小能刚想再顶一句，小圣赶紧抢过话头，对山神说：“大叔别生气，我们这就把兵器放回原处。”说完，拉着小能回头就走。

到了石洞深处，小能问小圣：“真的放回去？”

小圣悄声说：“哼，干脆全搬走，让那个玉帝的亲戚气得双脚跳！”

小圣取出一个小布袋，对着洞里那许多石头兵器说：“你们不是能大能小的如意兵器吗？快快变小，飞到我的袋里来吧。小！小！小！”霎时间，那些兵器果然纷纷变小，叮叮当当投进小圣的布袋中，乐得小能直拍手。

他们像没事人一样又去见山神。

山神打量着他俩：“兵器都放回去啦？”

小能摊开双手说：“你瞧，两手空空。”

山神狡猾地指着身旁的一口石钟说：“我也不来搜你们。你们在这口石钟前站一站，要是身上偷藏了兵器，石钟就会敲响。”

听了这话，小圣暗暗吃一惊。他有点儿不相信地走向石钟，石钟一响起来就没完没了，当，当，当，当……

“哈哈，快老老实实把兵器留下，不然的话，”山神敲一敲坚硬的石壁，“你们别想出去！”

小能急出汗来。

小圣眼珠一转，不慌不忙地对山神说：“要是我们能想出办法出去，就让我们把兵器带走，好不好？”

那山神根本不信这两个小不点儿能想出什么好办法，他轻视地把手一挥：“好吧，那你们就试试看吧。”

小圣便取出小布袋，对着袋中喊一声：“石笋飞出！”那对石笋便嗖地跳出布袋，随即变成原来大小。小圣又喊：“给我在石壁上钻两个洞出来！”两支石笋立刻飞转着冲向石壁，真的咕咕咕咕钻起洞来。

那山神看得傻了眼：“咦？我只知道石笋能打人，不知道它还能钻洞呢！”

小圣说：“它什么都能，就看你动不动脑子，会不会用。这样的好宝贝在你这儿白白地糟蹋啦。”

正说着，只听见“嗵！嗵！”两声，小能欢呼起来：“嗽，通喽！通喽！”石壁上钻出两个小洞。

山神撇撇嘴说：“通了有什么用？这么小的洞，你们又不是小虫——”

小圣说：“可我们能变小虫啊。”

没等山神反应过来，小圣和小能已变作两只蜜蜂，从两个洞眼里飞了出去。

来到外面，他们现出本相，用嘴套在洞眼上对里边大喊：“山神大叔，你输啦！”

那山神来到石洞深处，见兵器全没了，气急败坏地嚷起来：“都搬走啦？好你个小猢狲、小猪猡！这叫我怎么向二郎神交代，那家伙脾气坏极啦！”

再说孙悟空和猪八戒，想念孩子，那伤心劲儿就不用提啦。本来胖乎乎的八戒，现在瘦了一圈儿，他拿来一根绳子对悟空说：“要是儿子今天再不回来，我就去上吊啦！”

悟空说：“这绳子可吊不死我。要是小圣今天再不回来，我就去求观世音菩萨再给我戴上紧箍儿，念紧箍咒把我活活念死！”

两个爸爸正发愁呢，两个儿子回来了。

“爸爸！”“爸爸！”“我的儿！”“我的小猴崽子！”……嗬，一下子可热闹啦。

悟空见小圣拿回来一对石笋，便说：“小圣，爸爸原想将金箍棒传给你的，你怎么找了这种兵器？”

小圣说：“我喜欢嘛。”

八戒倒挺欣赏小能的石杵，说：“这石杵倒和我的钉耙是一类，都是农家器具，一个用来翻地，一个用来舂米，嘿嘿！”

他们正说着，忽见头上飞来两朵云，云上有人喊着：“呔，小孙悟空和小猪八戒出来答话！”



故事哲理想一想

要像农民耕田那样努力寻求智慧，而后你才能指望丰收。随机应变是才智的试金石。

——［法］莫里哀

创意写作有诀窍

哮天犬对山神说了什么，纸卷上写了什么，我们不知道，孙小圣和猪小能也不知道，随着故事发展我们才知道。这是作家巧妙设置的伏笔，可以使故事更曲折，激发读者的阅读兴趣。这是作家的“伏笔思维”。

好厉害的冰眼火眼

两朵云飘落下来。驾云到此的是两员小将，一个穿青袍，一个穿红袍。

青袍小将说："我们有事专门找小孙悟空和小猪八戒，跟大人没关系。"

悟空便对八戒说道："那我们进屋去，孩子有孩子的悄悄话呢。"

大人不在了。

小圣和小能仔细打量那两个小将——他们的相貌有点儿出奇，在各自的大眼上，多生出一对小眼。

小圣发话道："你们跟人打招呼，最好搞清楚人家叫什么。记住，我叫孙小圣，他叫猪小能。你们像是杨戬的儿子，不过眼睛比他多一只。"

那青袍小将便说："我叫杨不输。这是我兄弟，叫杨不败。"

杨不败瞪圆了四只眼睛，对小圣、小能说："你们为什么把石珍山的兵器全部搬回家？太霸道了！"

"还说我们霸道？"小能生气地说，"是谁先下了霸道的命令？"

杨不输说："那是我爹派哮天犬干的，跟我们没关系！"

哐啷啷！小圣取出那个装兵器的小口袋摇了摇，"兵器都在这儿，有本事自己来挑吧。"一边说着，一边嗖地将口袋抛到空中。刹那间，千百件兵器倾泻而出。这些兵器原先变得小小的，一出口袋全都恢复原样。好家伙，就如同下起一场兵器雨！

好一个杨不输，好一个杨不败，赤手空拳地迎着兵器雨纵身跃起……

猪小能担心地说：“这样会出危险的。”

孙小圣说：“我这是试试他们的本事。”

只见那杨不输，左拳挡石斧，右臂拨石剑，石锤用头顶，石枪拿脚踢。

杨不输好容易选中一根狼牙棒，便一把抓到手里，大叫：“弟弟，我找到好兵器了！”

杨不败呢，一时挑花了眼，拿不定主意，眼看小口袋里落出的兵器已经稀稀拉拉……突然，他的四只眼睛一亮，看到一对石蘑菇骨碌碌滚出袋外，连忙高兴地扑了过去，试着挥舞一番，正好称手。

兄弟两个都得了心爱的兵器，正得意扬扬，只听小圣问道：“看来你们准备在斗法大会上大显身手了？”

杨不败便悄悄对杨不输说：“哥哥，咱们何不露一手，镇一镇他们？”

不等哥哥答应，杨不败指着自己额头正中的两只小眼，对小圣、小能说：“瞧我这对火眼！”杨不败站到一棵大树跟前，那对火眼中立刻喷出烈焰腾腾，转眼间，树干、枝叶全都点燃了。杨不败又将这火收回眼中。碧绿茂盛的一棵好树，这时已被烧得焦黑，又难看又难闻。

杨不输见兄弟显出本领，心里一痒，便也跳出来朝天上一指：“瞧那朵云！”

正巧有朵云彩徐徐飘来。

杨不输指一指自己的那对怪眼：“我这是冰眼，射出冷光，处处成冰。”

眼看那云朵飘至头顶，杨不输仰起脑袋，冰眼中冷光射出，哧哧作声，再看云朵，果真一下子冻成了大冰坨子。

为了让小圣、小能看个清楚，杨不输飞身腾起，挥动狼牙棒，砰的一声，将大冰坨子打得粉碎。

四溅的冰屑撒落下来，有几片正掉在小能的脖子后面，凉得他一哆嗦。

小能嘟囔着："要是大热天有这么大的冰块，就可以吃冰西瓜了，现在可不是时候。"

杨不输、杨不败哈哈大笑，一齐跳上云头，傲慢地扔下一句："斗法会上见！"

孙小圣和猪小能呆望着杨家兄弟驾云远去，直到看不见了，小能才泄气地说："还斗什么法，只怕没等交手，就被他们烧成焦炭、冻成冰块了！"

小圣皱皱眉头，忽然想道："对了，我爸爸怎么就不怕火？问问他去！"

两个孩子便来缠悟空。

悟空说："我不怕火是因为在老君的八卦炉里炼过了呀。不过，我可舍不得让你们学我的样。那炉子又闷，又脏，又熏得慌。"

小圣朝小能使个眼色，二人悄悄溜出来。

小圣问小能："你怕闷吗？"

小能说："不怕！"

"怕脏吗？"

"我爸爸说我吃东西总要照顾我的衣服，我吃什么，衣服也吃什么，没少沾油水。我爸爸叫我邋遢大王，你想，我会怕脏吗？"

“那好，”小圣一挥手，“咱们走！”

二人很快来到兜率宫外。

小圣喊一声：“老君爷爷！”

里面没人答应。

小能说：“会不会不在家？”

“可是门没关呀。咱们进去看看。”

走到院子里，看见老君在下棋，跟谁下棋？没别人，只好自己跟自己下。他一会儿跑到红棋这边出车进攻，一会儿跑到黑棋那边跳马防守；一会儿为优势的一方得意，一会儿为吃亏的一方难受……

这时，黑棋快被将死了，老君赶紧替黑棋向红棋讨饶：“不算不算，悔一步吧！”悔了棋以后，没走几步，红棋的日子又难过了，于是老君又为红棋说话：“刚才你悔了，现在也让我悔一次吧。”

小圣和小能本来想等老君把这盘棋下完，可是现在看来，这棋永远也下不完了。

小圣便上前一步，要向老君说明来意。

老君忙着两边跑，跑累了，刚想坐下歇一会儿，抬头看见了小圣和小能。

老君有点儿不大高兴：“你们这两个小冒失鬼，怎么也不在门口喊一声就闯进来了？”

小圣说：“我们喊过的。”

小能说：“真的！”

老君眯起眼睛将小圣和小能打量了一下，说：“瞧模样，你们是孙悟空和猪八戒的孩子吧？应该喊我爷爷才对呀，为什么不喊呢？”

“我们喊过的！”小圣真有些急了，“您要是嫌不够的话，我们再喊一遍就是了——爷爷！”

只见老君摇了摇头，叹了口气：“唉，现在的孩子真没礼貌，不肯喊人。”

小圣便对小能说：“没办法，看来还得大点儿声。我叫口令，咱们一齐喊。一二三——”

两个人放开嗓门，使出最大的劲儿：“爷——爷——！”

没想到老君发起火来：“不尊重老人，还对我张牙舞爪的，你们的爸爸是这样教你们的吗？”

小圣再也忍不住了，他拖着小能就走：“别跟他多啰唆了，咱们找别人去！”

小能却是个黏黏糊糊的性子：“嗯，就这么走了，老人会难受的，咱们得耐心。”

“够耐心啦！”

“依我说，他听不见，咱们就钻到他耳朵里面去喊他。”

这倒是个好主意。小圣答应：“好，再试试吧。”

于是他们俩一下子变小了身体——要想钻进耳朵，那就非得很小很小。然后像爬高山一样，先爬上老君的脚面，接着顺小腿到膝盖……登上肩膀以后，两个分路了，小圣去左耳朵，小能去右耳朵。

老君正在咕哝：“这两个没教养的孩子，走了也不打个招呼……”只觉得耳朵眼里痒了起来，“咦，痒得好难受，让我来抠一抠。”

“别抠！”

耳朵里有人说话，把老君吓了一跳。

左耳朵里说：“我是孙小圣！”

右耳朵里说：“我是猪小能！”

老君又好气又好笑：“耳朵里有什么好玩的？你们去那里面干什么？”

“我们是来喊您的，您听好啦：老君爷爷！老君爷爷！老君爷爷！——这回您听见了吧？”

“哦，听见了，听见了，好孩子。”

小圣和小能又你一句我一句地把想请老君帮忙的事说了一遍。

老君笑着答应：“好，都出来吧。”

小圣和小能跳出老君的耳朵，又恢复了原样。

老君将两个孩子带到他的炼丹炉前，一挥拂尘，炉盖飞了起来，只见炉中烈焰熊熊。“进去吧，孩子们。”



故事哲理想一想

千万人的失败，都是失败在做事不彻底，往往做到离成功尚差一步就终止不做了。

——［英］莎士比亚

创意写作有诀窍

经过日常观察、记录和思考，作家能建立素材库，再用素材去想象。比如冰、火、眼睛这三样东西大家都知道，把它们的次序打乱，并加以整合，作家就写出了我们从没见过的冰眼和火眼。

稀里哗啦，嘁里咔嚓

炉盖一开，丹房里顿时热得难受。小能长得胖，特别不耐热，还未进炉已经出汗了。他问老君："要、要炼多长时间？"

老君说："过去要炼七七四十九天。经过技术革新，现在只用三天就行啦。"

可是三天也很难熬呢。炉里的三昧真火，烧得小哥俩由红变黄，由黄变蓝，由蓝变紫……一共变了七次颜色，最后变得浑身焦黑。

三天期满，打开炉盖，小圣和小能迫不及待地蹦了出来："哎呀，憋死啦！"

老君用一把宝剑指着小哥俩，剑头喷出的神火在他俩身上滚了几圈，浑身的黑色全都褪去。"好啦，这样的身子，再不用怕火了。"老君将小圣和小能送出门，"要想对付冰冻，可以去找太乙真人，他的九阳化阴丹很管用。"

小哥俩向老君道了谢，告了别，再去拜访太乙真人。二人正驾云赶路，忽然远远地听见大嗓门的雷神在发脾气。

小圣便想去看看是怎么回事。小能说："别管闲事，赶路要紧。"

但小圣一定要管闲事，小能也只得陪着。

"雷神大叔，"小圣上前打招呼，"怎么把雷车停在这儿？"

"别提了，你瞧，"雷神没好气地朝下一指，"这边的一个雷车轮子掉到海里去了。我马上要接风伯、雨师、电母、云童去北方行雨，真要命！"

小圣便自告奋勇：“我下海一趟，替您把轮子捞上来，保管不误事。”

小能扯了一下小圣，悄悄说：“那太乙真人那儿还去不去了？”

小圣说：“先把雷车轮子捞上来再说吧。”

站在高高的云端低头看，下面便是滔滔的东海。小圣故意激一激小能：“敢往下跳吗？”

小能怎肯当孬种：“嗯……你敢我也敢！”

于是由雷神发令：“各就各位，预备——跳！”

小能头一硬眼一闭，嗖地跳了下去……

那片云朵实在太高，他们往下掉了好一会儿，掉得都不耐烦了，才掉进海里。可是怎么也找不到那个雷车轮子。

小圣有些泄气了，他朝小能看看。小能正等着小圣继续赶路呢。

没想到小圣问了这么一句：“我想起谁说的，‘只要有耐心’，这倒是句好话。是你说的吧？”

小能想了想：“想不起来了。最好是我说的，因为这是句好话。”

“那么我们别忙着走，”小圣提议，“再去向龙王打听一下吧。”

他俩来到水晶宫里。老龙王见小圣长得太像孙悟空，不由得有些心惊肉跳。不等小圣开口，龙王便道：“我这定海神珍只是独一根，被你爸爸拿走了，再没有了。”

小圣笑道：“瞧您的小气样儿！”便把来找雷车轮子的事说了。

龙王一听，连连摇手：“你放心，我的东西不轻易给人，别人的东西我也不要。”

小圣说：“我是来向您打听打听，没说您要别人的东西呀。”

正说着，只听宫后传来“轰——轰——”的响声。这响声一会儿由近及远，一会儿由远及近。小圣生性好奇，拉着小能出宫看，只见一员白袍小将在那儿练武习艺。他那兵器倒也特别，能飞去飞来，团团旋转，就是这东西冲得海水轰轰响。但因为转得太快，使人眼花缭乱，看不清是什么玩意儿。

一直到白袍小将发现来了生人，将那兵器收回手中，小圣和小能这才看清：那是个如意飞轮。而且这个飞轮和雷车剩下的那个轮子一模一样！哼，老龙王还好意思说不要别人的东西呢。

白袍小将雄赳赳气昂昂地说道：“我是无人不知、无人不晓的小白龙太子，你们是——”

“慢点儿，”小圣打断小白龙的话，“不能说‘无人不知’，我就没听说过你。你应该这样说：‘我是只有孙小圣不知道——’”

“慢，”小能又把小圣打断，“还该加上我呢。”

“对，那就应该这样说：‘我是只有孙小圣和猪小能不知道的小白龙太子。’”

小白龙想了想：“我觉得还是原来那样说神气些。现在我已经知道了你们的名字，我就不接着问‘你们是谁’了。你们瞧，我正愁参加斗法大会没有称手的兵器，可巧天上掉下这么一个宝贝轮子。要知道，我这兵器谁也没见过，我这本事谁也没练过！”

“可这是雷车上的轮子呀！”小能说，“你喜欢这兵器可以另打一个，但雷车不能没有轮子。”

没想到小白龙不听这一套，他让笨重的飞轮在他手指上滴溜溜转着，说：“我爸爸一直这么教我，‘谁捡了谁要，不要白不要’。你们谁有本事拿去，这轮子就归谁，怎么样？”

“好，”小圣眼珠一转，便对小白龙说，“轮子可以当兵器。只是这轮子太轻，使用这样的兵器太丢人。上次王母娘娘的马车也掉了一个

轮子下来，只怕你使不动那样重的轮子。”

小白龙气呼呼地大叫：“王母娘娘的轮子在哪里？”

趁小白龙东找西看时，小圣悄悄伸出一个手指，将身边的一大块礁石变成了车轮：“你瞧，这不是吗？”

小白龙一看：“咦，这么大个家伙，我怎么就没看见？——你们且闪开！”

小白龙只轻轻一提，便将那大轮子单手举过头顶……舞弄了一番，他将雷车轮子扔给小圣，逞英雄地说：“这轻的你们带回去吧，我就喜欢重的。”

“那就后会有期啦。”

当然，等小圣和小能走后，大轮子仍旧变成了礁石……

且不管龙王父子怎样跳、怎样骂，但说孙小圣和猪小能把雷车轮子送到雷神面前，小圣说：“雷神大叔，快把轮子安上去吧。”

小能补一句：“我们还要找太乙真人去讨九阳化阴丹呢。”

雷神一边装好车轮，一边笑呵呵地说：“你们不用再找太乙真人了，我的《春雷解冻歌》同样管用。”

这可乐坏了小哥俩：“太好啦，您快教我们唱这歌吧。”

雷神说：“不过我的嗓子不好，你们可别笑话我。是这样唱的——”

哈！哈！哈！

春雷一声冰河化！

稀里哗啦，

嘁里咔嚓！

嘁里咔嚓，

稀里哗啦！

这歌不难学，小圣和小能很快学会了，便告别雷神回家去。

路上，小能说："这下可不怕杨家兄弟的火眼和冰眼了。嗯……找轮子时，我不该说你多管闲事。"

小圣安慰小能说："别说了，我也有不该的地方。"

再说他们的两个爸爸，这时早已等急了。悟空爬上便于瞭望的通天树，八戒在树下不停地紧催："猴哥，看见他们了吗？"

好容易望见两个宝贝儿子回来了。他们一路上起劲儿地唱着：

稀里哗啦，

嘁里咔嚓！

嘁里咔嚓，

稀里哗啦！

"傻儿子，这是唱的什么古怪的歌儿？"

回家以后，为了能在斗法大会上战胜强手，孙小圣和猪小能加紧苦练。

这一天，小哥俩一早练武去了，老哥俩去各大仙山为孩子搞补药去了。门外来了送信的飞毛腿。这飞毛腿靠着长腿上那两排神行金毛，上天入地，真是来如风去如电，当个传书送柬的"天邮使"再合适不过。这次为斗法大会送请柬，又该飞毛腿忙一阵了。

"孙大圣！孙小圣！都不在家吗？"

见叫不应，飞毛腿便想把请柬塞进门缝。可这门是仙匠鲁班亲手做成，十分严密，连水都渗不进去。飞毛腿只好把请柬放在门外的台阶上，背起沉甸甸的挎包，再到别处送信去了。

过一会儿，起风了。那张请柬被吹了起来，忽忽悠悠地从天上飘落下去，最后不知道是落进东海，还是南海，还是地中海、波罗的海……

等到小圣和小能得到消息，已是十天以后，他们看见老寿星那儿的鹤童和鹿童，垂头丧气地从门前经过。

小能便问："你们从哪儿来？"

鹤童说："别提了，我们在斗法大会上被人家打败啦。"

"什么，斗法大会已经开始啦？"小圣一下子急出汗来，"我们怎么不知道？"

鹿童说："已经开始十天了。今天是最后一天了。"

鹤童便劝小圣和小能："你们别去了，现在剩下的都是些高手，你们打不赢的。"

悟空和八戒本来就有些舍不得让孩子去，这时也来趁机拖后腿。

小圣说："我们能打败那些高手的。"

小能说："不管是输还是赢，总要去试一试才甘心。"

最后，总是老子犟不过儿子。小圣拿着石笋，小能拿着石杵，一起踏上云头："我们去了！"

孩子们走后，悟空在屋里转来转去："我总有点儿不放心，怕出什么事……"

八戒也想讲这种话的，又怕猴哥笑他没出息。现在既然猴哥也是半斤八两，八戒便索性建议："那咱们也跟去看看！"



故事哲理想一想

有勇气在自己生活中尝试解决人生新问题的人，正是那些使社会臻于伟大的人。

——［英］莎士比亚

创意写作有诀窍

小圣和小能为什么要进炼丹炉？因为他们想有十足的把握打败对手。不论是写作还是其他技能，要想运用自如，必须找对方法、努力训练才能做到。

金锣儿大战白眼公主

小圣和小能匆匆赶往群仙献艺场，各路小仙的斗法大会就在那里举行。

远远就看见守在门口的那位胖乎乎的天将。这大门就是按照天将的身材、体形造的，跟做衣服一样，一分不宽，一分不长。这天将可以把全身的肥肉正正好好地嵌在门框里，这样，他要是不让开，门外的神仙就是变成苍蝇也飞不进去。

当然，这样嵌在门里，他也就动都不能动了，像是贴在那里的一幅画——后来人间的百姓在门上贴门神像，就是受此启发的。

但身体不能动，嘴巴可以动。看到孙小圣和猪小能匆匆走来，胖天将大喝一声："呔！哪里去？"

小圣、小能回答："赴会比本领去。"

天将又问："有请柬吗？没有快滚！"

小能说："真怪，凭本事来较量，要什么请柬！"

那天将却说："没有本事倒不要紧，没有请柬就是不行。"

看来，对付这个顽固的家伙，总要想个办法，硬争硬吵是没有用的。

小圣便笑嘻嘻伸出手："请柬是什么东西，咱看看行吗？"

天将说："看看可以的，不过我要守门，不能动。你自己到我怀里掏一张出来，轻一点儿，我怕痒。"

小圣从天将怀里掏出请柬，看了看："哦，就是这玩意儿呀？有有有！"小圣不慌不忙地也将手伸进自己怀里，暗暗拔下一根毫毛，变成

一张请柬掏了出来。

“是这个吧？”小圣将假请柬递过来。

天将仔细看了看：“嗯，不错。”没说的，他将一身肥肉从门框里抽出来，准备让小哥俩进去。

没想到孙小圣劈手夺回那请柬，唰唰唰，三两下撕个粉碎！

不等那天将发作，小圣又将那些碎片放进怀里，转眼间竟掏出一大叠请柬：“瞧，还有这么多！”接着，小圣又把手伸进小能的脖颈后面，揪下几根猪鬃，变出好多请柬。

那天将的手里捧着大沓大沓的请柬，都快捧不住了，可是小圣的请柬左一掏、右一掏地怎么掏也掏不完……一直到堆得老高的请柬都快把那天将埋起来了，小圣和小能才嘻嘻哈哈走进献艺场。

献艺场中人头攒动，将台上坐着担任评判的托塔李天王和二郎神杨戬。这时李天王宣布：“下面出场的是赤脚大仙的三个徒儿和阎罗王的三个妹妹。”

一个提着锣的男孩和一个眼睛大大的女孩首先较量。

男孩说：“我叫金锣儿。你呢？”

女孩说：“我是白眼公主。”

金锣儿便让白眼公主先出招：“我倒要看看你的白眼有多大的威力。”

“好，你可要留神了！”

只见白眼公主脸色一变，眼中顿时射出两道白光，这白光射到金锣儿身上，金锣儿觉得自己身上很快会被钻出两个窟窿。“不行，再不动手要吃亏了！”金锣儿立即拿出看家本事，嘡嘡嘡嘡敲起锣来。

锣声一响，那白眼公主竟身不由己地直蹦直跳：“哎呀，我的脚怎么不听使唤了？”

观众中的猪小能拍拍孙小圣："你瞧，像耍猴！"

小圣说："你起什么劲儿？又有个女孩出来了，瞧她的本事吧。"

只听那女孩叫道："别欺负俺姐姐，俺黄粉公主来也！"

说时迟，那时快，黄粉公主鼻孔里喷出的黄粉滚滚而来，呛得金锣儿把锣槌都丢了："这……像是胡椒粉！阿嚏！"

眼看金锣儿喷嚏连连，就要败下阵去，他的师弟银铃儿赶紧上场。这时黄粉公主占了上风，正在嘻嘻嘻地笑，见又来了个手持一对银铃的男孩，便问："你有什么本事？"

银铃儿说："能使你笑。"

黄粉公主说："这是我自己要笑的，也算你的功劳？"

"可是我要使你笑得更起劲儿。"

银铃儿说着便将银铃击响——叮！叮！叮叮！黄粉公主一听铃声，果然笑得捧着肚子弯着腰，最后竟倒在地上打起滚来。

可是，强中更有强中手，轮到披着黑色斗篷的黑雾公主大显神通了。只见一团黑雾从她口中袅袅吐出，转眼之间，金锣儿和银铃儿竟被黑雾双双裹住——困在黑雾里面，伸手不见五指，连东西南北都分不清啦。

"咱们怎么出去呀？"银铃儿急得直嚷。

忽然，一阵清脆悦耳的笛声透进黑雾。

金锣儿说："是咱们的小师弟在吹笛！"

笛声中，黑雾很快散去。原来，小师弟铁笛儿的笛声有催眠的魔力，黑雾公主已经趴在地上睡着啦。

小圣觉得挺好笑，那黑雾公主竟然还会打呼噜，打得挺响亮的。不对，这呼噜声好像来自身边，一看，原来是小能发出的，他也睡着

啦。

“喂，醒醒！”小圣用力去揪小能的耳朵，“快看，小白龙上场了！”小能糊里糊涂睁眼看时，只见一只飞轮贴着大家头顶转起圈来，引来一阵惊呼。

小白龙今天分外抖擞，白袍银冠，非常夺目。他那飞轮当然是重新打造的，还嵌上闪闪发光的珠贝，称为“八宝飞轮”。

小白龙向三兄弟招呼一声：“你们小心了！”

那飞轮越转越急，最后简直成了一团旋风。大家正看得眼花缭乱，又见飞轮方向一变，以雷霆万钧之势朝对手凌空打来。三兄弟各持法宝，慌忙招架……只听丁零当啷一阵乱响……

“哎呀，我的金锣破了！”

“我的银铃碎了！”

“我的铁笛断了！”

这时，早就列队在将台前的鼓手、号手们有事做了，吹吹打打热闹起来。

小白龙连忙收回飞轮，向鼓手队行个礼：“谢谢！尽管我喜欢的曲子是《大海呀大海》，而不是现在奏的《多看你几眼》，能最后取胜，我还是很高兴！”

“你高兴得太早了！”

大家一看，说话的是二郎神的小儿子杨不败。杨不败朝乐队挥挥手，鼓号声立刻停止。

小圣这才恍然大悟，对小能说：“原来打鼓吹喇叭是为了杨家兄弟出场。你想，那曲子叫《多看你几眼》，只有眼睛多，才能‘多看’嘛。”

小能觉得太不公平：“为什么别人出场不奏乐呀？”

“快看！”

嗖！嗖！杨不败的一对石蘑菇和小白龙的八宝飞轮同时脱手，在空中砰地一碰，然后你来我往地交起锋来。

大家仰起脑袋，要看这场空战谁输谁赢。

斗了五十几个回合，石蘑菇越逼越紧，像两个拳头左呼右应，八宝飞轮渐渐有些顾此失彼。突然，那飞轮向下俯冲，来了个金蝉脱壳。只见一对石蘑菇立即分开，来了个东飞伯劳西飞燕，前堵后袭，两面夹击。说时迟那时快，那飞轮猛地向上提升，一对石蘑菇控制不住，当地撞到一起，撞得火星直迸。飞轮趁机来个泰山压顶，一下子将石蘑菇双双击落。

杨不败眼看要败，立即使出天生的本事，睁大一双火眼，顿时喷出火光，烈焰熊熊，直朝小白龙卷去。

好个小白龙，一点儿不害怕：“你会喷火，怎奈我会吐水！”咕嘟咕嘟，小白龙滔滔不绝地吐出水来，很快浇灭了杨不败的火焰。

见弟弟吃了亏，杨不输大喊一声：“兄弟闪开！”小白龙正得意呢，没想到两道寒光扑面射来，全身一阵奇冷，转眼间便被冻僵、冻硬，一点儿都动弹不得了。

杨不输赶紧招呼鼓号队：“快把鼓敲起来，喇叭吹起来，咱哥俩天下无敌了！”

鼓手和号手们刚又奏起那支《多看你几眼》，有人忙喊：“慢点儿敲，慢点儿敲！”

大家循声望去，雄赳赳走进场中的正是孙小圣和猪小能。

小能先把已冻得跟雕像一样的小白龙搬到一边，对他说：“你先歇一会儿，看我们来对付他们。”

故事哲理想一想

勇气就是一种坚韧，正因为它是一种坚韧，才使我们具有任何形式的自我否定和自我战胜的能力。

——［德］叔本华

创意写作有诀窍

作者将孙小圣和猪小能出场、说话、行动等情节分成数段，根据故事发展插入斗法情节中，因而牢牢抓住了孙小圣和猪小能的故事这条主线。如果你的作品有“跑题”的问题，不妨借鉴这篇作品，练习用穿插的方法抓住主线。这是作家的“主线思维”。



飞来飞去峨眉山

两对小哥俩面对面。

杨不输提出：“四个人怎么打法？团体赛还是对抗赛？”

猪小能说：“这容易，长兵器对长兵器，短兵器对短兵器。”

大家同意了。

于是由石笋对石蘑菇，石杵对狼牙棒。可是斗了一气之后，发现双方旗鼓相当，决不出输赢。

杨不输便又说：“要么来比变化。”

说变就变，杨不输立刻变成一棵大树。

小圣问小能：“你猜，我要变什么？”

小能挺有把握地猜道：“你呀，肯定学我上次那样，变一头大象，用鼻子拔树。”

小圣说：“好，我就偏不变大象。”

他摇身一变，却变成一只啄木鸟，向大树飞去。

笃笃笃！笃笃笃！啄木鸟用尖嘴啄着树干，啄得很重，树也就很痛。

“哎哟！”大树叫起来，“别啄了，我这树上可没有虫子啊！”

杨不败在一边看见，赶紧来帮哥哥。他变成一条大蟒蛇，哧溜哧溜地爬上树去，便要去吞啄木鸟。

猪小能急了：“我该变个什么来帮帮小圣呢？”但他想不出蛇怕什么。最后他决定变一头熊，因为他知道熊会爬树。

小能变的熊爬上树去，举起熊掌正要打蛇，那蛇一回头：“哼，你还敢来惹我！”蛇头一摆，蛇身一扭，转眼间便缠上那熊，越缠越紧，“我要勒得你喘不过气来！”眼见小能吃亏，小圣变的啄木鸟直飞下来，对蛇说：“我要啄瞎你的四只眼睛！”——这是条四眼蛇呢。

杨家兄弟见占不了上风，赶紧恢复原形。

“算了，不比变化了。”杨不输对小圣和小能说，“只要你们胜得了我们兄弟的火眼和冰眼，我们就认输了。”

小圣和小能忍住笑，齐声回答：“那就试试吧。”

这次又是杨不败的火眼当先，烈焰腾腾，扑面而来……

可是小圣和小能毫不在乎。

“嗐，火太小，火太小！”

“你再长十八对火眼也没用！”

杨不败泄气了：“哥哥，也许我水果吃多了，火气小了。还是瞧你的吧。”

杨不输的冰眼倒真厉害，唰唰两道寒光，便把小圣也冻成了雕像。

杨不输又把冰眼对准了小能：“怎么样，还要试试吗？”

小能不慌不忙：“你们别神气，我只要唱一支歌，就能让孙小圣和小白龙马上解冻，信不信？”

杨不输说：“你吹牛，我不信。”

“谁吹牛？”小能清清嗓子，大声唱起来，“哈！哈！哈！春雷……春雷……”

杨家兄弟催着：“往下唱啊。”

小能摸摸头：“糟糕，我想不起来了！”

不但杨家兄弟，连周围的观众们都大笑起来。小能急得满头是汗，他走到已经冻硬的小圣面前：“小圣，你记性好，提醒我一句好吗？”

可是小圣完全跟雕像一样，连眼珠子都没法动一动了。

这可怎么办?

小能捶打着自己：“唉，我这笨脑瓜，真笨！真笨！呜——”他坐到地上大哭起来。

杨不输和杨不败一见小能哭了，顿时有点儿发慌。

“别哭了！”

“快别哭了！”

小能抽抽搭搭的：“要我不哭……也可以，你们要答应我一件事。”



杨不输问：“什么事？”

“让我跟小圣……换一换，你们就会听到解冻歌了。”

杨不输只好答应。

他对弟弟说：“我用冰眼把猪小能冻起来，你用火眼把孙小圣烤一烤，咱们听听这解冻歌是怎么回事。”

杨不败同意了。

于是，猪小能挺着胸脯，抱着胳膊，一副英雄气概，让杨不输把他冻成雕像。

接着，杨不败的火眼烤化了小圣的冰冻。

小圣伸伸手脚：“哎呀，不能动也不能说，差点儿憋死我啦。好吧，我来唱。”

他便敲着一对石笋唱了起来：

哈！哈！哈！

春雷一声冰河化！

稀里哗啦，

嘁里咔嚓！

嘁里咔嚓，

稀里哗啦！

小圣一边唱着歌，小能和小白龙身上就一边滴着水。等这解冻歌唱完，两个“雕像”一跃而起！

杨不输见此情形，悄悄对杨不败说：“看来，只好认输啦。”

这时可把坐在将台上的二郎神杨戬气坏啦。

“哼，”二郎神暗想着，“我的儿子，怎么能输，怎么能败！”

二郎神眼珠一转，有了主意：“我来使个分身法。”他便将身边的酒坛变作自己的替身，而真身靠着隐形术悄悄离开将台，来到儿子们身后。

“不能认输！”杨戬在儿子身边严厉地嘱咐道，“你们就说再比背山。我会帮你们的。”

杨不输便对小圣、小能说：“咱们最后来比背山吧。”

小圣撇一撇嘴：“哼，花样真多。那你们先背给我们看看吧。”杨不输和杨不败并排站着。隐了形的杨戬在儿子背后暗暗念动咒语。刹那间，一座大山从天外飞来，被杨不输稳稳地担在左肩上。

杨不输说：“这就是太行山！”

观众们齐声喝彩。

又一座大山飞来，被杨不败担在右肩上。

杨不败说：“这是王屋山！”

观众们再次喝彩。

可有谁知道，杨戬正在儿子背后一左一右地托着两座大山，跟演双簧似的。

只是这瞒不住火眼金睛的孙悟空。

孙悟空与八戒不放心孩子，也早在这献艺场边看了许久。

这时孙悟空对八戒说：“杨戬那家伙在搞鬼，可不能让咱们的孩子失利，我去帮帮他们！”

一只蝴蝶飘飘摇摇飞到小圣身边，轻轻说话：“我是你爸爸。别担心，我再给他们加上一座峨眉山！”

话刚说完，峨眉山已经出现在上空，没等杨家父子反应过来，这第三座大山劈头压下。

杨戬再也支撑不住，腿一软，便和两个儿子一块儿被压倒在山下。

但孙小圣并不高兴，他对蝴蝶叫道："爸爸，不要你帮忙，你快把峨眉山搬回去！"

这情形被将台上的李天王注意到了："嗯？怎么回事？"而且他还觉得奇怪，杨不输和杨不败被山压住了，当爸爸的杨戬却还安然不动地坐在将台上。

"喂，二郎神，你发什么呆呀？"李天王说着推了杨戬一把。只见杨戬直挺挺地倒了下去，现出原形——一个大酒坛子。

李天王更吃惊了："杨戬哪儿去啦？"

这时，压在山下的二郎神只得收了隐身术，狼狈不堪地应道："我在这儿哪。"

李天王不明白："老朋友，你玩什么把戏？要不要我去救你？"

杨戬还没好意思求援，孙悟空现身对他说："要不是我儿子不让我帮忙，我这儿还有大别山、二郎山、三壶山、四明山、五台山、六诏山、七星山、八公山、九华山……一股脑儿堆上去，压你个五百年，看你还干这种没出息的事儿！"说完一挥手，念了声，"峨眉山归位！"

那杨戬只觉得背上一轻，便挣扎着爬起来，再念动咒语，要把剩下的两座山打发回去。

"爸爸，您看……"

看什么？原来两个儿子已经被压得变了形。杨戬只好学铁匠师傅打铁的样子，让那两座山上下起落，将杨不输、杨不败捶打一番，修整还原。

见此情形，观众们正在哄笑、议论，忽听李天王喊道：“现在宣布比赛结果！”



故事哲理想一想

只有把抱怨环境的心情，化为上进的力量，才是成功的保证。

——［法］罗曼·罗兰

创意写作有诀窍

本篇有杨氏兄弟、孙小圣、猪小能四个主要人物，人物对话多，互动频繁，关系复杂。作家先把四个人物分成两组，写两个小组的互动，又将两个小组分解成四个人物，写四个人物的互动，人物多而不乱。创作多人物的作品，根据作品情况，将人物关系组合、分解，分门别类来写，是个好方法。这是作家的“归类思维”。

把“无敌”改成“无耻”

大家静下来。

李天王叫两个天兵抬出一块匾。掀去蒙在匾上的云锦，露出五个金字：

无敌小神仙

李天王指着匾说：“‘无敌小神仙’的称号，应该由孙小圣和猪小能获得。”

一片欢呼！

悟空说：“总算没白养这个儿子。”

八戒说：“总算对得起我这老子。”

李天王举起一个手指：“但是……”

哟，这可不是个好字眼。

“但是，我们觉得，将这个称号授予杨不输和杨不败，更合适些。”

全场大乱：“为什么？”“说说清楚！”……

“因为，”李天王说，“孙小圣和猪小能得到家长帮忙，不算数。”

“是杨戬先搞的鬼！”小能叫起来。

李天王却说：“我没看见。”

尽管大家齐声喊着“不公平”，但李天王只在左右耳朵里各塞进一颗安静珠，便再也不慌、不烦，并且面无愧色地宣布散会。

一听散会，二郎神赶紧挟起金匾，拉着儿子，匆匆忙忙走掉了。

可是小圣和小能怎肯服气：“这匾应该是我们的！”

当爸爸的心里虽然也不是滋味，可总不能帮着孩子一块儿闹。

“算了，好儿子，回去吧。”

“这匾啥稀奇，回去爸爸给你做块更大的！”

小圣不愿回去，还怪爸爸：“刚才谁要你帮忙啦？我去找二郎神算账！”

拉也拉不住，劝也劝不听，真是一对“天不怕”。

小哥俩一边驾云赶路，一边发着狠：“咱们非把杨戬抱走的那块匾夺回来不可！”“夺不回来，也要把它砸了！”

正走着，遇见一位拄拐杖的老婆婆：“孩子们，气冲冲地上哪儿去？”

小圣和小能见是好脾气的黎山老母，便上前行礼招呼，并把在斗法大会上受气的事说了一遍。

黎山老母点点头：“原来是这样。杨戬那家伙，仗着他是玉帝的外甥，每次王母分蟠桃，他都要多分一个，太不像话了。”

黎山老母想了想，掏出一个桃核：“来，你们把它种下去。”

种这干什么？不明白。

但猪小能还是趴在地上，用嘴拱了个坑，让孙小圣将桃核种了下去。

小哥俩刚刚站起身，奇了，从土里已经哧溜哧溜地冒出一茎小芽。

小芽飞速长高、长粗，吐出绿叶，绽开红花。转眼间花朵凋落，枝叶间缀满果实。

黎山老母从桃树上摘下两个成熟的大桃，递给小圣和小能，说：“这是我的‘快快桃’，所以长得快。你们一人尝一个吧。”

小圣和小能把桃吃了，还真甜。

黎山老母嘱咐说：“把桃核留着，或许会有用的。”

说完，黎山老母骑着拐杖飞走了。

神仙的用具往往是多功能的，像这拐杖，又可以拄，又可以骑。

小能把桃核看了又看：“用这个对付杨戬？”

小圣也摇头：“我想不出有什么用。”

他们刚要继续赶路，迎面又遇上太白金星。

“金星老伯！”

太白金星眯眯笑：“斗法大会上的事我都听说了。”

小圣要太白金星评理：“我们该不该去找杨戬？”

提起杨戬，太白金星也皱眉：“他仗着和玉帝有亲，目中无人，竟叫我‘老东西’！”

太白金星打算帮帮小圣和小能。他从怀里掏出一支笔，看起来跟普通毛笔没什么两样：“这是我云游四方时题诗用的。你们瞧那边！”

只见百步以外的山石上，被人刻了几个大字：

王二麻子到此一游

太白金星把那笔倒拿在手中，用笔杆那头远远对着石壁打了几个“×”，真好玩，“王二麻子”这几个字立即消失了。

太白金星又将笔头朝前，画了几下，石壁上顿时画出一张丑极了的麻脸。

小圣、小能笑着拍手称奇。

太白金星便将这支可以远距离使用的神笔送给小哥俩："拿着，到时候或许有用。"

"谢谢金星老伯！"

告别了太白金星，不一会儿，前面已是二郎神的住处。

见门口有家将守卫，小圣对小能说："咱们再变化一下吧。"于是两人变成两只蟋蟀，通行无阻地跳过门槛，穿过大院，来到堂前。

只见杨戬一边把那无敌金匾高高挂起，一边得意扬扬地对两个儿子说："你们有我这样的爸爸，永远不会输、不会败！"

挂好匾，杨戬又说："李天王真够朋友，我去给他准备几件礼物。"说着走向后房。

小圣见杨戬不在了，便与小能悄悄嘀咕了一阵……

"嚁嚁，嚁嚁！"

"哥哥，你听！"一听蟋蟀叫，杨不败来劲了。

"真是蟋蟀！"兄弟俩循声找去，果然发现屋角有两只蟋蟀，一胖一瘦。他们没费多大事，便一个人逮住了一只。

"让它们斗一斗吧。"兄弟俩找来个瓦盆，把蟋蟀放进去。

两只蟋蟀互相走近。

瘦蟋蟀说："**嚁嚁！**按刚才商量的办。"

胖蟋蟀说："**嚁嚁！**明白。"

只见瘦蟋蟀一口咬住胖蟋蟀，用力一甩，胖蟋蟀竟被甩出盆外。

胖蟋蟀的“主人”是杨不输，他要将自己的蟋蟀捉回盆里，却见那蟋蟀三跳两跳，不见了。

杨不败回头再看瓦盆里：“咦，我的蟋蟀也逃掉啦！”

“嚯嚯”，**“嚯嚯！”**哦，蟋蟀在那块匾后叫呢！

两兄弟叠起罗汉，杨不输在下，杨不败在上，要把那两只狡猾的小虫抓出来。

可是，蟋蟀们在金匾后面跑马似的钻来钻去……杨不败不得不搬动那块重重的匾……终于，匾掉下来了——

啪嚓！摔在地上，碎成几块。

兄弟俩傻眼啦。

杨戬听到响声，从后面冲出来：“谁干的？”

杨不输吞吞吐吐地说：“两只蟋蟀跳到匾后面，我们捉蟋蟀……”

杨戬想了想：“这蟋蟀大概是不服气的小坏蛋变的。”他不慌不忙地念起咒语——

一二三四五，

金木水火土。

碎了拼起来，

破了补一补。

只见地上的碎块一齐跳起来，一块一块地互相凑拢，最后又拼成一块完整的金匾。

杨戬重新把匾挂好，吩咐儿子们：“你们看着这匾，不许再有差错！”

“是，爸爸。”

再说变成蟋蟀的孙小圣和猪小能，这时出了杨戬家，恢复了原形，又一起商量起来。

小圣说：“杨戬越狡猾，咱们越要给他捣乱！”

小能说：“可是他防得挺紧的呀！”

再想个什么法子呢？……小能无意中摸到身上一个硬硬的东西：“有了，咱们用黎山老母送的桃核……”

过了一会儿，家将匆匆来向杨戬报告：“咱们墙外突然长出两棵桃树，结满了熟透了的大桃子！”

“有这等事？我去看看！”

杨戬往外走。杨不输、杨不败和家将们紧跟着，他们都爱吃桃子。

没人看守了，小圣和小能大模大样来到金匾跟前。

“要搬回去就快动手吧。”小能催着小圣。但小圣已经改了主意，他从怀里掏出那支金星笔。

小能问：“你想干什么？”

小圣说：“我来替他们换一个字。”

说着，小圣用笔杆那头对着匾上打了个“×”，于是“无敌”的“敌”字被抹掉了。

小能想知道小圣准备换上哪个字，小圣说：“把‘无敌’改成‘无耻’，好吗？”

“痛快！”

这时杨戬他们已经吃上“快快桃”了，但这桃到了他们嘴里，都快把牙酸倒啦！

趁杨戬还没回来，小圣见好就收，拉一把小能："快走！"

二人急急出了大门。小能忽然停住脚步。

"小圣，把那支金星笔给我用用。"

"怎么啦？"

"我想来想去，还要回去改一个字。"

小能拿过金星笔就往回走。

小圣莫名其妙，但也只得跟着。

故事哲理想一想

儿童游戏中常寓有深刻的思想。

——［德］席勒



创意写作有诀窍

这篇作品有好几处细节：黎山老母的"快快桃"、太白金星的金星笔、两只蟋蟀的暗号、牌匾被改的字……一篇好作品是由很多细节组成的，要写好作品或做好一件事，就要特别注意细节，这是作家的"细节思维"。

给巨灵神出主意

一边往回走，小能一边向小圣解释："搞鬼的是杨戬，咱们不能骂杨不输和杨不败呀。"

回到金匾跟前，小能用金星笔又把"小神仙"的"小"字抹掉，换上一个"老"字。小圣称赞说："改得有道理！"

正当小哥俩再次准备离开时，他们听见后房有人说话："嗯，我看这两样东西一定能使李天王称心。"

从窗外悄悄往里瞧，原来是杨戬的老管家在为主人挑选礼物。此刻他手中已选定了两件小玩意儿："一个翡翠猪，一个玛瑙猴，挺好，挺好！"

"老管家！"忽然前面传来大声呼唤，"快倒点儿水给我漱口，牙酸坏啦！"

老管家连忙答应着跑出房门。小圣和小能赶紧闪在一旁。

小能问小圣："杨戬回来了，咱们怎么出去？"

小圣早已胸有成竹："你变成翡翠猪，我变成玛瑙猴。"

杨戬漱过口，又吩咐老管家："送给李天王的礼物，拿来给我看看。"

老管家回房端来一个盘子，指着盘中的一猪一猴介绍说："这小猪、小猴，还会报钟点呢。"

杨戬挺满意："好，李天王就喜欢小玩意儿。"

他们当然没想到，盘中的小玩意儿原是活猪、活猴！

接着，老管家奉命去李天王那儿送礼。

孩子眼尖，杨不输发现金匾上换了字了：“爸爸，您看——”

“什么？”杨戬抬头看匾，“‘无耻老神仙’？气死我啦！”

杨戬跳起来砰的一拳，将金匾砸得粉碎。

再说那老管家，进了天王府，见到李天王，赶紧说明两件礼物的好处：“这玛瑙猴会说‘恭喜’，翡翠猪会说‘发财’。一点钟时说一遍，现在快到两点钟了，会说两遍。”

李天王有点儿不相信。

不一会儿，到了两点整。

玛瑙猴先开口：“恭喜！恭喜！”

翡翠猪接着说：“发财！发财！”

“哈，真是一对好宝贝！”

老管家走后，李天王爱惜地将玛瑙猴和翡翠猪捧在手里，只等三点一到，听它们连说三遍“恭喜”“发财”。

总算到了三点。

又是玛瑙猴先开口：“不要脸！不要脸！不要脸！”

翡翠猪接着说：“真恶心！真恶心！真恶心！”

“呸！”李天王大怒，一扬左手，玛瑙猴被狠狠摔下，砰的一声，却不但没碎，反而弹起老高，把李天王的额头撞出一个大包。

李天王不敢举右手再摔了，他只得将翡翠猪小心地放到地上，准备使劲儿踩碎它。但就在他抬脚欲踩的一刹那，翡翠猪变成了豪猪。“哎哟哇啦！”李天王的脚底踩出很整齐的几排洞眼。

趁着乱，小圣和小能溜出了天王府。

小能说：“李天王真活该！”

小圣提议：“咱们再赶回二郎神那儿，还有好戏看呢。”

想想吧，李天王吃了这么大的苦头，怎肯轻易罢休。他一边包扎着伤脚，一边骂骂咧咧：“好一个二郎神，送这样的礼物来捉弄我，我要找你算账！”

可那二郎神还蒙在鼓里，听说李天王来了，连忙出门迎接。看见李天王一副狼狈相，杨戬很奇怪：“老兄怎么了？拄着拐杖裹着脚，头上鼓鼓的一个大包。”

李天王说：“鼓鼓的好看呢，也给你来一个吧。”说着伸手一杖——啪！杨戬额头顿时也长出一个大包。

杨戬被打得稀里糊涂。既已打开了头，便也叫人拿来三尖两刃刀，以牙还牙，有来有往。两人一连斗了三百个回合。

李天王说：“打累了！”

杨戬说：“那就骂一会儿再打。”

李天王同意了。他俩便坐到地上，对骂起来。

李天王骂道：“我帮你办了那么多偷天换日的事，你就给我这样的礼物？真是恩将仇报！”

二郎神回敬道：“你是狼心狗肺。你还嫌不够意思？我哪一次亏待过你？”

小圣和小能一直在暗处当观众，这时小能忍不住插嘴喊道：“别吵了，你们两个都不是好东西！”

杨戬这才怪叫一声：“我们上当了，一定是这两个小坏蛋捣的鬼！抓住他们！”

小圣和小能平时就喜欢追来追去，现在见竟有大人肯在后面追，那就更起劲儿了。他俩跑啊跑，跑到一家人家门前，小能说：“这是谁

家？门这么高！”

“谁说的？”里面有人弓着腰走出来，“我还嫌门矮呢。”

小圣和小能一看，这个高大极了的人他们认识，原来是巨灵神。巨灵神叹口气说：“个子长得太大也不好。碗嫌小了，一碗只能吃一口，一顿要吃一百碗，多麻烦。脸盆也太小，一盆只能洗个鼻子，一张脸要分十次洗。澡盆呢，只放得下我一只脚！”

小圣很同情巨灵神，他说：“我给您想办法。您可以把澡盆当脸盆，把脸盆当碗，就不会嫌小了。”

“没有澡盆了，您可以到天河里洗澡，”小能补充说，“反正您个子高，淹不死的。”

巨灵神说：“谢谢你们的好主意。可是原来的这只碗派什么用场呢？”

小圣告诉巨灵神：“可以让我们躲在里面，因为杨戬和李天王要捉我们。”

“好的。”巨灵神便将他的碗倒扣在桌子上，这碗小是小，但藏起小圣和小能来是宽敞有余了。

刚刚藏好，李天王和二郎神闯了进来。他们问：“巨灵神，两个小坏蛋藏在哪里？”

巨灵神答道：“除了你们二位，没看见什么坏蛋。”

杨戬说：“也许我能看见。”说着，他额头中间那只眼里射出一束强光，向屋子四角照来照去。

巨灵神对杨戬说：“这些天我老觉得吃不饱，是不是肚子里头有蛔虫，你替我照照看。”

“我现在没空干这个。”杨戬不想理睬巨灵神的纠缠，继续搜索。

终于，这束强光扫到桌子上，紧接着便照透了那只碗，小圣和小能暴露无遗。

李天王伸手要去揭碗，被巨灵神吼了一声：“这是谁的家？”

李天王和二郎神只好退出屋外。两人商量了一下，二郎神教李天王在外面大喊：“孙小圣！猪小能！有种的出来打个赌！”

这激将法果然有用，小哥俩立刻蹦出来：“打什么赌？”

李天王拿出一个网袋：“这是我的擒魔网，你们钻进去要是出得来，就算你们赢了。”

小能对小圣说：“这么大的网眼还怕钻不出来？”

小圣说：“就算他的网会收紧，咱们也可以变小虫子飞出来呀。”

于是他们应道：“赌就赌，我们肯定赢！”

小圣和小能钻进擒魔网。等到连猪小能的小尾巴也塞进了网内，李天王怪笑一声：“这可是你们自投罗网。现在想办法钻出来吧！”

小圣和小能便赶紧把身子变小，那网也同时缩小。小圣和小能变成了蚂蚁，那网眼也就缩得比蚂蚁还小，使他们怎么也钻不出去。

李天王抛起手中的镇魔塔，将擒魔网从塔底收了进去。

二郎神的第三只眼又射出强光，心满意足地看一看困在网中的孙小圣和猪小能。

“好极了，把他们带去玉帝那儿治罪！”

这时可急坏了巨灵神，他赶紧去向悟空和八戒报信。

故事哲理想一想



要弄清一个事实，最好的方法就是亲自去做调查，不听信任何人所讲的话。

——［美］马克·吐温

创意写作有诀窍

小圣、小能先激怒了杨戬、李天王，之后又中了李天王的激将法，他们都吃了不小的亏。故事的矛盾冲突常常由人物的情绪变化引起，我们要学会控制人物的情绪，这是作家的“情绪控制思维”。

龙鳞大补膏

小圣和小能被带到凌霄殿，李天王、二郎神赶紧向玉帝搬弄是非。

李天王说："他们刺伤臣的脚，就等于刺伤陛下的脚。"

二郎神说："他们骂外甥我'无耻'，就等于说舅舅您——"

小圣和小能按捺不住了，他们对玉帝喊道："您听我们说——"

可是玉帝摆摆手："他们是大人，你们是小孩，我总要听大人的。"

"陛下——"孙悟空和猪八戒拼命赶来，为子求情。

"陛下，"八戒指着小圣、小能对玉帝说，"他们是孩子，咱们是大人，大人总该原谅孩子的呀！"

"那么，"玉帝说，"念他们初犯，带回去好好管教管教。"

"什么初犯，"小圣不服气，"犯罪的是二郎神和李天王！"

不顾家长们的阻止，小能也来揭发："他们干了好多偷天换日的事，这是他们自己说的！"

二郎神和李天王慌忙否认："我们没说过！"

"你们耍赖！"

"我要是说过这样的话，"李天王发誓道，"我就从此不姓李。"

玉帝问："那你姓什么？"

"我……我就姓'梨'吧。"

二郎神发的誓更加斩钉截铁：“要是我说过这样的话，就让我的眼睛搬家！”

玉帝问：“怎么个搬法？”

“嗯……反正，上面的搬到下面，下面的搬到上面。”

趁着悟空和八戒向玉帝行礼告退，小哥俩赶紧溜了出来。

小能道：“说过的话想赖掉，我都替他们害臊。”

小圣道：“一定要想办法叫他们赖不掉！”

为了这事，他们正准备去寻师访友，却见摇摇摆摆迎面走来了弥勒佛。

“大肚子爷爷！”

“呵呵，呵呵，呵呵呵呵。”

“您老是笑嘻嘻的，”小能挺佩服弥勒，“从不见您生气。”

弥勒说：“你们要是能引得我生气，我就送你们一件宝贝。”

“这容易！”小圣便把二郎神和李天王干了坏事还赖账的恶劣行为说给弥勒听。

没想到弥勒还是春风满面。

弥勒不生气，小圣可生气了：“听了这样气人的事，您还笑得出来？”

小能也转过身去，把屁股对着弥勒：“哼，不理您了！”

笑口常开的弥勒佛，眼看小哥俩气呼呼地走开了，这才高声招呼：“回来！送你们个袋儿，要不要？”

小圣和小能回头一看，见弥勒手中提着一个小口袋。小圣想起爸爸讲的取经故事，便问：“这就是当年被黄眉老妖偷去装人的‘人种袋’吧？”

弥勒笑道："不，这是装声音的，叫'捕音袋'。谁要是喜欢赖账，就把他的话装起来，到时候放给大伙儿听。"小哥俩得了这宝贝口袋，高兴得直谢大肚子爷爷。

那弥勒睁大慧眼，四面一观，便道："现在二郎神和李天王已到龙门去干什么勾当了，你们也快赶去吧。"弥勒说完，忽然不见了。

小能问小圣："你知道龙门在哪儿吗？"

小圣瞭望了一下，随即指着一条小河："你看，这么多鲤鱼急急忙忙的，想必都是赶去跳龙门，咱们跟着走吧。"

于是，孙小圣和猪小能跳进河里，变成两条鲤鱼。

孙小圣立刻跟别的鲤鱼聊起天来："这么多伙伴去跳龙门，只怕没几个能变成龙吧？"

鲤鱼们告诉小圣："听说现在龙门不那么难跳了。"

小圣和小能随着大群鲤鱼顺流而行。拐过十八道弯，前面已经看见龙门，果然金碧辉煌，巍峨壮观。

"不过，"小圣问别的鲤鱼，"你们说龙门容易跳，我看还是挺高的嘛。"

刚说着话，见有两人踏云而来，正是李天王和二郎神。

只见那李天王将他的镇魔宝塔抛到龙门上空。随着宝塔渐渐下降，龙门果然被越压越低了。

好个孙小圣，叫一声："我先跳吧！"便纵身跃出水面，很轻松地过了龙门，并把自己变成一条龙。

李天王便对这条龙说："祝贺你。为了方便你成龙，我们把龙门压低到两尺高。你交给我们三片龙鳞做酬劳吧。"

龙问："你们要龙鳞有什么用？"

“可以卖给老寿星做‘龙鳞大补膏’哇。”

那龙点点头：“明白了。不过我舍不得把龙鳞给你们，我还是当鲤鱼算了。”

说着，小圣变成的龙又从龙门上跳了回去，随即还变成鲤鱼落入水中。

这可把李天王和二郎神气得够呛！

小圣潜下水底，问等在那儿的小能：“他们刚才的话全收进袋里了吗？”

小能晃晃手里的捕音袋：“你放心，这次他们别想要赖啦。”

小哥俩急急忙忙再上凌霄殿，当着玉帝的面打开捕音袋，袋里立刻放出李天王和二郎神的声音：

“……你交给我们三片龙鳞做酬劳……可以卖给老寿星做‘龙鳞大补膏’哇……”

玉帝心想：“这两个家伙倒会发横财，怪不得现在天上的龙跟地上的老鼠一样多了。”

“这事我知道了，”玉帝对小圣和小能说，“我自会处置。你们回去吧。”

小圣不放心地问：“您准备什么时候处置呢？”

玉帝肯定地回答：“争取一百年内处置完毕。一百年不行，就两百年；两百年不行，三百年……反正，一定……”

小圣和小能出了凌霄殿。小圣对小能说：“这件事，不如我们自己想办法处置。”

“想什么办法？”

“他们要把龙鳞卖给老寿星，咱们先找老寿星去！”

小哥俩急驾云头，又赶到蓬莱仙山。

“寿星公公！”

老寿星的年纪比谁都大，可身体比谁都好。“孩子们，来要什么药的吧？现在来求各种补药的人特别多。”

小能便问：“您这儿是有一种‘龙鳞大补膏’吧？”

“有哇，”老寿星说，“这是我新研制的高级补品。只是原料缺乏，没有那么多龙鳞。李天王答应帮我弄一些来。”

小圣和小能赶紧把李天王他们干的缺德事告诉给老寿星，老寿星皱起长眉：“竟动起这种脑筋来了！好吧，我等着他们。”

不一会儿，李天王和杨戬驾车来了。

二郎神会说话，掬起满桶的金光闪闪的龙鳞，对老寿星道：“这是一级龙鳞，货真价实。老寿星，给钱吧。”

老寿星从龙鳞中拈起两片，嘿嘿冷笑着鉴定道：“这只是一些鱼鳞。只能跳过两尺龙门的鲤鱼，肯定成不了真正的龙。”

“两尺？”二郎神和李天王一听大惊失色，“谁告诉你的？”

孙小圣和猪小能手拍胸脯跳了出来。

一见这两个孩子，二郎神赶紧向老寿星讨药吃。

老寿星问：“为什么要吃药？”

“我快要气昏过去了……”

故事哲理想一想

生命不可能从谎言中开出灿烂的鲜花。

——［德］海涅

创意写作有诀窍

若老寿星不能识破二郎神和李天王的谎言，故事就不成立。作家抓住这个关键点，设计了“捕音袋”，把谎言装进袋中，让老寿星听见。故事成立了。如果你写的故事不成立，一定要找到关键点，设计情节让故事合理。这是作家的“关键点思维”。



三头六臂写请帖

这一天，小圣和小能正在门口玩“斗鸡”，两个爸爸给儿子们当啦啦队。

小圣忽然侧耳细听：“谁在弹琴？”

不一会儿，琴声随着云影飘近。

悟空说：“原来是四大金刚。”

只见魔礼海拨弄着琵琶，伞金刚魔礼红、剑金刚魔礼青、蛇金刚魔礼寿相随左右，一个不缺。

八戒问：“你们弟兄几个上哪儿去？”

“我们要去昆仑山野餐。”

想想，在绿草如茵的山野里，魔礼红撑起大伞，众弟兄席地而坐，魔礼海弹起《我的太阳》，魔礼青挥动宝剑，逗引着魔礼寿的蛇儿翩翩起舞……

悟空说：“他们倒会找乐。”

不一会儿，又有云团从海面升起。

八戒说：“那不是四海龙王吗？”

果然是东海龙王敖广，带着西海龙王敖闰、北海龙王敖顺、南海龙王敖钦，指指点点，东张西望。

“呔！”悟空吓唬他们，“龙王不在龙宫，来这儿干吗？”

敖广笑道：“咱老弟兄好久没聚会了，这次约好，一同上天逛逛。”

看龙王们去远了，八戒道：“他们也会享福！”

“唉！”悟空不由得长叹，“想起我那些结拜兄弟，如今都不知哪里去了。”

小能兴奋地说：“要是七大圣能重新聚会，那可真热闹！”

小圣说：“我去把那些伯伯找来！”

“我也去！”

八戒对悟空说：“他们也算见过几次世面了，可以放心。”

悟空便也点头：“好，待我写几张请帖。”

先请牛魔王。

悟空写道——

大哥：

好久不见，

实在想念。

请来我家，

弟兄会面。

孙悟空

想到同样的请帖还要再写五张，急性子的悟空觉得有些烦了。

还是小圣机灵，给爸爸出主意：“您变成三头六臂，不就省事啦？”

“对呀！”这本事只在大闹天宫那阵儿用过，没想到不打仗时也能用得着。

悟空就变成三头六臂。五只手各抓一支笔，第六只手磨着墨。这样五管齐下，真是快当。

悟空把一沓请帖交给小圣，说："先找牛魔王，他多半在铁扇公主那儿。"

小圣和小能问清铁扇公主的住址，便兴冲冲跳上云头，挥挥手，转眼间消失在碧空。

尽管驾云神速，但目的地实在太远，一时难以抵达。而且——

小能问小圣："你有没有觉得，咱们脚下的这片云越来越热了？"

小圣说："可不是，都把人烤出汗来了。"

"下去喝点儿水再走吧。"

"好吧。"

他俩降到地面。

见路边有间小屋，凉棚下坐个老汉，小能便上前招呼："大爷，给碗水喝吧。"

老汉端出水来，说明："只有开水。"

热得快昏倒了，喝开水可真要命。小圣发现附近有口井，便对小能说："喝井水吧，清凉解渴。"

井边有绳，有吊桶，小能就来打水。没想到，打上来的井水也是滚烫滚烫的。

小能说："那就只好等一等，等它凉一凉了。"

这时走来个挑水的村姑，插嘴说："不能等，越等越烫！"

小圣问："为什么？"

村姑说："因为这儿靠近火焰山嘛。"

小能想不通：“火焰山不是早就被扇灭了吗？”

小圣说：“我爸爸教了我个咒语，待我唤土地出来问问。”小圣便朝地上跺三脚，口中念道：

土地乖乖，

快点儿出来。

要不出来，

头昏难挨！

念了一遍，刚要再念一遍，只见土地老吃力地从土里冒出脑袋，讨饶说：“别念了！还要我头昏？我的头早就热得发昏啦。”

小圣和小能就帮忙把土地老拽出来。

土地说：“火焰山确曾熄灭，但金狮太子为了炼他的宝贝，又将火焰山重新燃起。”

小圣、小能问：“是什么宝贝？”

土地说：“看起来像个小小的香炉，叫‘魔火金炉’。要是炼成功了，远远地就能把人烤成灰。”

“这么厉害？”

“金狮太子每十天要来扇一次火，今天正巧该来。”正说着，土地朝空中一望，“他来了！”便赶紧钻回土里。

金狮太子乘一朵红云，朝火焰山方向飞去。只见他穿一件绣花锦袍，戴一个金铃项圈。手持的一柄宽大羽毛扇，乃是巨鹰翅羽制成。

小圣对小能说：“跟上他！”小哥俩也驾起云头，不避酷热，跟着红云追踪而去。

那金狮太子来到火焰山前，念念有词——

对火扇风，
越烧越凶。
炼成宝贝，
八面威风！

念毕，高举黑鹰羽扇，刚要扇——

“住手！”

小圣、小能随即赶到，齐声喝道。

小能说：“你只顾炼自己的宝贝，就不管大家热得难受！”

金狮太子眼一瞪：“你们是谁，敢来教训我？”

小圣说：“看来，你不习惯讲道理。”

金狮太子说：“讲道理没意思，我喜欢比宝贝，比兵器，比本事，那才好玩。”

小圣对小能说：“既然这样，那就先比本事，后讲道理。”小哥俩立即取出如意兵器，小圣挥动石笋，小能抡起石杵，要与金狮太子比试一番。

金狮太子说：“先吃我一扇！”

那黑鹰羽扇只一扇，狂风骤起，吹得小圣、小能站立不住，像两片叶子似的被刮跑了。

故事哲理想一想

朋友，可以把快乐加倍，把悲伤减半。

——［古罗马］西塞罗



创意写作有诀窍

这篇文章提到了四大金刚、四海龙王、七大圣三组人物，这三组人物是好朋友的代名词。作品需要写关于友情的故事，作家就能马上找出这样几个素材，他像有磁力似的，将众多素材吸引、聚合到作品中。你也可以借鉴这种方法，你的作品内容会更丰富。这是作家的“聚合思维”。

叫娘锦衣

小圣和小能被这风刮得睁不开眼睛，身不由己地左一翻，右一滚……好容易遇见一座山，挡住了风势，留住了小哥俩。

小圣先睁开眼睛，立刻看到山崖上“翠云山”三个字。“哈，巧啦。”小圣想起爸爸给他的地址，“铁扇公主就住在这儿！”

小圣一边寻找芭蕉洞，一边对小能说：“咱们拜访铁扇公主，一来可以借芭蕉扇灭火，二来也能问到牛魔王的下落。”

小能说：“这倒是一举两得。”

芭蕉洞很快找到了。小哥俩叩响门环：“婶婶开门！”

门里传出妇人的声音：“叫我‘婶婶’，我哪儿来的侄子？”

小能说：“出来一看就知道了。”

洞门打开一半，铁扇公主探出脸来：“哦，一个是孙悟空的儿子，一个是猪八戒的儿子。”

“正确，得分！”

可是铁扇公主要关门了，她不喜欢孙悟空和猪八戒，所以也没法喜欢他们的儿子。

小圣赶紧说明来意：“我们一来请牛大伯去聚会，二来还想借一借芭蕉扇。”

铁扇公主一想起上次借扇的事就肚子疼，这是条件反射：“你爸爸上次还没闹够？快出去！”

咣的一声，门关紧了。任小能怎么敲怎么叫也没用。

小圣说：“可以用我爸爸的老办法。”

他俩变成能飞进门缝的很小的小虫……

只见侍女拿来一件衣服：“夫人，新衣做好了，您穿上试试。”铁扇公主接过新衣，抚摩着，欣赏着。

侍女说：“这就是用玉光蚕吐的丝织成的，特别光滑柔软。”

铁扇公主高兴地点头：“我妹妹送来的玉光蚕真稀奇。”

“可是，夫人，”侍女又说，“附近的桑叶全都采光啦。”

铁扇公主立刻发了愁：“这怎么办？我的玉光蚕吃什么？”“我们可以帮您采桑叶！”

谁在说话?

小圣和小能现出本相。

“好！”铁扇公主答应，“只要弄来桑叶，就借给你们芭蕉扇。”小能说：“一言为定！”

小圣说：“不许耍赖！”

小哥俩出了芭蕉洞。小圣手搭凉棚，朝前眺望：“那边山高林密，会有桑树吧。”来到林中，四周都是不同的树，长不同的叶子，开不同的花。

小能问小圣：“你知道哪一种是桑树呀？”

小圣嘟囔说：“这些树我要是都认识，就一定写成牌子挂在树上，好让人长长见识，也好让人找到桑树……唉，要是记得带一片桑叶来做样子就好了。”

小能忽然兴奋地招呼小圣：“快来看！”他指着树上的叶子，“这大概就是桑树。”

“有点儿像。”小圣说，“不过，我也吃不准……”

正在这时，二郎神杨戬路过这儿。“你们俩在找什么呀？”杨戬停住云头向小圣、小能打听，他总是怕便宜都给别人捡去了。

小哥俩便把为铁扇公主找桑叶的事说了一遍。“这到底是不是桑树？”他们向二郎神请教。

杨戬摘一片叶子细细辨认，心想：“这是‘叫娘树’，哼，让这两个小子上个大当！”他从不放过捡便宜的机会，也从不放过捉弄人的机会。

杨戬便对小圣、小能说：“不错，这是上好的桑树，铁扇公主一定会重谢你们的。”

杨戬走后，小能问小圣：“没带篮和筐，采下桑叶怎么装？”

小圣想了想：“这样，干脆拔两棵桑树回去。”

铁扇公主见小哥俩扛树回来，十分高兴：“二位侄儿辛苦了。就把树种在洞门口吧，以后采摘桑叶方便。”

小圣和小能种好树，又采了些叶子帮着喂蚕。吃饱了的玉光蚕开始吐丝了。一般的蚕一辈子只吐一次丝，而玉光蚕每天都吐丝，跟蜜蜂酿蜜一样。

很快地，用这丝织成了美丽的玉光锦缎。

小圣说：“婶婶，我们还急着赶回去呢。”

“好，婶婶说话算话，给！”铁扇公主借出芭蕉扇，“你们的牛大伯做客去了，回来我告诉他。”

“谢谢婶婶！”

小哥俩登云起程，告别翠云山。

铁扇公主送客回洞，便喜滋滋来试穿用玉光锦缎缝制的新衣。没想到，这锦衣一上身，铁扇公主就大叫起来：“哎哟！我的娘啊！”

侍女们慌了：“怎么啦，夫人？”

“疼！浑身疼！”

两个侍女帮铁扇公主脱下新衣服，疼痛立刻解除了。

是衣服里有鬼？但侍女们仔细检查了几遍，没查出什么来。

“那，”铁扇公主怀疑，“会不会是桑叶里有名堂？”

侍女们赶紧又去检查桑叶。

很快得出结果：“夫人，这不是一般的桑叶。叶子上有细小的斑点，用阳光透视才能发现。”

这是叫娘树的树叶，与真的桑叶很难区别。玉光蚕吃了叫娘树叶吐出叫娘蚕丝织成叫娘锦缎缝成叫娘锦衣，难怪铁扇公主要疼得叫娘了。

铁扇公主咬牙切齿：“好哇，这两个小子想捉弄我！”

她唰地拔出双剑：“我岂能善罢甘休！”

再说小圣和小能，已经回到火焰山前。

小能从小圣手中夺过芭蕉扇：“我来扇！”

到底是宝扇，只一扇，满山大火立即熄灭。

“不行！”金狮太子又出现了，“我要炼宝贝，这火不能灭！”金狮太子挥动黑鹰羽扇，只一扇，再次燃起满山火焰。

小能“哼”一声：“你会再烧，我会再灭！”

芭蕉扇又扇灭了火焰山。

火焰山又被黑鹰羽扇点燃。

再灭。

再燃。

两把宝扇互不相让，此起彼伏……

孙小圣忍不住一跃而起，扑过去要夺金狮太子手中的羽扇——

只听一声高喊：“小狮子，我来助你！”

大家回头看，见铁扇公主舞动双剑，飞来参战。

小圣、小能糊涂了：“婶婶，你怎么——”



故事哲理想一想

如果人们不会互相理解，那么他们怎么能学会默默地互相尊重呢？

——［苏联］高尔基

创意写作有诀窍

借鉴其他作品创作新作品，达到致敬或讽刺的目的，这叫作戏仿。《西游记》原著里有三借芭蕉扇的故事，孙悟空到铁扇公主的洞府借芭蕉扇碰了壁。作家用戏仿的手法，借鉴这一经典故事，创作出本篇作品。这是作家的“戏仿思维”。

只有一条脏手帕

铁扇公主柳眉倒竖，杏眼圆睁：“你们竟敢用假桑叶来骗我！”

小哥俩愣住了。

“假的？那杨戬告诉我们——”

“这个坏家伙！”

这时，金狮太子从岩穴中取出已有几分法力的魔火金炉。

他朝小哥俩发狠：“不能化成灰，也要把你们烤得半熟！”

金狮太子高举魔火金炉。

金炉中射出紫光，将小圣和小能罩住，顺便也将铁扇公主罩住了。

被紫光罩住的三人，情不自禁地原地转起圈来。

小能一边转圈，一边满不在乎地说：“老君的丹炉里我们都住了三天，你这小炉子还能奈何我们？”

但铁扇公主没锻炼过，转着转着就受不了了，终于倒了下来。

金狮太子立刻收了法宝：“闯祸啦，怎么办？”

小能对小圣说：“她被烤得昏过去了，咱们得想办法救她。”

小圣说：“不救！谁叫她来打咱们！”

毕竟小能心肠软，他让小圣看着铁扇公主，自己跑开求救去了。

这时牛魔王已经回到翠云山，听侍女述说夫人为叫娘锦衣的事追赶出去，不由得勃然大怒，操起一把大刀，就来为夫人助威。

牛魔王赶到火焰山前，见铁扇公主昏倒在地，便朝小圣和金狮太子怒吼道：“大胆的坏小子，竟敢伤害我夫人！”说着抡起大刀就劈过去。

小圣忙用石笋架住大刀：“您就是牛大伯吧？您听我说——”

牛魔王说：“得先救夫人，没空儿听你们说了！”

牛魔王叭地扳下一只牛角，对着小圣和金狮太子念咒语——

牛角尖，

牛角尖，

进去容易出来难！

只听嗖的一声，小圣和金狮太子不见了，被收进牛角尖里了。牛魔王装上牛角，背起夫人。

牛角里一片漆黑。

金狮太子说：“这下咱俩遭殃了。”

小圣说：“咱们成了难兄难弟啦。”

金狮太子说：“我来摇动救命铃，把我爸爸找来。”他扭几下脖子，项圈上的金铃就响起来。

叮咚！叮咚！

牛魔王觉得牛角里不太安静，就大吼一声：“小家伙瞎闹什么？”

牛角里，小圣问金狮太子：“你爸爸是谁？”

金狮太子说：“移山大圣狮驼王！”

“啊，我正要找他！”

且说狮驼王正在家里睡大觉，忽然四肢腾空蹦了起来。落下，翻了个身又睡着了。

第二次又身不由己地蹦了起来！

这回脑袋撞上了天花板，撞醒了。

耳边响起叮咚叮咚的铃声。狮驼王大惊：“不好，是我儿子遇上危险了！”狮驼王抓起他的神珠绣球，不顾一切地冲出门去。

步行太慢，急事最好是驾云。但今天正好是晴到少云，好容易等来的几朵云都是有人的。最后只好和人家商量，跟人家顺路同搭一朵云。

救命铃声把狮驼王引到一处山野，一座洞府前。狮驼王不由分说，抛出神珠绣球，将那紧闭的洞门咚地打破。

牛魔王立刻奔出，嚷道：“何方狂徒，吃了豹子胆啦？”

狮驼王说：“我有狮子胆，豹子算什么？”

牛魔王定神辨认：“你是狮四弟吗？”

狮驼王也认出来了：“牛大哥！五六百年没见了呀！”

弟兄俩正要细叙别情，忽听牛角里大叫：“闷死了，快把我们放出来！”

狮驼王听出：“这是我儿子的声音！”

牛魔王便扳下牛角，放出金狮太子和小圣。

狮驼王搂住儿子：“我的儿，你受委屈了！”

牛魔王却觉得这话不怎么爱听。牛魔王道：“说什么委屈，我夫人还昏迷不醒呢。”

老哥俩争执起来。小圣不想看热闹，便要离开。

金狮太子问小圣：“你上哪儿去？”

小圣说："我还有四张请帖要送呢。"

"我也去！"

难弟难兄便一路同行。

再说小能，为了抢救铁扇公主，他赶往南海，想找好心的观世音菩萨帮忙。还没到落伽山呢，在海上遇见观世音身边的善财童子。

小能叫："善财哥哥，哪里去？"

善财说："菩萨派我去访查人间苦难。你知道哪里需要救援吗？"

小能笑道："这真是'想睡觉送来了枕头'！我是特地为了铁扇公主——"

"我妈妈？她怎么了？"善财惊问。

小能一愣，才想起爸爸说过的，善财原叫红孩儿，是牛魔王和铁扇公主所生，曾在号山火云洞当妖怪，后来被观世音菩萨收养了，改成现在的名字。

小能便说："你妈妈被魔火金炉烤昏了。"

善财急了，忙道："谢谢你报信。我马上去向菩萨借杨柳净瓶。"

善财立即赶回落伽山。

小能便要再去找小圣。

忽听传来哭声。"咦，谁在哭？"小能大声问。

"我是鸥仙子……"

只见一块礁石上坐着一位白衣少女，哭得好伤心。

小能踏着海浪走到少女身边。"别哭了，"小能从来没安慰过女孩子，一时有些不知所措，"我能帮帮你吗？"

鸥仙子抽泣着："你有手帕吗？我的十条手帕都哭湿了。"

小能说：“我只有一条手帕，还挺脏的，你不能用。既然……既然没手帕了，你就不要哭了吧。”

但手帕湿透了可以用袖子，鸥仙子照样哭。

小能急得抓耳挠腮：“到底为什么……是谁欺负你了？”

鸥仙子哭得更厉害了。

小能便从耳朵里掏出如意石杵，变大，咚的一下，把坚硬的礁石捣下一大块。

鸥仙子吓一跳，泪水却也止住了，便向小能述说起伤心事。

原来，鸥仙子有面明月宝镜。每当不出月亮的夜晚，她就抛起宝镜，让它高悬海空，照耀海面如同白昼。她会招来螺姐蚌妹，在银光碧波间尽情嬉戏。

这情景被偶然路过的李天王看见了。

故事哲理想一想

世界上能为别人减轻负担的都不是庸庸碌碌之徒。

——［英］狄更斯



创意写作有诀窍

狮驼王要去救金狮太子，十万火急。然而作家没有立即写狮驼王救出金狮太子，反而写了狮驼王出门驾云因云少不能成行的尴尬事，故事的紧张气氛得以缓解。好作品是有节奏的，故事发展有快有慢，情节设计有张有弛。

没头救命箭

李天王说：“天上只能有一个月亮，你们弄出这假月亮，是犯天条的呀！”

鸥仙子她们从没见过天条，不知道犯了天条会怎样处罚，所以一下子被吓呆了。

“既然这样，”鸥仙子便让明月宝镜飞回怀中，“我们不再使用就是了。”

“不行，”李天王伸出大手，“假月亮给我，充公！”

螺姐说：“什么充公，是你自己想要吧？”

蚌妹说：“想要别人的宝贝，脸皮真厚！”

“照你这么说，谁脸皮厚，宝贝就归谁？”李天王摸摸自己的脸，“那你们可比不过我。”

李天王乘鸥仙子不备，一把抢过明月宝镜。

众姐妹急了，赶紧往回夺。

李天王唰地抛出一物：“看我的捆仙绳！”

霎时间，捆仙绳将三姐妹紧紧捆住。李天王哈哈大笑，明月宝镜里照进他贪婪的丑态。

正得意呢，只听嗖的一声，从波涛间飞出一支箭，直取李天王的手腕。

李天王大吃一惊，慌忙躲过箭头。

可是紧接着，此箭带起的海浪，排山倒海地压向李天王……李天王被浇蒙了。等波浪过去，水淋淋的李天王抹把脸，这才发现手中宝镜不见了。

“我乃覆海大圣蛟魔王，知道我射潮弓的厉害了吧？”蛟魔王一手拿弓，另一手护着明月宝镜，“你身为天神，干此勾当，太不自重了！”

李天王面不改色：“说得好，该奖赏。你说到‘自重’，我这儿正巧有个自重金锁，你能戴就送给你。”

李天王取出个金锁项圈，套到蛟魔王脖子上。

蛟魔王自己用宝镜照照：“还不错，挺帅的。”话音未落，项圈上的小金锁开始变大，越变越大……

“怎么回事？！”

要脱已经脱不掉了。

又大又重的金锁坠住蛟魔王，使他身不能移，头不能抬。

李天王不慌不忙地又把宝镜夺过来，对蛟魔王说：“知道什么叫‘自重金锁’了吗？”

蛟魔王沮丧地回答：“知道了，就是自己会变重！”

李天王得意非凡地高举宝镜，又把绑着三姐妹的捆仙绳收回，摇头晃脑上天去了。

鸥仙子失了宝镜，又觉得连累了蛟魔王，越想越难受，故而啼哭不止。

小能听了述说，按捺不住：“真气人，快带我去看蛟大叔！”

小能和鸥仙子下潜到深深的海底，找到了套着大锁的蛟魔王。小能举起石杵，一阵猛砸，可这锁砸不开，捣不坏。

“别砸了，小能，”蛟魔王说，“从我箭囊里取一支黑羽箭。”

小能就到蛟魔王身后的箭囊里去找。箭囊里都是白羽箭，所以唯一的一支黑羽箭很容易找到。

蛟魔王说：“这支箭是我兄弟混天大圣鹏魔王送我的，快把它射出去！”

小能觉得这箭好奇怪：“怎么没有箭头？”

“不要问了，快射！”

“朝哪儿射？东？南？西？北？”

“随便，射出去就行！”

小能就把这没头箭搭在射潮弓上，拉开，嘣！

射出去的箭在空中拐了个弯，很快地飞走了。

这箭上有鹏魔王的羽毛，所以它自己能飞回鹏魔王身边。鹏魔王正在自己跟自己下棋，一会儿跑到红方去“将军”，一会儿替黑方喊“别忙……”

这时他的箭飞回来，正射在他的屁股上，“哎哟哇！”

所以这箭不能有箭头，这是求援救急箭。

“看来是二哥有难，我怎能不救！”

鹏魔王扛起他的遮门蔽星旗，朝着求援箭飞来的方向急急赶去。

半路上，鹏魔王遇见送请帖的小圣和金狮太子。

小圣向鹏魔王打听：“您知道混天大圣的家在哪儿？”

鹏魔王说：“混天大圣正要去找覆海大圣，家里没人。”

小圣说：“好，我们正好同路！”

他们同行了一会儿，又遇见善财童子。鹏魔王问：“善财贤侄，哪里去？”

善财答道：“向菩萨借了柳枝净瓶，回去救治母亲。”

鹏魔王嘱咐善财：“跟你爸爸说一声，二哥出事啦。”

“知道了，三叔。”

善财童子赶回翠云山芭蕉洞，牛魔王和狮驼王还没吵够——

“大哥，你太不讲义气！”

“你才不像话呢！”

老哥俩吵得不可开交，没发现有人进来。

善财也就顾不上解劝他们，先到母亲床边，用柳枝蘸了回春甘露，洒了几滴在母亲额头。

铁扇公主睁开眼睛，看见了儿子。“儿啊。”她笑了，但随即又皱起眉头，“外面谁在吵闹，不能让我安静一会儿吗？”

善财便出去劝说：“爸爸，四叔，你们可以找个不吵别人的地方去吵。”

牛魔王摆摆手：“别急，就快吵完了——我说四弟，你儿子用魔火金炉伤人，这可不是小事，你大嫂要是有个三长两短，怎么办？”

善财插嘴说：“多亏小能来报信，我才借了柳枝净瓶来抢救，才算没有三长两短。”

牛魔王这才发现儿子回来了。

牛魔王进里屋看，发现夫人醒来了。

牛魔王有些惭愧，为自己没有在夫人醒之前过来。

“爸爸，”善财又道，“三叔要我告诉您，二叔出事了。”

“怎么不早说，快走！”

牛魔王大概悟出了一点：少发些没用的火气，多做些有用的事。

他们立刻动身，去海里搭救蛟魔王。但到了海边，狮驼王却不能下水，急得没办法。

能下海的都下海去了，包括铁扇公主。

可是过了不一会儿，牛魔王和鹏魔王冒出海面，说：“所有兵器都试过，硬是打不开二哥脖子上的大锁！”

狮驼王说：“听着，你们把二哥抬上来，让我也尽力试试。”

蛟魔王被抬上岸来。

狮驼王掷出他的神珠绣球——

啪啦！“自重金锁”被打成两截。

蛟魔王活动活动脖子，立刻跳上半空，高呼口号：“去找李天王算账！把鸥仙子的宝镜夺回来！”

老兄弟和小兄弟们一齐出发。正好遇到多云天气，不愁没云可驾了。

来到南天门外，站得难受的守门天将有事干了，老远就吆喝：“干什么的？谁让你们来的？”

大家推举牛魔王上前交涉，因为他的嗓门可以压倒对方——

“叫李天王出来！”

故事哲理想一想

对人不尊重的人，首先就是对自己不尊重。

——［俄］陀思妥耶夫斯基



创意写作有诀窍

我们在创作中常常要用到动作描写。好的动作描写，动作不是孤立的，而是与人物性格、环境气氛有机结合，还发挥着推进故事发展的作用。这篇作品里的动作描写，如李天王“摸摸自己的脸”“得意非凡地高举宝镜”，守门天将“老远就吆喝”，都刻画出人物的鲜明个性。

事情坏在狗身上

听到牛魔王大吼时，从门内正走出来一位官员。

小能说：“这不是温天君吗？”

小圣说：“这回看他再玩什么花样。”

温天君便来东拉西扯地解释：“李天王很忙。不，他去旅游了。对了，他哪儿也没去，他生病了，病得很重……”

温天君一边胡扯，一边用指头在背后做手势。那天将接到暗示，赶紧去给李天王报信。

李天王一边听着，一边点头：“好，好。”

李天王去向玉帝奏报：“陛下，牛魔王等上天造反，应该发兵剿灭。”

玉帝说：“好久没发兵了，发兵就发兵吧。”

李天王便来调兵遣将。

“巨灵神。”

“在！”

“命你为先锋，拿出本事去打！”

“遵命……可是，为什么要打？”

“为了……为了证明你有本事呀。”

鼓手们列队在南天门前，擂起鼓来。

金狮太子问爸爸：“敲鼓了，是欢迎咱们吗？”

狮驼王说：“这是战鼓，要打仗了。”

“哇，打仗好玩！”

巨灵神提一对大锤出阵了。巨灵神说：“要是你们怀疑我会赢，那就打打看。要是不怀疑，就不用打了。”

小圣对牛魔王说：“让我和小能去会一会他。”

牛魔王说：“可要小心！”

小圣、小能就去招呼巨灵神：“老朋友，老朋友！”

巨灵神想不通：“既然是老朋友，为什么要打仗？”

小圣说：“第一，不是我们要打。第二，即使要打，也不该是你跟我们打。第三，李天王霸占了鸥仙子的明月宝镜，不想归还，还要打别人，是他该打。”

巨灵神想通了：“这么说，我应该去打李天王。”

小能说：“对呀，对呀。”

“可是，”巨灵神又觉得为难，“他是我的领导哇。”

“我给你想个好办法，”小圣说，“可以既做了你该做的事，领导又不好怪你。”

小圣叫金狮太子取出黑鹰羽扇：“瞄准李天王的空中帅营，把巨灵神扇过去。”

金狮太子就照小圣说的，瞄得准准的，一挥扇子——

“嗖——”身躯庞大的巨灵神腾空飞起。

李天王正在帅营里玩赏明月宝镜，只听嗵的一声，营帐被砸坏。

巨灵神从天而降，摔了下来。

还好没摔伤，因为有李天王垫在底下。

李天王叫着：“哎哟，我的腰，我的腰！”

巨灵神先解释自己飞来的原因，然后指责李天王不该抢人家的宝贝：“要是我抢了别人的宝镜，我就再也不好意思照它……”

“行了，行了。”李天王忍着腰疼，安抚巨灵神，“回去休息吧，顺便叫人来修修我的帅营。”

一边修着帅营，李天王一边再请良将。

李天王去找二郎神杨戬：“朋友，辛苦一趟吧。”

杨戬问：“有什么好处？”

李天王说：“要是打胜了，战利品挺多的。有狮驼王的神珠绣球，蛟魔王的射潮弓，鹏魔王的遮日蔽星旗，铁扇公主的芭蕉扇，金狮太子的魔火金炉……”

说得杨戬心里痒痒的，急问：“怎么个分法？”

“当然一家一半喽。”

“对开？不干。”

“那就四六开？三七开？”

“依我说，谁抢到的就归谁。”

李天王要靠杨戬当主将，只好答应。

再说南天门外。这时，通风大圣猕猴王和驱神大圣禺狨王也赶来了。

牛魔王问：“二位贤弟怎么来的？”

猕猴王笑道：“我是通风大圣，什么消息瞒得过我。”正说着，二郎神杨戬舞动三尖两刃刀，带着哮天犬，出阵挑战。

覆海大圣蛟魔王抢先迎战，喝道：“杨戬，快叫李天王早早交出宝镜！”

杨戬说：“他要是肯交出，应该先交给我，也轮不到你们哪。”

蛟魔王怒冲冲一枪刺去，被杨戬架开，双方乒乒乓乓厮杀起来。

眼看蛟魔王难以取胜，狮驼王持神珠绣球上前助战。接着，牛魔王持大刀，禺狨王持画戟，也一齐出阵围攻杨戬。这二郎神真不含糊，霎时间变成三头六臂，三支三尖两刃刀舞得风车一般，杀得四大圣无法近身。

双方苦战，正难分胜负。

只听狗叫声声，哮天犬来帮主人。

这恶狗一口咬住禺狨王的小腿，禺狨王顿时丢下画戟，痛叫挣扎。其余三大圣也不敢恋战，救了禺狨王，匆匆收兵。杨戬初战得胜，大笑回营。

大圣们吃了败仗，未免神色懊丧，言语抱怨。小圣刚听消息灵通的猕猴王说道：“这哮天犬却是夜盲眼……”不由得灵机一动：“我有主意了！”

按小圣之计，鹏魔王先展开他的遮日蔽星旗。光天化日立刻变得伸手不见五指，天兵天将乱成一团。

接着，狮驼王抛出神珠绣球，正打在李天王新修好的帅营上，发出很响的一声——嘭！

哮天犬以为敌人来了，它这个夜盲眼乱扑乱咬，咬得兵将们乱骂乱叫。

不一会儿，李天王也叫起来：“哎哟！畜生，怎么咬起我来了！”

手下天兵提醒李天王：“快照个亮，让它看清熟面孔，不然这狗不会松口的！”

李天王只好抛起明月宝镜，立刻照亮帅营四角。

李天王叱道：“瞎狗，这下看清楚了吧？”

没想到牛魔王等早已趁黑摸进帅营。

此时牛魔王伸手取得宝镜，顺口应道：“看清楚了，这叫‘捉贼捉赃’！”

传来一阵大笑，只见杨戬手执兵器堵住了去路：“下界妖魔，胆敢冒犯天神，我让你们有来无回！”

“好哇，二郎真君，要不要再较量一次？”大家一瞧，说话的是孙悟空。原来他们已知道消息，特来帮助弟兄们。

小圣和小能“爸爸，爸爸”叫个不停。

杨戬却与李天王耳语道：“这猴子一来，咱们就占不到上风了。再说，闹到玉帝那儿，你也不光彩，不如……”

李天王反正脸皮厚，认输不在乎，认输就认输：“诸位，我李靖多有得罪，就此罢兵吧。”

一听胜利了，小圣、小能比谁都欢欣。

悟空说：“且喜诸位兄弟都已聚齐，就到我家畅叙一番。”

七大圣的聚会极是难得，也就分外热闹。

美酒不可少。

反正，喝到后来，谁老大，谁老二，谁老三……他们全都记不清楚了。

故事哲理想一想

我必须承认，幸运喜欢照顾勇敢的人。

——［英］达尔文

创意写作有诀窍

我们从本篇能学到如何给作品收尾。经过大量铺垫，故事发展至今，众神即将大战。此时作家让孙悟空出现，扭转故事方向，最后众神和平收场。用这种技巧前，一定要在前文伏笔，如本书前面几篇多次出现孙悟空，且孙悟空法力高强。如果没有伏笔，突然出现某个人物扭转故事方向，就会让故事生硬、不合理。



编者的话

灵感的秘密

小读者，你好！在读这篇文章前，我们先来做两道题吧。

第一题：

一只小熊每分钟能掰一个玉米，在菜地里，两只小熊三分钟能掰几个玉米?

第二题：

甲和乙比赛骑自行车，看谁的车快。比赛在体育馆的室内进行，地面平坦，没有风，但当比赛开始时，甲和乙却骑得很慢，谁也不愿意领先。这是为什么呢?

在公布这两道题目的答案前，我们先聊聊创意写作思维。

可能你有这种经历：面对作文题目，不知道该写什么；你有迫切要表达的东西，却不知道如何写出来；你想尝试一些之前没接触过的创作题材或风格，却不知道方法。

首先，请你别担心，这些问题很平常，它们并不是可怕的“写作困难症”，因为世界上以写作为生的人，每天都会遇到这些问题。那些你熟知的名著，就是在作家日复一日解决这些问题的过程中诞生的。

作家靠什么解决这些问题呢?有人说靠灵感。

这话既对又不对。作家确实有很多灵感，因此能写出好作品，但这件事，其他人也能做到。

“灵感”有点儿虚幻，我们换个叫法，比如叫它“创意写作思维”。作家那无穷的灵感，就是丰富的创意写作思维。回到这篇文章开头的两道题，第一题的答案是零个玉米，因为菜地种菜，不种玉米。第二题没有唯一答案，或许甲和乙交换了自行车，故意把对方的车骑得很慢；或许自行车链条坏了，骑不快；或许甲和乙没有力气……

这两个题目的价值是其中蕴含的思维。第一题要求你打破惯性思维，第二题要求你对一个问题多角度观察、思考。总体上，这两个题目要求你发现“不通情理”之处。

这些要求就是创意写作思维的内涵。

创意写作的秘诀是，发现生活中那些情理之外，却又富含哲理的事，将它们记录下来，再阅读优秀作品，学习其中的思维方式，领会其中的哲理，最后通过模仿做自我训练。

这套书收录了周锐先生的约一百三十篇作品，每篇作品都附有古圣先哲的名言和创意写作思维。熟读作品和名言，可以提高你的阅读和思维能力。多多写作，反复运用这些创意写作思维，你就能成为一个灵感无限的小作家！

中信童书·火麒麟

2019年5月

本册作品获奖情况

童话集《哼哈二将》获第三届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

童话《单身汉和画师》获《童话报》1991年金翅奖

童话《等待天偷星》获《少年儿童故事报》1991年新故事新童话征文一等奖

童话《八宝神仙汤》获江苏《少年文艺》1991年优秀作品奖

童话《汗如雨下》获1992年海峡两岸少年小说、童话征文优等奖

系列童话《水浒怪传》获《童话报》1998年金翅奖

系列童话《小怪西游记——生下来就会捣乱》名列香港特别行政区教育专业人员协会主办的“书丛榜——全港小学生票选十大好书”